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CO., LTD.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22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

以下文件乃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登載，僅供參閱。

1.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報告摘要》
2.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報告》
3.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社會責任報告2015》
4.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5年度述職報告》
5.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6.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15年度履職情況報告》
7.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8. 《關於對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情況專項審計說明》
9.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獨立意見及專項說明》

承董事會命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張房有
董事長

中國廣州，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房有、曾慶洪、袁仲榮、馮興亞、盧颯和吳松，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姚一鳴、陳茂善、李平一和丁宏祥，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付于武、藍海林、李舫金、梁年昌和王蘇生。

公司代码：601238

公司简称：广汽集团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1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汽集团	601238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广汽集团	0223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卢 飒
电话	020-83150886
传真	020-83150319
电子信箱	lus@gagc.com.cn

- 1.6 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派发每 10 股 1.2 元（含税）的现金股利，加上本报告期中已派发的每 10 股 0.8 元（含税）的现金股利，全年累计派发现金股利占全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权益净利润的比例约 30.41%。

二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业务概要

主要业务包括乘用车、商用车、摩托车、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以及汽车相关产品进出口贸易，汽车租赁、二手车、物流、拆解、资源再生，汽车信贷、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保险和保险经纪，股权投资等。

（1）汽车

本集团的乘用车主要通过合营公司广汽本田、广汽丰田、广汽菲克、广汽三菱及子公司广汽乘用车、广汽吉奥生产。本公司乘用车产品主要包括广汽本田 Accord（雅阁）、Crider（凌派）、Vezel（缤智）、Crosstour（歌诗图）、Odyssey（奥德赛）、Fit（飞度）、Everus（理念）等；广汽丰田 Camry（凯美瑞）、Highlander（汉兰达）、Yaris L（致炫）、E' Z（逸致）、Levin（雷凌）等；广汽菲克 Viaggio（菲翔）、Ottimo（致悦）、JEEP 自由光等；广汽三菱 ASX（劲炫）、Pajero（新帕杰罗劲畅）等；广汽传祺 Trumpchi（GA5、GA6、GS5、GS5•速博、GA3、GA3S•视界、GS4）等；广汽吉奥奥轩 G5、星朗等十多个系列的轿车、SUV 及 MPV。

本集团节能与新能源产品包括：混合动力汽车广汽丰田凯美瑞双擎和雷凌双擎，广汽传祺增程式混合动力 GA5REV。

本集团还通过联营公司本田（中国）生产 Accord（雅阁）轿车，100%面向中东等市场。

本集团的商用车主要通过广汽日野、广汽客车、广汽吉奥和广汽比亚迪生产。主要产品为轻、重型卡车、工程车、皮卡、大中型客车（含纯电动、混合动力）等。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乘用车、商用车总产能为 162 万辆。

本集团通过销售门店及互联网渠道开展汽车销售，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连同合营联营企业拥有覆盖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和直辖市的销售门店 2404 家，其中本年度新增 210 家；同时，本报告期内通过互联网渠道实现汽车销售 127,765 辆，占全年汽车总销量 9.8%。

（2）摩托车

本集团的摩托车主要通过合营公司五羊本田生产，主要的产品包括跨骑式摩托车、弯梁式摩托车以及踏板式摩托车等。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摩托车总产能为 125 万辆。

（3）零部件

本集团主要通过子公司广汽部件的控股、共同控制、参股公司及联营公司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主要包括发动机、变速器、座椅、HVAC 系统、汽车灯具、自动操作配件、转向器、减震器及配件等，产品 80%为本集团整车配套。

（4）汽车相关服务

本集团主要通过广汽商贸、广汽汇理、众诚保险、广汽资本、广汽租赁、广爱经纪、同方物流等企业提供汽车销售、信贷、保险、金融投资、租赁、物流及进出口贸易等相关服务。

（二）行业情况

2015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实现小幅增长，全年累计生产汽车 2,450.33 万辆，同比增长 3.25%，销售汽车 2,459.76 万辆，同比增长 4.68%。行业整体呈现出以下特点：

一是产销量突破 2,400 万辆，保持世界第一。

二是新能源汽车产销 34.05 万辆和 33.11 万辆，同比增长 3.3 倍和 3.4 倍。

三是 1.6 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高于乘用车整体增速,全年销售 1,450.86 万辆，同比增长 10.38%。

四是自主品牌乘用车市场占有率 41.3%，提升 2.9 个百分点，全年销售 873.76 万辆，同比增长 15.3%。

五是行业经济效益小幅下滑，全年汽车工业重点企业（集团）累计实现利润总额 3476.76 亿元，同比下降 2.91%。

六是产业集中度维持高位，销量前十名的企业集团共销售汽车 2200.69 万辆，占汽车销售总量的 89.5%。

七是整车进出口继续回落，全年进出口汽车 110.19 万辆和 75.55 万辆，同比下降 22.73%和 20.25%。

三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年
总资产	67,165,802,343	62,409,300,927	7.62	57,789,896,921
营业收入	29,418,222,736	22,383,423,470	31.43	18,824,198,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32,351,906	3,194,789,681	32.48	2,668,921,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69,692,972	2,773,483,964	43.13	3,085,971,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592,624,842	35,399,769,142	9.02	33,257,808,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1,828,813	1,105,432,657	359.71	978,390,727
期末总股本	6,435,020,097	6,435,020,097	0	6,435,020,09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6	0.50	32.48	0.4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6	0.50	32.48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11.43	9.27	增加2.16个百分点	8.28

四 2015 年分季度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395,314,823	6,054,352,318	7,504,145,420	10,464,410,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9,870,990	1,220,231,234	951,595,335	1,530,654,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6,522,429	1,060,959,072	912,282,004	1,779,929,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957,914	529,407,676	1,766,155,267	3,154,223,784

五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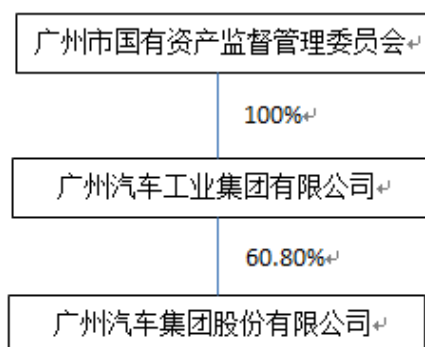
5.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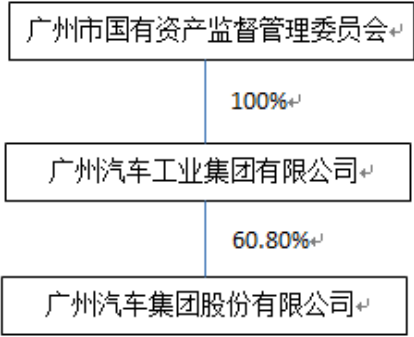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A 股：15790 户 H 股：291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A 股：14470 户 H 股：289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 有限公司（注 1）	128,266,000	3,912,671,384	60.80	0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 理人）有限公司(注 2)		2,208,122,326	34.31	0	未知		其他
万向集团公司	-1,696,400	155,300,423	2.41	0	未知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中信建投基金—浙 商银行—中信建投 浦江之星资产管理 计划		76,108,992	1.18	0	未知		其他
银河资本—浙商银 行—银河资本骄龙		34,008,871	0.53	0	未知		其他

2号资产管理计划							
银河资本—浙商银行—银河资本骄龙3号资产管理计划		33,311,977	0.52	0	未知		其他
银河资本—浙商银行—银河资本骄龙1号资产管理计划		28,984,161	0.45	0	未知		其他
银河资本—浙商银行—银河资本骄龙68号资产管理计划		26,656,746	0.41	0	未知		其他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0	25,164,404	0.39	0	未知		国有法人
王云		10,250,302	0.1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形，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5.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3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不适用

六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连同合营、联营企业共实现营业总收入约 2,159.9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约 114.82 亿元，同比增长约 5.61%。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营业总收入为 294.1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31.4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 42.3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32.48%。每股收益约为 0.66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16 元。

本报告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 1、本集团自主品牌广汽乘用车产销量大幅增长 52.46%和 61.64%；
- 2、主要合营企业陆续推出如缤智、全新汉兰达等新车型，受市场好评，合营企业业绩进一步提高；
- 3、受自主品牌及合营企业销量的提升，本集团汽车信贷、保险、部件及商贸服务等配套业务也相应扩大，促进业绩增长。

七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7.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7.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7.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年度内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第十三节第九项。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细情况详见第十三节第八项。

7.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1238

公司简称：广汽集团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房有及总经理曾庆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灿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派发每10股1.2元（含税）的现金股利，加上本报告期期中已派发的每10股0.8元（含税）的现金股利，全年累计派发现金股利占全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权益净利润的比例约30.41%。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无

十、其他

无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6
第三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9
第七节	监事会报告.....	44
第八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九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2
第十一节	公司治理.....	63
第十二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三节	财务报告.....	72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7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指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合营公司、联营公司
共同控制实体	指	受直接或间接的共同控制的合营公司，而直接或间接的共同控制导致所有参与方对该共同控制实体的经济活动均无单方面的控制权
联营公司	指	本集团对其有重大影响但不拥有控制权的所有实体，一般伴随附带有相关实体 20%至 50%的表决权的股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经不时修订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汽工业集团	指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中国法律于 2000 年 10 月 18 日注册成立的国有企业，本公司控股股东
广汽研究院	指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汽车工程研究院，本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29 日成立以研发本公司自主品牌产品及自有技术的分公司
广汽本田	指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前称广州本田汽车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于 1998 年 5 月 13 日由本公司及本田技研工业株式会社注册成立的共同控制实体
广汽丰田	指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前称广州丰田汽车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于 2004 年 9 月 1 日由本公司及丰田汽车公司注册成立的共同控制实体
广汽乘用车	指	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由本集团于 2008 年 7 月 21 日注册成立的全资附属公司（附属公司也称子公司，下同）
广汽菲克	指	广汽菲亚特汽车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由本公司和菲亚特克莱斯勒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9 日注册成立的共同控制实体，2015 年 1 月 19 日，该公司名称变更为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汽车有限公司
广汽三菱	指	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由本公司和日本三菱汽车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5 日设立的共同控制实体
广汽吉奥	指	广汽吉奥汽车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由本公司和吉奥汽车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8 日注册成立之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
广汽日野	指	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由本公司与日野自动车株式会社于 2007 年 11 月 28 日注册成立的共同控制实体
本田（中国）	指	本田汽车（中国）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由本公司和本田技研工业株式会社、东风汽车公司于 2003 年 9 月 8 日注册成立的联营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25%股权
广汽客车	指	广州汽车集团客车有限公司（前称广州骏威客车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由本集团于 1993 年 1 月 18 日注册成立的全资附属公司
广汽比亚迪	指	广州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由本集团和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4 日注册成立的联营公司，本集团持有其 49%股权
广汽长丰	指	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前称为湖南长丰汽车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为根据中国法律于 1996 年 11 月注册成立的公司，本公司现持有 100%的股权
广汽商贸	指	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由本集团 2000 年 3 月 21 日注册成立的全资附属公司
广汽部件	指	广州汽车集团零部件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由本集团和旗下公司共同出资于 2000 年 8 月 29 日注册成立的全资附属公司
广丰发动机	指	广汽丰田发动机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由本集团和丰田汽车公司于 2004 年 2 月 24 日注册成立的联营公司，本公司拥有其 30%股权
广汽资本	指	广汽资本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本公司于 2013 年 4 月成立的全资附属公司
广汽汇理	指	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由本公司与东方汇理个人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25 日注册成立的共同控制实体
众诚保险	指	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由本公司发起于 2011 年 6 月 8 日注册成立的子公司，本集团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其 60%股权
广爱经纪	指	广州广爱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由本公司发起于 2006 年 6 月 7 日注册成立的子公司，本公司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其 75.1%股权
杭维柯	指	杭州依维柯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于 1996 年 9 月 26 日注册成立的合营公司，广汽部件持有 1/3 股权的共同控制体
中隆投资	指	中隆投资有限公司，一家在香港注册成立的本公司全资附属公司
骏威汽车	指	骏威汽车有限公司，于 1992 年 6 月 23 日在香港注册成立，为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
上海日野	指	上海日野发动机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0 月 8 日根据中国法律注册成立的联营公司。日野自动车株式会社、本公司及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分别持有上海日野 50%、30%及 20%股权
五羊本田	指	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由本公司与日本本田技研工业株式会社和本田技研工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各持 50%股权的共同控制体
同方物流	指	同方环球(天津)物流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7 月成立，由本公司与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丰田汽车株式会社共同出资成立，本公司持有其 25%股权
独立董事	指	与独立非执行董事含义相同
MPV	指	多用途乘用车
SUV	指	运动型多功能用途车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本人受董事会委托，欣然提呈本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以供审阅。

一、年度业绩

2015 年，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各领域分化加剧，在动力转换过程中遭遇到不少预期内和预期外的冲击与挑战，为此，国家实施了一系列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的政策组合，全年 GDP 同比增长 6.9%，CPI 同比上涨 1.5%，PPI 同比下降 5.2%，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增长区间，结构调整取得新进展，总体经济呈现稳中有进、稳中有好的特征。

据中汽协数据显示，我国 2015 年汽车产销 2,450.33 万辆和 2,459.76 万辆，同比增长 3.3% 和 4.7%，增速较上年下降 4 和 2.2 个百分点，其中乘用车产销 2,107.94 万辆和 2,114.63 万辆，首次突破 2,000 万辆，同比增长 5.8% 和 7.3%；新能源汽车作为 2015 年中国汽车市场的一大亮点，全年产销 34.05 万辆和 33.11 万辆，同比增长 3.3 倍和 3.4 倍。摩托车市场需求明显下降，全年摩托车产销 1,883.22 万辆和 1,882.3 万辆，比上年下降 11.57% 和 11.71%，降幅同比扩大 4.49 和 4.12 个百分点。

本集团连同合营联营公司实现汽车产销 127.39 万辆和 129.97 万辆，同比增长 4.54% 和 10.86%；其中自主品牌传祺实现产销 18.89 万辆和 19.51 万辆，同比增长 52.46% 和 61.64%；SUV 增速最快，全年实现产销 42.39 万辆和 42.85 万辆，同比增长 54.54% 和 61.20%。实现摩托车产销 106.19 万辆和 107.02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1.11% 和增长 0.74%；实现营业收入约 2,159.99 亿元，同比增长约 5.61%。

本集团合并营业收入约 294.18 亿元，同比增长约 31.43%；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约 42.32 亿元，同比增长约 32.48%，实现每股收益约 0.66 元，同比增长约 33.00%；净资产收益率约 11.43%，同比增长约 2.16 个百分点。

2015 年度本集团汽车销量增速为行业的 2.32 倍，市场占有率较上年提升 0.5 个百分点；摩托车销量逆势增长，增幅高于行业 12 个百分点。

本集团以创新为驱动，初步构建了“两个中心、四个平台”的大自主体系，以广汽研究院为技术研发的中心，以广汽乘用车为生产制造的中心，共享研发、采购、品牌销售与服务渠道、人才等资源平台；加大新能源汽车领域研发生产及市场推广的人财物等资源投入，推动新能源事业向纵深发展。

本集团连同合营联营公司积极完善先进制造业布局，全年完成重点项目投资 111.55 亿元，同比增长 12%；落实产品战略规划和新产品引进，推动产品结构优化升级。

本集团加强市值管理，主动应对 A 股市场频繁波动。通过推动国有大股东增持，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承诺不减持，以及一系列投资者关系维护和投融资创新举措，稳定并提升了公司股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市值超 1000 亿，较年初增长约 119%。

二、“十二五”成绩

“十二五”期间，本集团连同合营联营公司实现了汽车、摩托车产销双超百万辆，汽车销量年复合增长率 15%，高于行业 8 个百分点；营业收入增长 1.68 倍，年均复合增长率 27.93%；年均现金分红比率超 30%。经过多年战略布局，形成了基于研发、整车、零部件、商贸服务、金融服务五大板块为核心的较为完整的汽车产业链闭环；积累了国际先进的制造和管理技术，具备品质竞争优势；开创了自主创新的研发和生产体系——“广汽模式”；构建了 A/H 投融资平台，形成资本运营和产融结合的能力。我们也欣喜地看到，自 2013 年始，大股东广汽工业集团连续跻身《财富》500 强，2015 年排名上升至 362 位。

在“十二五”发展经验评估总结的基础上，本集团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的编制，并制定了资本运营战略、国际化战略等子规划，明确了总体目标和发展思路。

三、前景展望

2016 年，世界经济在深度调整中曲折复苏，经济形势依旧复杂严峻，作为“十三五”的开局之年，我国经济处在转型再平衡的关键时期，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预计全年 GDP 增速将在 6.5%-7.0%。汽车行业一方面面对中国经济持续稳定增长，城乡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国家持续扩大内需，石油价格低位运行、汽车后市场快速发展等有利因素，另一方面也面临中心城市限购，交通拥堵，停车难、停车贵、能源与环保压力增加以及消费行为和出行方式改变等因素的挑战，加之汽车保有量和年销量基数不断扩大，预计全年汽车产销增速为 5%左右。

2016 年，本集团将围绕“十三五”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巩固和提升自主品牌实力，加快落实新能源汽车的发展，推动整车和零部件研发、制造升级、商贸和金融服务业结构优化，培育和布局大交通领域等战略新兴产业，推进品牌和企业文化建设，提高综合竞争力。

四、致谢

本人谨代表广汽集团对一直以来支持本集团发展的股东、业务伙伴及全体员工表示衷心感谢。本集团将恪守“人为本、信为道、创为先”的企业理念，适应新常态，谋求新发展。

第三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汽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AC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房有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卢飒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23号广汽中心
电话	020-83150886
传真	020-83150319
电子信箱	lus@gagc.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448号-458号成悦大厦23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030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23号广汽中心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网址	www.gagc.com.cn
电子信箱	ir@gagc.com.cn
投资者热线	020-83151089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登载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hkex.com.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23号广汽中心22楼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汽集团	601238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广汽集团	02238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杰生、徐聃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二十二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浩森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29,418,222,736	22,383,423,470	31.43	18,824,198,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4,232,351,906	3,194,789,681	32.48	2,668,921,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3,969,692,972	2,773,483,964	43.13	3,085,971,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5,081,828,813	1,105,432,657	359.71	978,390,727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38,592,624,842	35,399,769,142	9.02	33,257,808,312
总资产	67,165,802,343	62,409,300,927	7.62	57,789,896,921
期末总股本	6,435,020,097	6,435,020,097	0	6,435,020,09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0	32.48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0	32.48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62	0.43	43.13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3	9.27	增加2.16个百 分点	8.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1	8.05	增加2.66个 百分点	9.58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4,006,861	2,936,397	39,437,435	36,195,725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将计入损益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还原为利润分配项目	-21,797	-1,117	0	0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416	416	44,877	44,461

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转回的会计处理差异	49	-378	9,008	8,961
按境外会计准则	3,985,529	2,935,318	39,491,320	36,249,147

本集团 2015 年度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业经香港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395,314,823	6,054,352,318	7,504,145,420	10,464,410,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9,870,990	1,220,231,234	951,595,335	1,530,654,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6,522,429	1,060,959,072	912,282,004	1,779,929,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957,914	529,407,676	1,766,155,267	3,154,223,78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529,081	166,358	-551,473,0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5,657,025	195,590,711	189,628,43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870,631	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63,699,859	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	38,905,191	5,374,163
债务重组损益	831,841	702,064	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97,677,9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545,802	17,698,266	-1,086,90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8,377,668	27,317,638	6,506,1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714,276	11,210,713	-44,756,6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539,222	-13,042,975	-10,686,288
所得税影响额	-21,351,083	-29,812,739	-10,555,782
合计	262,658,934	421,305,717	-417,049,871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	486,531,453	486,531,453	11,272,72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3,018,625	1,307,830,815	574,812,190	0
3、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7,978,030	215,384,239	-2,593,791	0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971,880	30,097,400	20,125,520	0
合计	960,968,535	2,039,843,907	1,078,875,372	11,272,720

第四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业务概要

主要业务包括乘用车、商用车、摩托车、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以及汽车相关产品进出口贸易，汽车租赁、二手车、物流、拆解、资源再生，汽车信贷、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保险和保险经纪，股权投资等。

（1）汽车

本集团的乘用车主要通过合营公司广汽本田、广汽丰田、广汽菲克、广汽三菱及子公司广汽乘用车、广汽吉奥生产。本公司乘用车产品主要包括广汽本田 Accord（雅阁）、Crider（凌派）、Vezel（缤智）、Crosstour（歌诗图）、Odyssey（奥德赛）、Fit（飞度）、Everus（理念）等；广汽丰田 Camry（凯美瑞）、Highlander（汉兰达）、Yaris L（致炫）、E' Z（逸致）、Levin（雷凌）等；广汽菲克 Viaggio（菲翔）、Ottimo（致悦）、JEEP 自由光等；广汽三菱 ASX（劲炫）、Pajero（新帕杰罗劲畅）等；广汽传祺 Trumpchi（GA5、GA6、GS5、GS5•速博、GA3、GA3S•视界、GS4）等；广汽吉奥奥轩 G5、星朗等十多个系列的轿车、SUV 及 MPV。

本集团节能与新能源产品包括：混合动力汽车广汽丰田凯美瑞双擎和雷凌双擎，广汽传祺增程式混合动力 GA5REV。

本集团还通过联营公司本田（中国）生产 Accord（雅阁）轿车，100%面向中东等市场。

本集团的商用车主要通过广汽日野、广汽客车、广汽吉奥和广汽比亚迪生产。主要产品为轻、重型卡车、工程车、皮卡、大中型客车（含纯电动、混合动力）等。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乘用车、商用车总产能为 162 万辆。

本集团通过销售门店及互联网渠道开展汽车销售，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连同合营联营企业拥有覆盖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和直辖市的销售门店 2404 家，其中本年度新增 210 家；同时，本报告期内通过互联网渠道实现汽车销售 127,765 辆，占全年汽车总销量 9.8%。

（2）摩托车

本集团的摩托车主要通过合营公司五羊本田生产，主要的产品包括跨骑式摩托车、弯梁式摩托车以及踏板式摩托车等。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摩托车总产能为 125 万辆。

（3）零部件

本集团主要通过子公司广汽部件的控股、共同控制、参股公司及联营公司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主要包括发动机、变速器、座椅、HVAC 系统、汽车灯具、自动操作配件、转向器、减震器及配件等，产品 80%为本集团整车配套。

（4）汽车相关服务

本集团主要通过广汽商贸、广汽汇理、众诚保险、广汽资本、广汽租赁、广爱经纪、同方物流等企业提供汽车销售、信贷、保险、金融投资、租赁、物流及进出口贸易等相关服务。

（二）行业情况

2015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实现小幅增长,全年累计生产汽车 2,450.33 万辆,同比增长 3.25%,销售汽车 2,459.76 万辆,同比增长 4.68%。行业整体呈现出以下特点:

一是产销量突破 2,400 万辆,保持世界第一。

二是新能源汽车产销 34.05 万辆和 33.11 万辆,同比增长 3.3 倍和 3.4 倍。

三是 1.6 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高于乘用车整体增速,全年销售 1,450.86 万辆,同比增长 10.38%。

四是自主品牌乘用车市场占有率 41.3%,提升 2.9 个百分点,全年销售 873.76 万辆,同比增长 15.3%。

五是行业经济效益小幅下滑,全年汽车工业重点企业(集团)累计实现利润总额 3476.76 亿元,同比下降 2.91%。

六是产业集中度维持高位,销量前十名的企业集团共销售汽车 2200.69 万辆,占汽车销售总量的 89.5%。

七是整车进出口继续回落,全年进出口汽车 110.19 万辆和 75.55 万辆,同比下降 22.73%和 20.25%。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无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

1、具有完整的产业链和结构优化的产业布局

经过多年的资源整合及产业重组,本集团已经形成了立足华南,辐射华北、华中、华东和环渤海地区的产业布局和以整车制造为中心,覆盖上游汽车与零部件的研发和下游的汽车服务与金融投资的产业链闭环,是国内产业链最为完整、产业布局最为优化的汽车集团。

2、具有先进的制造、工艺、品质以及流程管理

本集团在制造、工艺、品质以及流程管理等方面具有综合优势。主要包括:(1)国际领先的品质优势;(2)“持续改善”的创新优势;(3)精益求精的成本优势。

3、丰富的产品线和优化的产品结构

本集团拥有轿车及 SUV、MPV 等全系列产品,并根据市场及消费者的需求变化,积极推进产品迭代。始终保持较高的客户忠诚度和广泛认可的品牌美誉度。

4、开创了自主品牌研发和生产体系的“广汽模式”

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积累了国际先进的制造和管理技术，形成了世界级水平的生产体系；在研发方面，整合全球优势资源，形成跨平台、模块化架构的正向开发体系，具备集成创新优势。

5、拥有连接国际的资本运营平台

本集团成功构建了 A/H 资本运营平台，有利于充分利用境内外资本市场多种形式的投融资工具，通过内生性增长和外延式增长相结合的方式，实现资源有效配置，创造资本增值和企业价值最大化。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本集团积极进取有序推进各项工作，超额达成全年收益目标。

1、抓好生产经营，获得发展新成效

全力抓好生产经营，主要经济指标稳定增长。汽车销量同比增幅 10.86%，其中自主品牌传祺实现汽车产销超 18 万辆，同比增长约 50%；摩托车销量同比增长 1.2%，逆势实现正增长，增幅高于行业增幅约 11 个百分点；推出缤智、传祺 GS4、汉兰达、雷凌混动等多款热销和畅销新车型，其中传祺 GS4 月销量跻身全国 SUV 三甲；在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的情况下，市场占有率较去年提升 0.5 个百分点。

2、强化创新驱动，激发增长新动力

本集团继续加强研发创新和能力建设，本年共新增有效专利申请 63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8 项，实用新型专利 230 项，外观专利 256 项；全年新获得专利授权 36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2 项，外观专利 148 项。以广汽研究院为核心的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在 2015 年全国各行业 1100 多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评价中获得排名前 1% 的优秀评价，排名并列第 10 位，上升了 5 位，整体研发实力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在 2015 年 J.D. Power 发布的新车质量报告中，传祺排名第八，排名较 2014 年度上升 6 位，连续三年位列中国汽车品牌第一。

3、抓好重大项目，开辟成长新路径

广汽本田第三生产线和汽油发动机项目、广汽菲克广州工厂项目、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项目、广汽乘用车扩建项目、广汽丰田扩大产能及增加产品品种等项目按计划推进，建成后将在扩大经营规模、促进转型升级、提升综合竞争力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开辟成长的新路径。

4、搞活资本运营，释放经济新动能

良好有序的市值管理，优化了股东结构，稳定了市场信心，使本集团 A 股、H 股分别进入上证 380、富时中国 50 指数，以大大低于同期债券发行利率顺利完成 20 亿元 5 年期公司债的发行，按计划于 2016 年 2 月以 352 倍超额认购完成 41.0558 亿元 6 年期 A 股可转债的发行上市。

5、规范信披及投关，维护市场好形象

坚持以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为出发点，提高披露的主动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强化自愿披露。全年在联交所及上交所披露的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分别达 134 项、135 项；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全年无敏感信息泄漏；通过年度业绩发布会、境外路演、反路演、车展交流活动、投资者峰会等多途径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形成企业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全年累计组织 60 余场沟通会议，对接投资者和分析师超 500 人次。

6、履行社会责任，做良好企业公民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体育运动、环境保护、文化教育、医疗救助、定点帮扶等社会公益、慈善事业上累计投入超 8,264 万元。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连同合营、联营企业共实现营业总收入约 2,159.9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约 114.82 亿元，同比增长约 5.61%。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营业总收入为 294.1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31.4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 42.3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32.48%。每股收益约为 0.66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16 元。

本报告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 1、本集团自主品牌广汽乘用车产销量大幅增长 52.46%和 61.64%；
- 2、主要合营企业陆续推出如缤智、全新汉兰达等新车型，受市场好评，合营企业业绩进一步提高；
- 3、受自主品牌及合营企业销量的提升，本集团汽车信贷、保险、部件及商贸服务等配套业务也相应扩大，促进业绩增长。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94.18	223.83	31.43
营业成本	248.16	189.60	30.89
销售费用	18.55	18.27	1.53
管理费用	20.47	19.08	7.29
财务费用	2.81	3.03	-7.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2	11.05	359.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8	-4.77	-545.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3	-16.66	-146.28
研发支出	19.19	15.93	20.46
投资收益	48.35	42.10	14.85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为 294.1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31.43%，主要是由于本集团陆续推出新产品，自主品牌“传祺”销量大幅增长及汽车零部件、汽车后服务等业务迅速发展导致。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销售成本及税金约为人民币 257.4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30.36%，低于营业收入增长比率；毛利总额约为人民币 36.7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约人民币 10.41 亿元，同比增长约 39.46%；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0.72%，主要是乘用车销量上升带来的规模效应及销售结构变化小型车占比提高综合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及税金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及税金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汽车业务及相关贸易	282.85	248.52	12.13	31.11	29.72	增加 0.94 个百分点
其他	11.33	8.88	21.62	40.05	51.28	减少 5.82 个百分点
合计	294.18	257.40	12.50	31.43	30.36	增加 0.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及税金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及税金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乘用车	175.34	154.19	12.07	57.16	57.44	减少 0.16 个百分点
汽车相关贸易	105.66	92.06	12.87	9.47	6.60	增加 2.35 个百分点
其他	13.18	11.15	15.47	-16.15	-15.34	减少 0.81 个百分点
合计	294.18	257.40	12.50	31.43	30.36	增加 0.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及税金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及税金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中国大陆	294.02	257.40	12.45	31.37	30.36	增加 0.68 个百分点
香港地区	0.16	0		433.33		
合计	294.18	257.40	12.50	31.43	30.36	增加 0.72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轿车	31,939	34,006	235	-22.92	-15.52	-89.58
SUV	150,277	154,002	388	92.46	102.48	-90.68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主要为合并报告范围内广汽乘用车产销数据, 2015 年广汽乘用车全年 SUV 车型销量 15.4 万台, 占整体销量 81.91%。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亿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汽车业务及相关贸易	原材料及外购产品	222.50	89.66	169.28	89.29	31.44
汽车业务及相关贸易	直接人工	5.47	2.20	5.25	2.77	4.19
汽车业务及相关贸易	制造费用	12.13	4.89	10.01	5.27	21.18
小计	小计	240.10	96.75	184.54	97.33	30.11
其他	其他	8.06	3.25	5.06	2.67	59.29
合计	合计	248.16	100.00	189.60	100.00	30.8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乘用车	原材料及外购产品	132.24	53.29	80.32	42.36	64.64
乘用车	直接人工	2.92	1.18	2.40	1.27	21.67
乘用车	制造费用	11.12	4.48	8.63	4.55	28.85
汽车相关贸易	原材料及外购产品	88.57	35.69	82.98	43.77	6.74
汽车相关贸易	直接人工	2.39	0.96	2.47	1.30	-3.24
汽车相关贸易	制造费用	0.60	0.24	0.44	0.23	36.36
其他		10.32	4.16	12.36	6.52	-16.50
合计		248.16	100.00	189.60	100.00	30.89

2. 费用

(1) 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0.28 亿元，主要是由于人工成本上升、物流仓储费用随销量增加及广告费用减少共同所致；

(2) 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约 1.39 亿元，主要是人工成本、研发费用、折旧摊销增加及事务经费减少共同所致。

(3) 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约 0.22 亿元，主要是本集团本报告期内加强资金运用利息收入增加，且增幅高于利息支出增幅所致。

3. 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为 46.39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38 亿元，主要是受以下因素综合所致：a、随缤智、全新汉兰达陆续推出市场，促进整车合营企业业绩进一步提高；b、产业协同效应不断增强，产业链上下游的汽车零部件、汽车金融及汽车物流等服务业务迅速发展。

4.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亿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5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5.65
研发投入合计	19.1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5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05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7.9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81.55

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加大对自主研发的投入，自主研发、新产品开发有序推进，自主研发实力逐步增强，研发体系逐步完善。

5. 现金流

（1）本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额为 50.82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现金净流入 11.05 亿元增加流入 39.77 亿元，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销量上升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2）本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为 30.78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现金净流出 4.77 亿元增加流出 26.01 亿元，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向合营企业增资、购买固定资产投入及金融产品投资增加综合所致；

（3）本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为 41.03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现金净流出 16.66 亿元增加流出 24.37 亿元，主要是本报告期发行债券减少所致。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约人民币 156.35 亿元，比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约 176.97 亿元，减少约 20.62 亿元。

6. 其他

（1）所得税费用约为 4.00 亿，较上年同期增加 2.69 亿，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下属子公司盈利增加所致。

综上所述，本集团本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约为 42.3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32.48%；每股收益约为 0.66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约 0.16 元。

（一）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应收票据	10.98	1.63	2.90	0.46	278.62
应收账款	7.32	1.09	10.60	1.70	-30.94
应收股利	40.01	5.96	12.59	2.02	217.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35	3.03	9.00	1.44	126.11
在建工程	23.89	3.56	3.77	0.60	533.69
应付票据	6.82	1.02	10.67	1.71	-36.08
应付账款	66.74	9.94	46.01	7.37	45.06
预收款项	12.62	1.88	4.98	0.80	153.41
其他流动负债	4.92	0.73	55.36	8.87	-91.11
长期借款	10.99	1.64	2.08	0.33	428.37
应付债券	65.50	9.75	45.62	7.31	43.58

其他说明

- (1) 应收票据：主要是本报告期随销量增加及增加票据结算所致；
- (2) 应收账款：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回到期应收款所致；
- (3) 应收股利：主要是本报告期重要合营企业宣告分红增加所致；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是本报告期投资企业合理安排资金运用增加金融资产投资所致；
- (5) 在建工程：主要是本报告期广汽菲克第二工厂项目、广汽乘用车三期扩能项目及新产品投入增加投资所致；
- (6) 应付票据：主要是本报告期偿还到期应付票据所致；
- (7) 应付账款：主要是本报告期随产销量增加，购买的原材料应付款相应增加；
- (8) 预收账款：主要是随销量增加预收经销店款项相应增加；
- (9) 其他流动负债：主要是本报告期到期偿还 50 亿元短期融资券所致；
- (10) 长期借款：主要是本报告期根据资金需求增加安排长期负债所致；
- (11) 应付债券：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发行 20 亿元公司债所致。

(三) 财务状况分析

1、财务指标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比率约为 1.50 倍，比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约 1.33 倍有所上升；速动比率约为 1.40 倍，比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约 1.20 倍有所上升。主要是本报告期合营企业宣告分红增加及到期偿还 50 亿元短期融资券后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2、财政资源及资本架构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资产约为 280.08 亿元，流动负债约为 186.67 亿元，流动比率约为 1.50 倍。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借款为 119.28 亿元，主要为本集团发行的面值为

面值为 60 亿元的公司债券、面值 6 亿元的企业债券和银行及金融机构借款 53.78 亿元, 资产负债比率约为 23.22%, 上述借款及债券将于到期时偿还。本集团一般以自有经营性现金流量应付其业务运作所需资金。(资产负债比率计算方法: (非流动负债中的借款+流动负债中的借款)/(总权益+非流动负债中的借款+流动负债中的借款))。

3、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业务主要在中国境内展开, 国内销售及采购均以人民币结算。本报告期内, 外汇的变动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无重大影响。

4、或有负债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承担对第三方担保责任为人民币 8,577,078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承担对第三方担保责任为 12,637,594 元;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提供的对子公司的财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0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对子公司担保为 0 元。

(三)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汽车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产能状况

√适用□不适用

现有产能

√适用□不适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	报告期内产能	产能利用率(%)
广汽本田(黄埔+增城)	60 万辆	56 万辆	93.3
广汽丰田	38 万辆	40.4 万辆	106.3
广汽乘用车	20 万辆	18.2 万辆	91.0
广汽三菱	10 万辆	5.6 万辆	56.0
广汽菲克	16.4 万辆	4 万辆	24.4
本田中国	6 万辆	1.2 万辆	20.0
广汽吉奥	9 万辆	1 万辆	11.1
广汽中兴	1.5 万辆	0.22 万辆	14.7
广汽日野	1 万辆	0.22 万辆	22.0
广汽客车	0.21 万辆	0.02 万辆	9.5

注: 报告期内产能指报告期产量。

在建产能

√适用□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在建产能工厂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累积投资金额	预计投产日期	预计产能
广州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项目	84,983	23,918	34,734	2016 年 6 月	0.5 万辆
广汽本田增城工厂产能扩大(新增 24 万辆/年)建设项目	308,187	42,109	171,931	一期(12 万辆)已于 2015 年 10	24 万辆

				月投产；二期尚未启动建设。	
广汽丰田扩大产能项目	350,403	16,830	47,937	2018年1月	22万辆
广汽乘用车一厂三期15万产能建设项目	260,511	69,753	70,009	2016年6月	15万辆
广汽菲克广州分厂项目	645,169	151,028	175,690	2016年4月	16万辆

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不适用

以标准产能按两班制进行计算。

2. 整车产销量

√适用□不适用

按车型类别

√适用□不适用

车型类别	销量（辆）			产量（辆）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乘用车	1,293,173	1,157,376	11.73%	1,267,181	1,202,475	5.38
轿车	804,295	827,372	-2.79%	787,019	858,423	-8.32
MPV	58,138	60,602	-4.07%	54,724	66,439	-17.63
SUV	428,531	265,834	61.20%	423,897	274,295	54.54
交叉型乘用车	2,209	3,568	-38.09%	1,541	3,318	-53.56
商用车	6,487	14,934	-56.56%	6,724	16,063	-58.14
客车	279	783	-64.37%	208	765	-72.81
货车	1,666	3,008	-44.61%	2,241	2,996	-25.20
皮卡	4,542	11,143	-59.24%	4,275	12,302	-65.25
汽车合计	1,299,660	1,172,310	10.86%	1,273,905	1,218,538	4.54

报告期内，SUV 车型产销分别实现 423,897 和 428,531 辆，同比增长 54.54%和 61.20%，主要系报告期内广汽乘用车、广汽丰田及广汽菲克相继推出全新 GS4、汉兰达、JEEP 自由光等 SUV 车型，受到了消费者的欢迎，持续保持热销，促进了本集团 SUV 车型销量的大幅提升。

报告期内，本集团客车、皮卡等商用车产销同比出现下滑，主要系近年来国内外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汽车行业增速较往年出现明显放缓，特别是商用车市场连续下滑导致的。

按地区

√适用□不适用

车型类别	境内销量（辆）			境外销量（辆）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乘用车	1,278,186	1,130,531	13.06%	14,987	26,845	-44.17%

商用车	3,394	7,726	43.93%	3,093	7,208	-57.09%
-----	-------	-------	--------	-------	-------	---------

注：含主要合营、联营公司

3. 零部件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4. 新能源汽车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致力于新能源汽车事业发展，建立起研、产、供、销的整体能力，争取至 2020 年新能源汽车形成插电式、纯电等新能源并兼顾混合动力等节能车型共存格局，涵盖轿车、SUV 和 MPV 主流细分市场，争取至 2020 年车型数量扩展至十余款，形成新能源汽车的技术优势和拳头产品，实现产销突破 20 万辆。

新能源汽车产能状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辆）	报告期内产能（辆）	产能利用率（%）
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	6,000	3,000	40.50
广汽吉奥汽车有限公司	20,000	527	3

新能源汽车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车型类别	销 量（辆）			产 量（辆）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乘用车	1,430	77	1,757.14	1,496	158	846.84
商用车	126	0	-	245	0	-

新能源汽车收入及补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车型类别	收入	新能源汽车补贴金额
新能源汽车	16,319.9	15,612.2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对外股权投资额为人民币 184.56 亿元，较上年减少人民币 2.15 亿元，变化原因主要为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增资、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及分红综合导致。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无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详见报告第十三节第十一项。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无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广汽本田、广汽丰田为本集团重要合营公司，本报告期，该两家合营公司依靠结合行业发展和自身情况积极采取“推新车、抓生产、促销售、保收益”等一系列举措，推出多款畅销车型，实现汽车产销合计为 96.388 万辆 和 98.3156 万辆，约占本集团乘用车产销总量的 75%，有效拉动了本集团业绩的增长。其中：

广汽本田实现产销 560,372 辆和 580,068 辆，同比增长 9.59%和 20.83%；实现营业收入 6,939,683 万元，同比增长 18.75%。

广汽丰田实现产销 403,508 辆和 403,088 辆，同比增长 6.27%和 7.75%；实现营业收入 5,466,331 万元，同比增长 1.46%。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未来行业的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将呈现以下特点：

1、竞争进一步加剧：随着大量全新以及改款车型的投放，各细分市场预计维持 2015 年的走势，SUV 继续领涨但增速将有所放缓，MPV 增速将继续走强，轿车、交叉型乘用车和商用车仍呈现负增长。

2、竞争方式转变：宏观经济转型、市场格局和企业经营方式正发生深刻的变化，竞争方式由产品竞争向“产品+服务+品牌”竞争转化，由规模竞争向结构竞争转化、由产业链竞争向产业生态竞争转化。

3、消费趋势变化：传统汽车消费受汽车共享服务影响，未来将在汽车消费结构、消费趋势、个性化消费等发生重大变化。

4、行业监管趋严：从生产准入到后市场全产业链节能与环保法规的日益趋严、限行限购实施区域的不断扩大与竞争日趋白热化。

5、供给侧改革逐步深化：小排量车购置税减半以及新能源车不限购政策也将刺激汽车，尤其新能源汽车的消费。

6、出口市场需求疲软：全球经济普遍疲软，汽车出口下滑趋势明显。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本集团在总结、评估“十二五”发展经验的基础上，编制并发布了“十三五”规划，在“十三五”期间，本集团将秉承“内部协同创新、外部开放合作”的发展原则，完成1个目标、夯实5大板块、突出1个重点、实现3大突破；力争“十三五”期末实现汽车产能300万辆，产能利用率达到80%，成为先进的汽车集团的目标；做强做实研发、整车、零部件、商贸服务和金融服务五大板块；全力发展自主品牌，实现自主品牌跨越式发展；实现电动化、国际化、网联化三个方面的重大突破。

未来将围绕“1513”战略继续深化发展，通过掌握成套核心技术，开发出有竞争力的汽车产品，铸牢核心技术研发载体，以科技创新驱动支撑集团可持续发展；将整车板块作为集团的核心业务支柱，拉动其他板块共同发展，培育海外市场，发展新能源汽车，构筑三足鼎立整车格局；从产品组合、企业结构、研发生产能力及配套体系入手，提升部件整体配套能力；夯实服务集团整车主业的业务基础，提升在汽车销售及后市场业务的领先地位，延伸服务产业链，拓展商贸业务竞争优势；构建多元化金融服务平台，打造以多元化金融服务为主的资本引擎。加强自主研发，全力发展自主品牌，坚持以整车制造为中心，掌控核心零部件，延伸汽车服务产业链，强化产融创新，推进制造服务化转型，实现电动化、国际化、网联化的重大突破，全方位提升核心竞争力，为本集团战略目标的实现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 经营计划

2016年本集团的工作方针是：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继续深化体制改革，切实推进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和企业精神创新，确保十三五取得良好开局；加快新能源汽车发展，抢占未来发展制高点；加快转型升级，提高集团综合竞争力；坚持稳中求进，以提高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全力以赴确保年度经营计划各项指标的实现。

2016年，本集团计划推出多款全新及改款车型，以提升产品的综合竞争力。自主品牌广汽乘用车计划推出GS4和GA6增配动力车型（搭载1.5T发动机），高端行政商务座驾GA8、7座SUV GS8，年底或明年初推出首款MPV GM8；在新能源汽车方面，计划推出GA3S PHEV、GS4 EV和GS4 PHEV等新能源车型。广汽本田计划推出首款大型豪华SUV、讴歌首款国产SUV及混合动力版雅阁等新车型；广汽丰田计划推出自主品牌领志EV车型；广汽三菱计划推出一款新SUV车型；广汽菲克计划推出一款JEEP全新SUV车型。

预计本集团全年汽车销售量同比增长约为10%左右，主要工作措施如下：

- 1、狠抓落实，全力以赴完成2016年目标；
- 2、实施“十三五”规划，确保开好局；
- 3、加快新能源汽车发展，抢占未来发展制高点；
- 4、大力发展自主品牌，提升自主品牌核心竞争力；

- 5、强化合资合作，以开放共享理念发展好合资企业；
- 6、加大亏损企业扭亏力度，增强企业发展动力；
- 7、加快新业务拓展步伐，提升集团可持续发展空间；
- 8、加强企业改革力度，增强企业发展活力；
- 9、强化金融资本运营，提升协同发展优势；
- 10、继续抓好廉洁从业、安全生产、综治维稳、计划生育工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风险

(1) 宏观环境波动的风险

汽车行业宏观上受国民经济发展水平的影响较大，经济增长速度的高低将刺激或抑制汽车消费；此外，由于经济全球化因素，汽车行业同样受到国际宏观环境和国际局势影响。近年来，中国经济规模的持续增长，居民可支配收入稳步提高，国家适时出台的经济政策和较良好的国际环境，使得中国的汽车行业需求总体呈增长态势。但目前，中国汽车行业需求亦因宏观经济增长速度下降而增长趋缓。未来，汽车消费需求将继续受到中国宏观经济政策、产业结构调整和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等因素的影响。

(2) 国内汽车产能快速扩大的风险

中国汽车行业在最近 10 年内总体呈增长趋势。自 2009 年我国 1,364 万辆的新车销售成为世界第一汽车销售大国起，至 2015 年度销量突破 2,450 万辆，再创全球历史新高，连续蝉联全球第一，面对市场机遇，众多车企均纷纷盯住国内市场，实施或制订产能扩充计划，合资企业与本土企业、国外品牌与自主品牌、相近排量以及新老车型之间均存在较为激烈的竞争。

(3) 新能源汽车产品、技术研发对传统汽车产品带来的冲击和技术发展风险

在能源短缺和节能环保意识不断提高的背景下，新能源汽车、技术研发正成为各汽车企业重点关注及进行汽车技术革新的方向，传统汽车消费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冲击和抑制。2015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销量增长近 4 倍，虽然公司已经新能源汽车的开发纳入“十三五”规划，大力致力于新能源汽车的开发、推广及产业化，但新能源汽车技术及配套体系尚不完善，短期内还难以完全替代传统燃料汽车，该技术未来发展前景和方向短期也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经营风险

(1) 合营企业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本集团与本田、丰田、菲亚特、三菱、日野等国际合作伙伴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与之合资成立的合营企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大。虽然公司持续进行自主研发能力的培养和核心技术的积累，于 2010 年 9 月成功开发出首款自主品牌乘用车传祺（Trumpchi），经过多年的发展，2015 年 4 月推出全新 SUV 车型 GS4，受到市场持续热销，当年实现累计销量接近 13 万辆，初步形成日系、欧美系和自主品牌三系协调发展的新格局。但从目前的情况看，广汽本田、广汽丰田等

合营企业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影响仍较大。如果合营企业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出现波动，则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2）生产要素成本价格波动风险

用于制造汽车的生产要素包括人力、各类原材料，如包括钢材、铝材、橡胶、塑料以及油漆、稀释剂等化学制品；用于制造汽车的零部件主要包括金属件、化工件和电子器件。本集团生产乘用车、商用车、发动机及零部件等产品需要向上游企业采购大量的原材料。若大宗原材料价格上升时，使上游零部件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大幅度上升，当供货商提高零配件供应价格时，虽然本集团可以通过诸如推出新品重新定价、优化工艺、减少损耗等措施，消化零部件价格的上涨，但如果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过大过快，则可能会对本集团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3）能否持续推出受市场欢迎的产品的风险

能否持续推出受市场欢迎的产品将直接影响本集团的产品销售和经营业绩。公司需要及时根据市场需求持续改善现有产品及开发和导入新产品，以此巩固市场地位及增加目标细分市场占有率。2015 年，本集团陆续推出 GS4、JEEP 自由光、换代汉兰达、1.5L 缤智等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新车型，带动整体产销量的稳定增长。如果公司后续不能持续开发及生产出具备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并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达到一定市场份额，形成规模效应，则可能无法实现公司的业务战略，并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政策风险

（1）产品召回风险

近年来，我国对汽车行业的产品质量法规及技术标准日趋严格。2013 年 1 月 1 日起《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条例》实施生效，该条例在《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规定》的基础上进行了修改和补充，并要求该项法规要求汽车制造行业企业提供维修服务或召回活动。2013 年 10 月 1 日起，《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实施生效，该法规明确了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布的数据，2013 年、2014 年、2015 年我国分别实施汽车召回 133 次、176 次、226 次，涉及汽车召回的总数为 531.1 万辆、478.63 万辆、554.85 万辆。如本集团旗下产品出现被召回的事件，可能会对公司的销售及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安全标准日趋提高而导致企业成本增加的风险

汽车行业的安全标准主要包括汽车碰撞安全相关规范等。近年来，我国对汽车行业安全规范的相关法规及技术标准日趋严格，陆续颁布了《汽车侧面碰撞的乘员保护》和《乘用车后碰撞燃油系统安全要求》等规定。

如监管部门未来颁布更加严格的汽车行业安全规范的法规及技术标准，将可能增加汽车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和费用支出，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3）环保节能标准更加严格而导致企业成本增加的风险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国家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第五阶段限值即国五标准将在全国范围内开始实施，标志着我国汽车污染排放控制进入新阶段。自 2015 年起，已有部分城市及地区开始施行国五排放标准，未来未达到国家对应排放标准的新车将无法进入工信部的新车目录。

为实现节能降耗和污染减排目标，国家可能出台更严格的环保节能政策，这将增加研发和生产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4）汽车消费政策及财税政策调整风险

汽车行业产业链长，对经济拉动明显，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同时也是市场化程度较高、充分竞争的行业。近期国家加大新能源汽车的消费鼓励力度，例如，国务院办公厅于 2014 年 7 月发布《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指导意见》，部署进一步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缓解能源和环境压力，促进汽车产业转型升级。

然而，另一方面，随着城市交通压力的加大，国内一些地区也出台了调控汽车总量的政策，该等政策对当地的汽车消费可能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未来政府也可能对汽车消费政策进行进一步调整，从而可能将对汽车生产和消费市场产生较大的影响。

（5）燃油价格波动的风险

近年来世界原油价格波动剧烈，其价格影响因素既包括原油供需关系，也包括原油的金融属性，原油价格波动存在较多不确定性。我国的成品油定价机制也随着原油价格的波动不断改革。目前的成品油定价仍未完全市场化，若国际原油价格与国内成品油价格存在差距，则国内成品油价格还可能面临调整。若全球原油价格出现大幅波动，或国家改变目前的成品油定价政策，将可能导致国内成品油销售价格相应波动，从而影响汽车消费结构，进而影响产品销售。

（五）其他

无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有明确的规定，确定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每年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同时，公司于2015年5月制订的《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年）》也明确了“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可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报告期内，本集团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年）》的规定执行，并于报告期内已完成2014年度利润分配、201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其中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表独立意见。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	2.0	-	1,287,004,019.40	4,232,351,906	30.41
2014年	-	1.6	-	1,029,603,215.52	3,194,789,681	32.22
2013年	-	1.6	-	1,029,603,215.52	2,668,921,930	38.57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无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广汽工业集团	承诺所持有的本公司 3,617,403,529 股 A 股股份自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止 2015 年 3 月 28 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分红	本集团	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2015-2017 年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连续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章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汽工业集团	(1) 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他人,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托管、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股份或参股)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 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或发行人子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或参与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 以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	长期	否	是		

			活动。但本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除外）出于投资目的而购买、持有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于国际认可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不超过 5%以上的权益；或因第三方的债权债务重组原因使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参股公司持有与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第三方不超过 5%以上的权益的情形不适用于本公司的上述承诺。（4）如果广汽工业集团或所属子公司（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除外）发现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发行人应自收到该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本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发行人或发行人的子公司是否有意从事或参与上述业务机会。一经收到发行人确定有意的通知，本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即应将该新业务机会转让予发行人或发行人子公司。（5）如果发行人或发行人子公司因任何原因决定不从事和参与该等新业务，一经收到发行人确定不从事和参与该等新业务的通知，或发行人未在其收到本公司或本公司子公司的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予以书面回复，则广汽工业集团或所属子公司（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除外）依据本协议可以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6）将来广汽工业集团或所属子公司（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除外）依照上述第 5 项可能获得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					
--	--	--	--	--	--	--	--	--

			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或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的发生,致使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广汽工业集团或所属子公司(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除外)将给予发行人或发行人子公司选择权,即在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证券市场现行有效的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发行人或发行人子公司有权按照法定程序一次性或多次向广汽工业集团或所属子公司(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除外)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发行人或发行人子公司依照法定程序选择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广汽工业集团或所属子公司(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除外)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					
其他承诺	其他	广汽工业集团	2015 年 7 月 8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计划增持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5%的股份	2015 年 7 月 8 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广汽工业集团	2015 年 7 月 8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不减持所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5 年 7 月 8 日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无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3 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05 万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7 万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57 次会议、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无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无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本集团批准 H 股股票增值权方案及首次授予计划，激励对象包括：集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技术及管理人员。因未达生效业绩条件，第二期 H 股增值权已失效。	2015 年 3 月 3 日于上交所、联交所网站披露《关于 H 股股票增值权首次授予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因授予对象退休及第二批应当生效增值权失效原因，剩余未生效股票增值权合计为 11,949,962 股。（公告编号：临 2015-016）
本集团批准 H 股股票增值权方案及首次授予计划，激励对象包括：集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骨干技术及管理人员。因未达生效业绩条件，第三期 H 股增值权已失效。	2016 年 3 月 3 日于上交所、联交所网站披露《关于 H 股股票增值权首次授予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因未达生效业绩条件，剩余未生效股票增值权 11,949,962 股失效。因此，本公司首次授予的全部 H 股股票增值权失效。（公告编号：临 2016-018）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公司激励事项相关情况说明

无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同意子公司骏威汽车有限公司将部分物业出租给公司大股东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广州摩托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19 日，在上交所及联交所网站披露《第四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物业出租给广州摩托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告编号：临 2015-079）
同意公司子公司租用大股东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部分物业	2015 年 10 月 19 日，在上交所及联交所网站披露《第四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租用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部分物业的议案。（公告编号：临 2015-079）
同意公司大股东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广州摩托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广汽中心专属区提供物业服务	2015 年 12 月 24 日，在上交所及联交所网站披露《第四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选择广州摩托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广汽中心专属区提供物业服务的议案。（公告编号：临 2015-092）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其他****1、 广汽工业集团为本公司公司债券提供担保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 11 月 15 日 2012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境内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广汽工业集团同意为本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境内公司债券提供担保，保证方式为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担保数额以公司在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范围内实际发行的公司债券总额为准，保证范围包括：发行的公司债券的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际债权的全部费用；担保期为公司拟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至公司债券到期日后 2 年止。担保费用将以担保的本次公司债券余额（本金及未按时支付利息、违约金等（如有））为计价基础按年收取 1% 的担保费用。2013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发行第一期公司债券共计 40 亿元，并于 2013 年 4 月 9 日于上交所上市。

以上担保事宜及本公司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请参见 2012 年 10 月 30 日《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发行的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境内公司债券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2-34）及 2013 年 4 月 9 日刊登的《2012 年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临 2013-014 号）。

2、其他关联交易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三节财务会计报告“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附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 类型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完 毕	担保是否 逾期	担保逾期 金额	是否存 在反担 保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关联 关系
广州汽车集团客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佛山市南海佛广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7,449,750.00	2014年7月25日	2014年9月19日	2019年9月1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无
广汽日野（沈阳）汽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羊城之旅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990,696.00	2014年12月1日	2014年12月1日	2016年11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无
广汽日野（沈阳）汽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羊城之旅旅游运输有限公司	136,632.00	2014年2月26日	2014年2月26日	2016年2月2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无
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联合交易园区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4,220,000.00	2015年3月26日	2015年3月26日	2018年3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联营公司
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联合交易园区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81,490,000.00	2015年3月26日	2015年3月26日	2018年3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联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4,287,078.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4,287,078.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2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投资盈亏
长沙广汽江森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28,800,000	2015-12-11至 2016-06-10	4.35%	经营周转		否	是	否	否	合营公司	
杭州依维柯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	25,500,000	2015-07-03至 2016-07-01	4.59%	经营周转		否	是	否	否	合营公司	
长沙卡斯马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58,800,000	2015-12-25至 2016-12-24	4.35%	经营周转		否	是	否	否	合营公司	
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06-16至 2016-06-15	5.05%	经营周转		否	是	否	否	合营公司	
广州港南沙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5-07-31至 2016-07-31	4.85%	经营周转		否	是	否	否	联营公司	
广州港南沙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5-09-21至 2016-09-21	4.60%	经营周转		否	是	否	否	联营公司	
广州港南沙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15,000,000	2015-10-20至 2016-10-20	4.60%	经营周转		否	是	否	否	联营公司	
广州港南沙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5-12-18至 2016-12-18	4.35%	经营周转		否	是	否	否	联营公司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本集团对联营、合营企业提供委托贷款约人民币 6.681 亿元，主要是由股东方分别按股比对投资企业提供流动资金支持。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2015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与优步中国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约定本公司及/或投资企业与 Uber 中国在股权投资、汽车销售、维修保养、二手车、汽车信贷、保险及租赁等方面开展战略合作。详细请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上的公告。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本集团始终以“铸造社会信赖的公众公司”为目标，建设绿色企业，倡导绿色文化，融合高效节能发展理念，打造绿色供应链，开展绿色办公，践行可持续发展道路，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无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3131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公开发行总额为 41.0558 亿元人民币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于 2016 年 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无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无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无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无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无

(七)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无

十七、其他

(一) 本公司及主要投资企业部分荣誉

主体	本集团及主要投资企业荣誉	主办单位/活动主题
本公司	2015 年度中国汽车行业最佳雇主 TOP10 称号	中华英才网
	2015 年度广州市最具竞争力总部企业	广州市总部经济协会
广汽本田	2015 中国汽车总评榜年度风云企业	中国主流媒体汽车联盟
	广东年度经济风云榜风云企业	广东电视台、羊城晚报
	2015 中国（天津）年度汽车总评榜年度风云汽车企业	天津日报
	中国观察报 2015 年度中国制造十佳品质评选杰出贡献奖	中国观察报
	2015 年度最具影响力品牌	人民网
	每日经济新闻中国企业绿色发展论坛暨第六届中国企业环保清馨奖和年度节能环保创新企业	每日经济新闻中国企业绿色发展论坛
	中国低碳典范	经济观察报
	中国最受尊敬企业	经济观察报
	首届出行影响力之星-技术革新之星	中国经营报
广汽丰田	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杰出企业奖	新华网
	连续第五年荣获年度中国低碳典范”	经济观察报
	连续第四年荣获 2015 年度中国汽车企业公益贡献金益奖	南方都市报
	连续第五年荣获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榜·杰出企业奖	第一财经日报
	连续第三年荣获中国企业社会责任卓越奖	公益时报
	连续第四年荣获年度杰出企业奖	新华网
广汽三菱	年度社会公益特别贡献奖	湖南电视台
	年度最佳营销案例奖	中国汽车电视总评榜
	年度最具影响活动奖	中国 SUV 周刊
	营销事件奖	中国主流媒体汽车联盟 潇湘晨报、红网
广汽乘用车	广东省模范职工之家	广东省总工会
	Innovation For The Future（创新未来奖）	雅虎财经
	企业精神百强	企业文化专业管理协会
	最美企业故事	企业文化专业管理协会
	The Fastest Growing Chinese Automaker（中国发展最快的汽车企业）大奖	Bloomberg（彭博商业）
	汽车行业唯一信用形象典范企业	中国企业信用传递活动组委会

(二) 车型或其他获奖情况

项目名称	荣誉名称	颁奖单位
广汽乘用车 GS4	GS4 获得年度新派 SUV	新文化报
广汽乘用车 GS4	GS4 获得中国车市人气车型	信息时报
广汽乘用车 GS4	GS4 获得年度中国品牌 SUV	网易
广汽乘用车 GS4	GS4 获得 2015 年度自主品牌车型奖	易车/汽车产经网
广汽乘用车 GS4	GS4 获得 2015 年度新锐 SUV 奖	南方都市报
广汽乘用车 GS4	GS4 获得年度自主 SUV	第一财经
广汽乘用车 GS4	GS4 年度畅销 SUV	12 缸·车早茶

广汽乘用车 GS4	GS4 获得 2015 年度中国品牌 SUV 精英座驾	21 世纪经济报道
广汽乘用车 GS4	GS4 获得年度品质 SUV	中国汽车报
广汽乘用车 GS4	GS4 获得杰出自主品牌车型	金融界网
广汽乘用车 GS4	GS4 获得年度自主 SUV	主流媒体联盟
广汽乘用车 GS4	中国车市人气车型	信息时报
广汽乘用车 GS4	2015 年度自主品牌车型奖	易车/汽车产经网
广汽乘用车 GS4	2015 浙江年度时尚 SUV	浙江电视台
广汽乘用车 GA6	GA6 获得 2015 年度安全车	CNCAP/《汽车世界》
广汽乘用车 GA5 PHEV	GA5 PHEV 获得 2015 年度最佳公务车奖	新能源汽车报
广汽本田锋范	2015 中国（杭州）汽车总评榜年度中级车	中国主流媒体汽车联盟
广汽本田锋范	年度运动车型	中国汽车报
广汽本田锋范	2015 年度紧凑型轿车	凤凰网
广汽本田锋范	2016 新浪年度车最佳性价比车型	新浪
广汽本田锋范	2105~2016 搜狐汽车年度大选 年度小型车	搜狐
广汽本田锋范	合资紧凑型车	腾讯汽车
广汽本田缤智	年度人气 SUV	网易汽车年度汽车评选
广汽本田缤智	2015 年度风云车-紧凑型 SUV	中国汽车强势媒体联盟
广汽本田锋范	2015 羊城车坛风云榜 年度时尚车型	羊城晚报
广汽本田缤智	2015 年度风云 SUV	南方都市报
广汽本田奥德赛	大型 MPV 第二名	J. D. POWER 新车质量调研
广汽本田缤智	紧凑型 SUV 第二名	J. D. POWER 新车质量调研
广汽本田锋范	中型基础轿车第一名	J. D. Power 中国车辆可靠性研究
广汽本田雅阁	2015 年中国量产车性能大赛 2015 年度性能推荐车型及 CPC 特别贡献奖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国家体育总局
广汽本田锋范、飞度	小型车第一名、	汽车之家新车质量调研中心
广汽本田缤智	小型 SUV 第二名	汽车之家新车质量调研中心
广汽本田奥德赛	品质杰出 MPV 奖	车质网汽车品质调研中心
广汽本田雅阁	消费者综合满意度评价最佳中型车奖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综合满意度调研中心
广汽本田凌派	消费者综合满意度评价最佳紧凑型车奖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综合满意度调研中心
广汽丰田凯美瑞	2015 最值得期待新车大奖	搜狐
广汽丰田致炫	年度小型车奖	新浪汽车
广汽丰田雷凌双擎	2016 年度最受期待车型	东方财富风云榜
广汽丰田雷凌双擎	年度创新车型	汽车周刊
广汽丰田全新汉兰达	年度车	南方都市报
广汽丰田全新汉兰达	年度 7 座 SUV 奖	新京报
广汽丰田全新汉兰达	年度合资 SUV 奖	腾讯汽车
广汽丰田全新汉兰达	全新汉兰达年度最受欢迎新车大奖	广州日报
广汽丰田雷凌	年度最佳车内空气质量车型	车讯网
广汽丰田全新汉兰达	年度中型 SUV-汉兰达	凤凰网
广汽丰田全新汉兰达	年度中型 SUV 车型大奖	网易汽车
广汽三菱新劲炫	年度城市 SUV	中国汽车电视总评榜

广汽三菱新劲炫	高性价比 SUV	钱江晚报
广汽三菱帕杰罗·劲畅	年度最佳商务 SUV	中国 SUV 周刊
广汽三菱帕杰罗·劲畅	年度最佳 SUV 越野王	江苏新闻广播
广汽三菱帕杰罗·劲畅	最佳越野性能 SUV	新媒体联盟、爱买车、My 车轱辘 新媒体矩阵

第七节 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香港、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全体监事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等方式，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和义务，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讨论，并对公司财务状况、合规经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内控管理及规范运作。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严格按照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控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能勤勉尽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有效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本年度监事会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基本构成情况

2015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高符生、吴春林、苏展鹏为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该 3 名股东代表监事连同经公司职代会选举的 2 名职工代表监事叶珊瑚、王路共同组成了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6 月 25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24 日届满。

（二）对 2015 年董事会、经理层经营行为的基本评价

监事会认为：本报告期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香港、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经营，积极把握市场时机，积极应对整体经济环境转换，克服行业增速放缓的不利局面，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销量高出行业平均增速约 6 个百分点的优异成绩，各主要经济指标完成良好，实现了公司整体经营的稳定增长。本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合法有效，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能认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兢兢业业、开拓进取；监事会未发现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集、召开了 6 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如下：

1、2015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 17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题：

- （1）关于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关于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 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4）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关于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6）关于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 （7）关于聘任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聘任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2015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 18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15 年 5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 19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2015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 1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2015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 2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题：

(1) 关于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2015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 3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除上述会议外，监事会还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及列席董事会会议方式，对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进行有效监督；对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及内部控制等方面提供建议，并对相关议案是否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以及股东的利益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四) 开展投资项目规范性评价

本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加强监事会的监督职责，促进公司规范管理，监事会牵头组织开展了“项目决策流程和执行管理规范性”评价活动，通过对投资项目的现场调研和资料查验、访谈等方式，深入了解了投资项目在决策和执行方面的规范运作情况，为公司管理层提供建议，以更好地规范公司项目管理机制。

(五) 监事会对公司运作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各项工作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香港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本公司章程与三会议事规则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等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尽职，忠实地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的情形；同时，本公司已严格按照香港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责任。

2、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本公司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持续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及内控控制自我评价，在上年工作的基础上，新增 2 家投资企业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通过开展风险识别和风险测评分析，健全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对内控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测试评估，并落实整改措施，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体系。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同意董事会编制的《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并审阅 2014 年度财务报告以及 2015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审阅了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反映了本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审计机构出具的无保留意见财务报告审计意见客观公正。

4、关联交易

监事会审阅了年度关联交易报告，监事会认为：关联交易行为严格遵守了 A、H 股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工作计划

2016 年，监事会将适应经济发展与企业发展的新常态，积极、主动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并将以法人治理为基础，以财务监督、风险防范为核心，持续关注并推进公司内部控制及全面风险体系建设工作，加强落实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开展规范性评价活动，严格执行《监事会议事规则》，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依法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时了解并督促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以维护股东、职工和企业的合法利益，为实现全年经营目标贡献力量。

第八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无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汽工业集团	3,617,403,529	3,617,403,529	0	0	首发上市发起人限售承诺	2015 年 3 月 29 日
合计	3,617,403,529	3,617,403,529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6 年 1 月 22 日	100	4105.58 万张	2016 年 2 月 4 日	4105.58 万张	2022 年 1 月 21 日
2012 年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5 年 1 月 19 日	4.70%	2,000,000,000	2015 年 3 月 4 日	2,000,000,000	2020 年 1 月 19 日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无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无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无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A 股: 15790 户, H 股: 291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A 股: 14470 户, H 股: 289 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 有限公司 ^(注1)	128,266,000	3,912,671,384	60.80	0	无		国有法 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 理人)有限公司 ^(注2)	-	2,208,122,326	34.31	0	未知		其他
万向集团公司	-1,696,400	155,300,423	2.41	0	未知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中信建投基金—浙 商银行—中信建投 浦江之星资产管理 计划	-	76,108,992	1.18	0	未知		其他
银河资本—浙商银 行—银河资本骄龙 2号资产管理计划	-	34,008,871	0.53	0	未知		其他
银河资本—浙商银 行—银河资本骄龙 3号资产管理计划	-	33,311,977	0.52	0	未知		其他
银河资本—浙商银 行—银河资本骄龙 1号资产管理计划	-	28,984,161	0.45	0	未知		其他
银河资本—浙商银 行—银河资本骄龙 68号资产管理计划	-	26,656,746	0.41	0	未知		其他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 有限公司	0	25,164,404	0.39	0	未知		国有法 人
王云	-	10,250,302	0.16	0	未知		境内自 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3,912,671,384	A、H 股	3,912,671,384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208,122,326	境外上市外资股	2,208,122,326
万向集团公司	155,300,423	人民币普通股	155,300,423
中信建投基金－浙商银行－中信建 投浦江之星资产管理计划	76,108,992	人民币普通股	76,108,992
银河资本－浙商银行－银河资本骄 龙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34,008,871	人民币普通股	34,008,871
银河资本－浙商银行－银河资本骄 龙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33,311,977	人民币普通股	33,311,977
银河资本－浙商银行－银河资本骄 龙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8,984,161	人民币普通股	28,984,161
银河资本－浙商银行－银河资本骄 龙 68 号资产管理计划	26,656,746	人民币普通股	26,656,746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5,164,404	人民币普通股	25,164,404
王云	10,250,302	人民币普通股	10,250,3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形，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注 1：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计 3,705,129,384 股，约占本公司 A 股股本的 87.76%；同时，报告期内广汽工业集团及其子公司累计增持 128,266,000 股 H 股，增持后通过其香港全资子公司广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及港股通持有本公司 H 股 207,542,000 股，约占本公司 H 股股本的 9.38%；故其持有本公司 A、H 股票合计共为 3,912,671,384 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0.80%。

注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即 HKSCC NOMINEES LIMITED，其持有的 H 股股份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无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房有
成立日期	2000 年 10 月 1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汽车、摩托车整车及零部件研发、制造、销售、汽车服务贸易等相关行业；投资汽车金融及其他金融业；投资自有地块开发项目及相关地产项目，以及物业经营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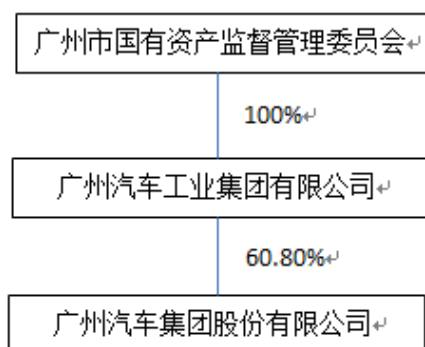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无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无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房有
成立日期	2000 年 10 月 1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汽车、摩托车整车及零部件研发、制造、销售、汽车服务贸易等相关行业；投资汽车金融及其他金融业；投资自有地块开发项目及相关地产项目，以及物业经营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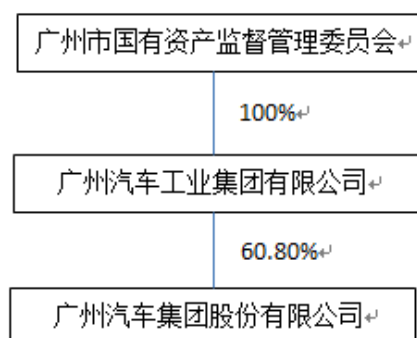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无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无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无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无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 管理活动等情况
情况说明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房有	董事长、党委书记	男	59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0	否
曾庆洪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5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118.50	否
袁仲荣	副董事长	男	58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0	否
付于武	独立董事	男	71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15	否
蓝海林	独立董事	男	57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15	否
李舫金	独立董事	男	55	2015 年 6 月 24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15	否
梁年昌	独立董事	男	62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15	否
王苏生	独立董事	男	47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15	否
姚一鸣	董事、党委副书记	男	58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536,597	536,597	0	-	102.85	否
冯兴亚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9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101.88	否
卢飒	董事、副总	女	51	2015 年 6	2018 年 6	0	20,000	20,000	增持	101.05	否

	经理、公司 秘书、董事 会秘书			月 25 日	月 24 日						
陈茂善	董事、工会 主席	男	51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9,481	79,481	70,000	增持	81.87	否
吴松	董事	男	52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134.15	否
李平一	董事	男	48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0	否
丁宏祥	董事	男	50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0	否
刘辉联	董事	男	60	2012 年 6 月 21 日	2015 年 6 月 20 日	0	0	0	-	160.92	否
魏筱琴	董事	男	60	2012 年 6 月 21 日	2015 年 6 月 20 日	0	0	0	-	159.11	否
高符生	监事会主 席	女	58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87	87	0		0	否
吴春林	监事	男	42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0	否
苏展鹏	监事	男	31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0	否
叶珊瑚	监事	男	37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105.27	否
王路	监事	女	47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83.70	否
黄志勇	监事	男	51	2012 年 6 月 21 日	2015 年 6 月 20 日	0	0	0	-	0	否
何源	监事	男	54	2012 年 6 月 21 日	2015 年 6 月 20 日	0	0	0	-	0	否
赖博轶	监事	男	50	2013 年 6 月 7 日	2015 年 2 月 6 日	0	0	0	-	17.65	否

何锦培	监事	男	52	2012 年 6 月 21 日	2015 年 2 月 6 日	0	0	0	-	16.62	否
张青松	副总经理	男	57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98.19	否
李少	副总经理	男	52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101.09	否
王丹	副总经理	女	45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100.63	否
蒋平	副总经理	男	60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102.36	否
区永坚	副总经理	男	56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4 日	0	0	0	-	103.41	否
合计	/	/	/	/	/	546,165	636,165	90,000	/	1,764.2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房有	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于 1997 年加入本公司，自 2000 年起出任广汽工业集团董事长及自 2005 年 6 月出任本公司董事长。现兼任广汽工业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以及骏威汽车、中隆投资、广汽香港、广汽本田董事长，并兼任广州百货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是第六、八、九、十届广州市委委员、广东省第八、十、十一次党代表大会代表，广东省第十一、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曾于 2009 年至 2013 年 6 月曾兼任广汽长丰董事长、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6 月兼任广汽三菱董事长。此前曾任广东增城县（市）委书记、广州市政府副秘书长广州市政府汽车工业办公室主任等职。1987 年 12 月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获政治理论大专文凭，于 1997 年 1 月取得中央党校研究生学位，于 2006 年 12 月毕业于中山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曾庆洪	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执行委员会主任。于 1997 年加入本公司，自 2005 年 6 月起出任本公司的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现兼任广汽工业集团副董事长、总经理，同时兼任广汽丰田董事长，骏威汽车、中隆投资、广汽香港、广汽丰田发动机副董事长等职。曾于 2008 年 8 月至 2013 年 6 月兼任广汽乘用车董事长，并于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兼任广汽吉奥董事长、2010 年至 2013 年 6 月兼任广汽菲亚特董事长；此前还曾任广汽商贸董事长、广汽部件董事长、广汽日野董事长、广汽本田董事及执行副总经理，以及广汽工业集团副总经理。2010 年 12 月当选为第五届广东省汽车行业协会第六届会长，是第十届及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广东省第十一届政协委员，广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于 2009 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获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学位。
袁仲荣	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委员会副主任。于 1997 年加入本公司，自 2005 年起出任本公司董事、2005 年至 2014 年 11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广汽工业集团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广汽乘用车董事长、众诚保险董事长、广汽吉奥董事长。曾于 2008 年 8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广汽丰田董事长、广汽丰田发动机副董事长、2008 年至 2013 年 6 月兼任广汽日野董事长、广汽乘用车董事、同方环球副董事长、上

	海日野副董事长等职；此前曾任东风汽车公司工程制造部副科长、科长，广州市政府汽车工业办公室工程处处长，广州轿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汽本田副总经理及广汽丰田董事及执行副总经理、广爱保险董事长。于 1982 年 7 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前称华中工学院），获机械制造专业学士学位，并于 2001 年 9 月毕业于亚洲（澳门）国际公开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拥有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专业技术职称。
付于武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理事长，同时兼任中国汽车人才研究会会长、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副会长。1970-1999 年间，历任中国一汽哈尔滨变速箱厂第一副厂长兼总工程师，哈尔滨汽车工业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自 1999 年起，于中国汽车工程学会任职；现兼任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00175）、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01958）独立董事。于 1969 年获得北京机械学院学士学位，为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蓝海林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华南理工大学中国企业战略管理研究中心主任。1997 年至 2007 年间，历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院长。现兼任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002035）、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300063）、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002705）独立董事，曾任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0 年获得美国 GANNON 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4 年获得暨南大学产业经济学博士学位。
李舫金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2013 年 7 月起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广州金控花都金融投资有限公司、广州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立根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广州银行副董事长。1997 年至 2004 年间，历任广东省证监会国际部部长、中国证监会广州证管办机构监管一处处长等职务。经济学硕士。
梁年昌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香港联合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卡撒天娇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02223）独立董事、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务总监、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0363）法务总监及公司秘书。1995 年获得布鲁尔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06 年获得伦敦大学法律硕士。现为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英国特许管理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英国及香港特许秘书公会资深会员，香港独立董事协会创会会员。
王苏生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研究生院教授，深圳侨联副主席，1993 年至 2001 年期间，历任君安证券项目经理、特区证券部门经理、英大证券部门总经理等职，2001-2002 年间，曾任中瑞基金公司总经理；自 2004 年起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任职；现兼雷柏科技（深交所上市公司：002577）、特尔佳（深交所上市公司：002213）独立董事。1994 年获得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00 年获得北京大学法学博士学位，2004 年获得芝加哥大学 MBA。具律师资格、注册会计师资格及 CFA。
姚一鸣	现任本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2015 年 3 月 25 日起任本公司董事，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2 月兼任执行委员会副主任。现兼任广汽部件董事长、中隆投资董事及广汽本田董事。1996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广汽商贸董事、总经理、广汽本田董事、执行副总经理等。1988 年 7 月毕业于星海音乐学院管理专业及于 1997 年 12 月毕业于武汉大学，并取得科技情报硕士学位。
冯兴亚	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副主任。现兼任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董事长、广爱保险董事长以及广汽三菱董事、广汽丰田董事。2004 年起在本集团任职，先后任广汽丰田销售部副部长、副总经理、执行副总经理、董事，2008 年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 25 日起任本公司执行董事。1998 年 6 月至 2004 年 12 月曾任郑州日产汽车有限公司的副总经理。1988 年 7 月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获得工学学士学位，并于 2001 年 4 月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卢飒	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公司秘书及董事会秘书、执行委员会副主任。于 2000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并任董事长秘书，自 2005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08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现兼任广汽三菱、广汽长丰、广汽商贸、广汽资本董事长及中隆投资、骏威汽车董事；于 2009 年 10 月至 2013 年 6 月曾兼任广汽丰田董事；于 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5 月曾任广汽香港董事；此前曾任广州标致汽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秘书兼翻译、执行副总经理秘书。于 1990 年 7 月毕业于湘雅医科大学，获英语医学学士学位，并于 2005 年 12 月毕业于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获颁授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陈茂善	现任本公司董事、工会主席。自 2012 年 6 月至 2013 年 6 月 3 日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副主任；此前曾任广州本田汽车有限公司总务部部长、本田汽车（中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摩托集团公司副总经理、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常务董事、常务副总经理。1986 年于大连理工大学机械工程系机械制造专业毕业，工学学士。2003 年毕业于澳洲梅铎大学，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吴松	现任本公司董事、执行委员会副主任。2007 年至 2013 年 6 月任本公司的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 25 日起任本公司董事。现兼任广汽乘用车董事、总经理及广汽菲亚特董事、广汽吉奥董事。于 2003 年 10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广州五羊一本田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汽丰田董事广汽丰田发动机董事及副总经理等职务。前曾任冶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1984 年 7 月获华中工学院（后改为华中科技大学）机械系工学学士学位，1989 年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工程专业研究生班管理工程专业毕业，高级经济师。
李平一	现任本公司的董事、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汽万向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董事长。万向电动汽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万向亿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森威精锻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吉林新立德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历任万向集团企业发展总公司总经理、万向集团公司置地事业部总经理、万向纳德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万向集团公司发展部副总经理、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万向电动汽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于 1988 年 12 月毕业于吉林工业大学，获农业机械工程学士学位，并于 2002 年 7 月取得浙江大学企业管理硕士学位。
丁宏祥	现任本公司的董事、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600335）董事长，并兼任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副会长、全国青联常委、经济界别副主任委员兼秘书长，中央企业青年联合会副主席。1982 年毕业于华中工学院物资管理专业（大学），1989 年毕业华中工学院西方经济学专业（硕士）。
高符生	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广汽工业集团总会计师、广汽香港总经理。1998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此前曾任本公司财务部及审计部部长，骏威汽车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01 年 3 月毕业于澳洲梅铎大学，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
吴春林	现任本公司监事，广州金邦液态模锻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广州钢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资产运营部部长、企划部副部长、企划部主任科员。2003 年毕业于中南大学商学院，获硕士研究生学位。
苏展鹏	现任本公司监事，广州长隆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广州区总经理，此前曾任长隆水上乐园总经理助理、美国奥兰多海洋世界营运总监助理、2010 年 7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珠海长隆助理总经理。2009 年毕业于新西兰梅西大学，获商学学士学位。
叶珊瑚	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部部长，兼任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监事、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广汽中兴（宜昌）汽车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02 年起在本集团任职，先后任法律事务部职员、企管部职员、法律事务部副部长、部长。2009 年 2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广州粤隆客车有限公司董事，2009 年 5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监事。2002 年 7 月毕业于中山大学，获得法学学士学位，于 2008 年 6 月取得中山大学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学位，

	于 2015 年 6 月取得中山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
王路	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工会副主席、女职委主任、总部工会主席。本科学历，1992 年起在本集团任职，先后任广州标致汽车有限公司总经办公关科科员、广州轿车有限公司总经办公关科科员、广州本田汽车有限公司工会干事、分会委员、分会主席、党支部委员、党支部书记、女职委主任，2005 年 7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本公司工会办公室副主任。
张青松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副主任。1998 年至 2012 年间曾任广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及纪监室主任，广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派驻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钢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2 年 5 月起至 2013 年 6 月任广汽工业集团副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
李少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副主任；兼任五羊本田董事长、广汽中兴(宜昌)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广汽本田董事、广汽长丰董事。1997 年 6 月加入广州汽车集团，自 2007 年出任本公司的副总经理；此前历任广州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处长兼外经处长、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及副总经理，广汽客车党委书记及董事、广汽工业总经理助理和副总经理、广汽丰田董事、广汽日野董事、执行副总经理及上海日野董事、广汽部件董事长等职位。于 1985 年 7 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并获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工程学士学位，并于 2002 年 12 月获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王丹	现任本公司的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副主任，兼任广汽汇理董事长。于 1999 年 3 月加入广州汽车集团，自 2005 年出任本公司的财务负责人及财务部部长。此前曾任广州骏达汽车企业集团财审处科员、任广州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财审处副处长。1992 年 7 月毕业于中山大学，获学士学位及于 2005 年 12 月毕业于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获颁授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为高级会计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
蒋平	2016 年 3 月已退休。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副主任，广汽日野董事长、广汽客车董事长、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董事长、上海日野发动机副董事长。自 2007 年 7 月出任本公司的副总经理。此前曾任广州标致销售公司总经理、广汽商贸董事长、广汽部件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广汽本田副总经理、广汽菲亚特执行副总经理。毕业于湖南大学，于 1982 年 7 月取得工程学士学位及于 1985 年 12 月取得工学硕士学位。
区永坚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副主任。于 1998 年 6 月加入本公司，自 2010 年出任本公司的副总经理，现兼任广汽丰田董事。广州市第十四届人大代表，从化市政协第九届委员会委员。此前历任广州本田销售部副部长、广汽部件董事及总经理、广州汽车工业集团副总经理、广汽日野董事及执行副总经理、广汽日野（沈阳）董事、上海日野发动机董事等职位，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职称。
陈汉君	2016 年 3 月 16 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委员会副主任；兼任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董事长，广汽日野（沈阳）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日野发动机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汽车集团客车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执行副总经理，广汽日野（沈阳）汽车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日野发动机有限公司董事；1989 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工业管理工程专业，获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

其它情况说明

注：

①根据《广州市国资委监管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管理办法》，广州市国资委根据经审计的企业财务决算报告和经审核的统计数据，对企业负责人进行考核。

根据《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进行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考核。

由于 2015 年广汽工业集团年度审计报告仍未完成，因此张房有董事长、袁仲荣副董事长、高符生监事会主席 2015 年应发薪酬尚未经考核确定。

②魏筱琴董事、刘辉联董事于 2015 年 1 月退休，本次披露薪酬实际为 2014 年经考核后应发剩余薪酬。

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以上人员持有的股份均为本公司 H 股股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房有	广汽工业集团	董事长	2007 年 5 月	
张房有	广汽香港	董事长	2000 年 6 月	
曾庆洪	广汽工业集团	副董事长	2007 年 5 月	
曾庆洪	广汽工业集团	总经理	2013 年 7 月	
曾庆洪	广汽香港	副董事长	2008 年 7 月	
袁仲荣	广汽工业集团	董事	2007 年 5 月	
袁仲荣	广汽工业集团	常务副总经理	2014 年 12 月	
丁宏祥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2 年 1 月	
丁宏祥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10 月 25 日	
李平一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 年 8 月 26 日	
李平一	万向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 年 3 月	
李平一	浙江亿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3 月	
李平一	江苏森威精锻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 年 4 月	
李平一	吉林新立德部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 年 12 月	
高符生	广汽工业集团	总会计师	2007 年 5 月	
高符生	广汽香港	董事、总经理	2012 年 5 月	
吴春林	广州钢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规划发展部部长	2014 年 10 月	2015 年 10 月
苏展鹏	长隆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兼广州总经理	2014 年 12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任期终止日期一列未表明处，表示其任期将持续，任期终止时间不定。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房有	广州百货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7 年 4 月	
曾庆洪	广东省汽车工业协会	会长	2010 年 12 月	
丁宏祥	中国汽车流通协会	副会长	2005 年 12 月	
丁宏祥	全国青联	常委	2010 年 8 月	
丁宏祥	中央企业青年联合会	副主席	2012 年 3 月	
高符生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4 年 6 月	2015 年 8 月
付于武	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1 月	
付于武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	理事长	1999 年 12 月	2017 年 12 月
付于武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副会长	2008 年 4 月	2016 年 4 月
付于武	中国汽车人才研究会	会长	2010 年 11 月	
付于武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12 月	
蓝海林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1 月 26 日	
蓝海林	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5 月 7 日	2016 年 5 月 6 日
蓝海林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7 月 30 日	2016 年 7 月 29 日
蓝海林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8 月 20 日	2015 年 8 月 19 日
王苏生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3 月 28 日	2016 年 4 月 14 日
王苏生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11 月 30 日	
梁年昌	香港联合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4 年 5 月 1 日	
李舫金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3 年 7 月	
李舫金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5 年 9 月	
李舫金	广州银行	副董事长	2006 年 5 月	
李舫金	广州股权交易中心	董事长	2012 年 8 月	
李舫金	广州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 年 6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任期终止日期一列未表明处，表示其任期将持续，任期终止时间不定。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核并拟定奖励方案，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其他董事、监事的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薪酬制度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根据股东大会批准方案发放；其他董事、监事的薪酬根据公司制订的薪酬制度并结合年度考核结果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结合每年公司业绩完成情况 & 高管个人绩效情况确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魏筱琴	董事	离任	退休
刘辉联	董事	离任	退休
黄志勇	监事	离任	换届离任
何源	监事	离任	换届离任
吴春林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苏展鹏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进行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除上述董事、监事离任或新任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续任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6,98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7,20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4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8,621
销售人员	1,798
技术人员	12,036
财务人员	1,389
行政人员	5,261
金融保险	374
其他	7,726
合计	67,20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49
硕士研究生	2,122
本科（含双学士）	14,769
大专	10,388
中专（中技）及以下	39,877
合计	67,205

注：含主要合营、联营公司。

(二) 薪酬政策

根据集团发展整体规划，进一步建立健全各种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加强薪酬宏观管理，注重保持薪酬水平的市场竞争力。通过研究分析市场薪酬数据、CPI 增幅和行业对标，对薪酬水平实行检讨，普及工资协商机制，确保薪酬在人才保留中发挥激励性作用。

倡导薪酬与绩效挂钩，不断完善企业业绩考核机制、个人绩效考核办法、员工晋级晋升制度等，制定既有激励性又有约束性的薪酬绩效政策。

重视员工福利体系的建立和完善，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按时足额为全员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法定福利，遵守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规定，部分有条件的企业已建立补充医疗保险、补充养老保险（或企业年金）等福利制度。

集团将进一步加强薪酬制度在人才激励与保留中发挥积极作用，按照国家规定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法定福利，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进一步加强员工福利体系的灵活性与保障性。

(三) 培训计划

本集团注重知识管理和员工素质技能的提升，根据战略目标与年度重点工作，结合员工个人发展需求，通过内外结合、通专结合的方式，积极为员工提供各类知识更新、能力提升课程和培训学习机会。同时发挥集团优势，统筹系统内资源，搭建内部各投资企业之间的经验共享和方法交流的平台，促进集团系统各企业知识、经验、技能的梳理沉淀、交流共享和互相启迪。报告期内全年共培训员工 41.46 万人次，其中培训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14.53 万人次，占 35%，培训生产工人 26.93 万人次，占 65%。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3,008,0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30,145,235

七、其他

无

第十一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本集团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其附录《企业管治守则》等相关公司治理的要求，本集团已制订《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具有相对完善的治理结构。

本报告期，为适应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并结合监管要求及公司实际对《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等 16 项制度进行修订，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严格遵照监管规定，及时、准确做好内幕信息登记及提醒。

本公司的治理是以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经理层及员工组成，各自在公司治理结构中发挥作用，具体如下：

（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职权，决定公司重大事项。本公司奉行坦诚沟通和公平披露信息的政策，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权利。根据本公司章程第 67 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 10%以上的股东以书面形式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时，应当在该书面要求日期起 2 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根据本公司章程第 69 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建立了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股东可于任何时间以书面方式向董事会提出查询及表达意见（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 23 号广汽中心 2202（邮编：510623）广汽集团董事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20-83150281，传真：020-83150319，ir@gagc.com.cn）。

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相关监管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使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股东大会通知（或通告）于召开 45 日前发出；股东大会会议议程、议案及投票表格均按规定要求及时公告及/或向 H 股登记股东（其持有股份登记于股东名册上的 H 股股东）邮递。公司鼓励所有股东出席股东大会，所有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未能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也可通过委任其代表或大会主席代表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H 股股东需将委任表格签署后交回本公司或本公司 H 股股份过户处）；本公司要求董事、监事、管理层尽量参加会议；股东大会决议（或投票结果）也按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公告；每次股东大会均有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真履行诚信义务，未出现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的行为，也无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对关联交易定价已予以充分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2 次 A 股、H 股类别股东会议，会议的各项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与董事会

1、董事及董事会构成

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本报告期内，因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

目前，本公司董事会现由 1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名，分别为付于武、蓝海林、李舫金、梁年昌、王苏生。董事会成员具有不同的专业及工作背景，董事会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要求。

全体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会议，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责任与义务；董事认为本公司在可预期之将来有足够资源以继续业务，未发现有重大不明朗事件可能会严重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之能力。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了 22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2、董事培训（更新培训列表）

本报告期，本公司董事积极参加公司治理、董事责任及经营管理等方面的相关培训，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卢飒及公司秘书梁创顺于本年度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3.29 条有关专业培训的要求；全体董事也已提供了本报告期内的相关培训记录，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	张房有	曾庆洪	袁仲荣	付于武	蓝海林	李舫金	梁年昌	王苏生	姚一鸣	冯兴亚	卢飒	陈茂善	吴松	李平一	丁宏祥
参加培训情况	BC	BC	ABC	BC	BC	BC	BC	BC	ABC	ABC	ABC	BC	BC	BC	BC

注：A：交易所或证券监管部门等组织的上市公司治理、董事职责及相关培训；

B：经济、财务、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专题培训、讲座、会议；

C：阅读有关公司治理、董事责任、内控风险管理等规定及参加讲座、论坛、会议等。

本公司全体董事能通过董事会秘书与董事会办公室及时获得董事必须遵守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持续责任的相关资料，公司通过材料提供、会议、专题报告会等形式，使所有董事，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业务发展、竞争和监管环境以及行业发展环境，有利于董事了解其应尽的责任，有利于董事作出正确的决策和有效的监督。本公司已采纳标准守则作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行为准则。本公司董事间并无任何财务、业务、家属或任何其他重大或相关关系。

经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询后，全体董事已确认，于 2015 年度内已遵守该标准守则所规定之准则。

3、董事的独立性

本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本公司独立董事知悉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权利与义务。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3.13 条，已收到全部独立董事就其独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确认函，全体独立董事仍具有独立性。

本报告期，独立董事均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履行诚信与勤勉义务。独立董事参与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讨论决策有关重大事项，以其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的规范运作提出意见，对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性情况进行认真审核，独立发表意见，履行独立职责，其行为不受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其它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

本公司已遵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有关年度报告工作的相关规定，向独立董事汇报了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提交了年报报告与审计工作安排表等，独立董事也与公司审计师就审计过程中的相关问题进行了沟通。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审议事项提出异议。

4、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本公司已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目前董事会各委员会构成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由 6 名董事（张房有、曾庆洪、袁仲荣、冯兴亚、付于武、蓝海林）组成，其中付于武、蓝海林二人为独立董事，张房有为主任委员。其主要职责是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本报告期共召开 3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各委员对审议事项发布意见。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独立董事（梁年昌、李舫金、王苏生）组成，其中梁年昌为主任委员。其主要职责为监督检查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及内部审计制度、公司财务信息及披露等。本年度共召开 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各委员均出席会议；会议主要审阅了定期报告及业绩、利润分配、审计机构聘请等事项，并及时检讨内部监控系统等。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董事（李舫金、梁年昌、李平一）组成，其中李舫金、梁年昌为独立董事，李舫金为主任委员会。其主要职责为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本报告期共召开 2 次会议，各委员均出席会议，分别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业绩考核、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薪酬与考核方案等进行了审阅，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王苏生、李舫金、丁宏祥）组成，其中王苏生、李舫金为独立董事，王苏生为主任委员。其职责包括是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及程序进提供建议，肩负检讨在董事提名方面应用多元化甄选原则之责任，协助并维持董事具备多元化视野及不同教育背景及专业知识。

本年度共召开 2 次提名委员会，各委员均出席会议，分别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提出建议。

（三）监事与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的履行监督职能。因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经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

目前监事会共有监事 5 名(高符生、吴春林、苏展鹏、叶珊瑚、王路),其中高符生为监事会主席,叶珊瑚、王路为职工代表监事。

本公司监事会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全体监事出席本年度召开的监事会会议,认真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四) 经理层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与奖惩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本公司章程已明确界定董事会、经理层的职能分工以及董事长与总经理的职责,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独立性,亦保证了经理层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的独立性,公司经理层在董事会授权下,行使日常经营权。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无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第一次 A/H 股类别股东会	2015 年 3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5 年 3 月 25 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5 年 6 月 25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第二次 A/H 股类别股东会	2015 年 9 月 1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5 年 9 月 18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本公司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提案提出、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获审议通过,本公司在股东大会后均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房有	否	22	22	18	0	0	否	3
曾庆洪	否	22	22	18	0	0	否	2

袁仲荣	否	22	21	18	1	0	否	1
付于武	是	22	22	19	0	0	否	1
蓝海林	是	22	22	19	0	0	否	2
李舫金	是	22	21	19	1	0	否	1
梁年昌	是	22	22	18	0	0	否	3
王苏生	是	22	22	19	0	0	否	2
姚一鸣	否	17	17	14	0	0	否	3
冯兴亚	否	17	17	14	3	0	否	3
卢飒	否	22	22	18	0	0	否	3
陈茂善	否	17	17	14	0	0	否	3
吴松	否	17	17	14	0	0	否	2
刘辉联	否	1	1	1	0	0	否	0
魏筱琴	否	1	1	1	0	0	否	0
李平一	否	22	22	21	0	0	否	1
丁宏祥	否	22	21	19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无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2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无

(三) 其他

无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无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无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无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无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修订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方案》，建立中长期激励机制。报告期内激励机制的实施情况：本公司根据与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年度绩效合约执行情况，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考核，并由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考核方案。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请见同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于 3 月 26 日在上交所（www.sse.com.cn）网站披露）。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2 年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12 广汽 03	122352	2015-01-19	2020-01-19	2,000,000,000	4.70%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2 年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券(第一期)(10 年期)	12 广汽 02	122243	2013-03-20	2023-03-20	3,000,000,000	5.09%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2 年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券(第一期)(5 年期)	12 广汽 01	122242	2013-03-20	2018-03-20	1,000,000,000	4.89%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1、投资者适当性安排：“12 广汽 01”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12 广汽 02”采取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配售方式发行；“12 广汽 03”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2、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3、付息兑付情况：报告期内，“12 广汽 01”、“12 广汽 02”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按时完成了付息事宜，“12 广汽 01”的票面利率为 4.89%，每手“12 广汽 01”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 48.90 元（含税），“12 广汽 02”的票面利率为 5.09%，每手“12 广汽 02”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 50.90 元（含税）。“12 广汽 03”在报告期内尚未进入付息阶段。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	程达明、王超
	联系电话	010-6505 1166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其他说明：

无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2015 年 5 月 25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公司分别于 2013 年及 2015 年发行的 2012 年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为：维持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12 广汽 01”、“12 广汽 02”、“12 广汽 03”债项 AAA 的信用等级。

预计公司年报公告后两个月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根据报告期情况对公司及公司债券作出最新跟踪评级，评级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1、增信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未发生变更。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分别于 2013 年及 2015 年发行的 2012 年公司债券进行了担保，担保人报告期末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 年（未经审计）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资产	23,410,673,829	13.58%
资产负债率	45.73%	1.28%
净资产收益率	13.80%	55.90%
流动比率	125.29%	-0.96%
速动比率	103.94%	-0.87%
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7,085,000,000	48.07%
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占净资产的比例	30.26%	30.36%

2、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无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约定，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预计将于公司年报披露后两个月内披露报告期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6,869,290,646	4,991,036,104	37.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8,249,081	-476,586,068	-545.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2,677,756	-1,666,173,740	146.2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34,997,830	17,696,651,646	-11.65
流动比率	1.50	1.33	12.64
速动比率	1.40	1.20	16.36
资产负债率	41.28%	42.00%	-1.7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54	0.32	68.75
利息保障倍数	6.55	5.35	22.4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87	6.88	14.38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十三节财务报告。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发行人	债务融资工具	规模(亿元)	期限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兑付情况
广汽集团	07 广汽债	6.00	10 年	2007-12-11	2017-12-11	尚在存续期
广汽集团	14 广汽集 CP001	10.00	365 天	2014-3-11	2015-3-13	已兑付
广汽集团	14 广汽集 CP002	40.00	365 天	2014-9-10	2015-9-12	已兑付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总额为 323.57 亿元。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并执行了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及承诺，未对债券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可能影响偿债能力或债券价格的重大事项。

第十三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现金流量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广汽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广汽集团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汽集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杰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 聘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6,472,091,528	18,370,832,1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486,531,453	0
衍生金融资产		0	0
应收票据	七、3	1,097,627,142	290,059,124
应收账款	七、4	732,467,825	1,060,347,046
预付款项	七、5	435,788,271	310,679,689
应收利息	七、6	67,179,794	82,319,865
应收股利	七、7	4,000,842,381	1,259,156,930
其他应收款	七、8	856,934,826	806,998,598
存货	七、9	1,926,988,270	2,660,568,8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0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0	382,333,959	201,841,681
其他流动资产	七、11	1,548,837,620	1,938,630,829
流动资产合计		28,007,623,069	26,981,434,70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2	2,035,343,740	899,625,633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13	79,853,931	79,638,720
长期应收款	七、14	92,003,091	264,635,14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5	18,455,874,962	18,670,989,26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6	343,957,926	369,420,860
固定资产	七、17	7,952,774,330	7,920,386,961
在建工程	七、18	2,388,509,918	377,312,097
工程物资		0	0
固定资产清理		0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	0
油气资产		0	0
无形资产	七、19	4,240,999,143	3,538,904,968
开发支出	七、20	2,070,494,006	1,672,723,883
商誉	七、21	305,841,729	305,841,72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2	234,467,355	264,018,8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3	440,537,898	481,501,2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4	517,521,245	582,866,8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158,179,274	35,427,866,218
资产总计		67,165,802,343	62,409,300,9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5	3,934,204,390	4,540,003,7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	0
衍生金融负债		0	0
应付票据	七、26	682,448,383	1,066,508,882

应付账款	七、27	6,673,973,005	4,601,436,766
预收款项	七、28	1,261,586,423	498,208,667
应付职工薪酬	七、29	853,283,870	705,006,873
应交税费	七、30	567,065,553	276,081,324
应付利息	七、31	295,511,569	300,394,773
应付股利	七、32	11,289,100	11,350,142
其他应付款	七、33	3,462,842,323	2,678,418,49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0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4	432,201,861	42,698,663
其他流动负债	七、35	492,328,431	5,535,768,185
流动负债合计		18,666,734,908	20,255,876,4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6	1,098,843,200	207,616,438
应付债券	七、37	6,550,057,399	4,561,750,183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0	0
长期应付款	七、38	52,487,929	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	0
专项应付款		0	0
预计负债	七、39	230,813,336	186,255,955
递延收益	七、40	1,065,980,813	966,043,4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3	41,606,832	34,882,2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41	21,843,194	1,151,251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61,632,703	5,957,699,577
负债合计		27,728,367,611	26,213,576,0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42	6,435,020,097	6,435,020,097
其他权益工具		0	0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0	0
资本公积	七、43	8,948,646,258	8,995,097,866
减：库存股		0	0
其他综合收益	七、44	63,674,217	9,133,999
专项储备	七、45	8,150,326	4,868,275
盈余公积	七、46	2,271,173,193	1,880,700,150
一般风险准备		0	0
未分配利润	七、47	20,865,960,751	18,074,948,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592,624,842	35,399,769,142
少数股东权益		844,809,890	795,955,7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437,434,732	36,195,724,8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165,802,343	62,409,300,927

法定代表人：张房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灿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86,018,153	10,718,658,0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	0
衍生金融资产		0	0
应收票据		0	8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788,193,329	116,898,687
预付款项		36,028,481	17,982,487
应收利息		58,863,800	39,223,750
应收股利		4,000,842,381	1,515,786,50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02,942,681	86,603,951
存货		38,442,191	21,427,9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0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	0
其他流动资产		1,241,085,568	1,118,791,508
流动资产合计		17,852,416,584	13,636,172,8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5,400,000	543,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0
长期应收款		0	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2,878,823,645	32,095,985,078
投资性房地产		570,198,244	607,715,110
固定资产		2,260,061,924	2,303,837,350
在建工程		10,260,929	19,966,365
工程物资		0	0
固定资产清理		0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	0
油气资产		0	0
无形资产		1,930,186,179	1,492,302,130
开发支出		996,984,484	1,051,084,590
商誉		0	0
长期待摊费用		0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	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90,790	2,394,9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265,106,195	38,116,285,599
资产总计		57,117,522,779	51,752,458,4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	0
衍生金融负债		0	0
应付票据		0	0
应付账款		112,380,235	64,683,936

预收款项		4,214,762	8,980,769
应付职工薪酬		265,068,036	240,337,159
应交税费		11,722,396	50,532,915
应付利息		267,744,640	262,220,914
应付股利		0	0
其他应付款		9,047,553,571	3,751,494,6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0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521,119	0
其他流动负债		0	5,994,881,455
流动负债合计		10,743,204,759	10,373,131,7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6,550,057,399	4,561,750,183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0	0
长期应付款		0	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	0
专项应付款		0	0
预计负债		0	0
递延收益		376,802,703	342,315,8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	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26,860,102	4,904,065,984
负债合计		17,670,064,861	15,277,197,7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35,020,097	6,435,020,097
其他权益工具		0	0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0	0
资本公积		17,581,187,371	17,538,517,371
减：库存股		0	0
其他综合收益		54,400,000	0
专项储备		0	0
盈余公积		2,271,173,193	1,880,700,150
未分配利润		13,105,677,257	10,621,023,0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447,457,918	36,475,260,7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117,522,779	51,752,458,446

法定代表人：张房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灿辉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48	29,418,222,736	22,383,423,470
其中:营业收入		29,418,222,736	22,383,423,470
二、营业总成本		30,199,854,465	23,901,307,245
其中:营业成本	七、48	24,816,152,952	18,960,070,4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49	923,886,426	785,839,227
销售费用	七、50	1,855,489,735	1,827,418,894
管理费用	七、51	2,047,459,221	1,907,509,709
财务费用	七、52	281,127,993	303,282,757
资产减值损失	七、53	275,738,138	117,186,2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4	11,272,720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5	4,835,169,034	4,209,795,8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38,822,785	4,101,258,7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64,810,025	2,691,912,042
加:营业外收入	七、56	396,361,579	420,688,5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0,114,499	6,256,237
减:营业外支出	七、57	54,244,374	45,616,1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452,884	2,387,1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06,927,230	3,066,984,440
减:所得税费用	七、58	400,066,622	130,586,9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6,860,608	2,936,397,4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32,351,906	3,194,789,681
少数股东损益		-225,491,298	-258,392,2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4	52,189,049	11,293,23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540,218	7,982,82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	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	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540,218	7,982,82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	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540,218	7,982,82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	0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	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	0
6.其他		0	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51,169	3,310,410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59,049,657	2,947,690,7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86,892,124	3,202,772,5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7,842,467	-255,081,79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8,898,995 元。

法定代表人：张房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灿辉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998,509,866	419,275,561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45,720,961	293,920,2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921,111	19,945,567
销售费用		0	0
管理费用		1,030,375,313	881,465,020
财务费用		241,033,037	227,264,392
资产减值损失		87,485,576	14,038,498,9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15,981,207	17,434,658,6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43,806,836	3,442,457,4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87,955,075	2,392,839,939
加:营业外收入		129,984,203	123,812,1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26,268	97,807
减:营业外支出		13,208,849	10,931,9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2,521	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04,730,429	2,505,720,209
减:所得税费用		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04,730,429	2,505,720,20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400,000	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400,000	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400,000	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59,130,429	2,505,720,209

法定代表人:张房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灿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547,222,029	26,719,474,0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9,814,023	86,264,9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9	2,527,373,961	2,096,579,4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44,410,013	28,902,318,5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203,926,640	21,340,605,7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4,155,423	2,080,371,6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8,388,570	1,659,311,7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9	3,126,110,567	2,716,596,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62,581,200	27,796,885,8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1,828,813	1,105,432,6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35,702,320	2,229,315,1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06,591,004	4,363,812,4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634,682	121,343,1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9	1,059,265,598	221,482,5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40,193,604	6,935,953,2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21,948,303	3,476,639,7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524,237,481	2,873,230,9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	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9	672,256,901	1,062,668,6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18,442,685	7,412,539,2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8,249,081	-476,586,0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4,300,000	248,849,93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54,300,000	248,849,93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24,880,435	7,795,254,6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79,666,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9	86,508,704	18,470,4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45,355,139	13,062,575,0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30,287,723	12,785,454,10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98,721,167	1,929,386,6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8,785,074	20,144,3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9	119,024,005	13,908,0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48,032,895	14,728,748,7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2,677,756	-1,666,173,7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444,208	-21,834,4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1,653,816	-1,059,161,6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96,651,646	18,755,813,2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34,997,830	17,696,651,646

法定代表人：张房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灿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733,952	295,557,9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26,836	868,4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65,242,222	1,079,824,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44,703,010	1,376,250,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81,148	14,658,2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7,854,829	442,097,9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844,007	45,929,3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84,578,272	279,796,8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35,058,256	782,482,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9,644,754	593,768,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38,000,000	1,004,877,7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28,748,868	3,798,612,0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	323,0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3,644,807	804,641,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10,393,675	5,608,454,3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1,161,297	1,041,392,4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983,846,503	3,646,652,77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	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2,710,000	915,565,5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47,717,800	5,603,610,7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675,875	4,843,5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	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4,2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79,666,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2,495,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79,666,000	11,745,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00,000,000	9,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8,223,835	1,728,287,6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2,655	13,787,4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84,626,490	11,692,075,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4,960,490	53,224,9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7,360,139	651,836,79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18,658,014	10,066,821,2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86,018,153	10,718,658,014

法定代表人：张房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灿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35,020,097	0	0	0	8,995,097,866	0	9,133,999	4,868,275	1,880,700,150	0	18,074,948,755	795,955,732	36,195,724,8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
其他													0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35,020,097	0	0	0	8,995,097,866	0	9,133,999	4,868,275	1,880,700,150	0	18,074,948,755	795,955,732	36,195,724,8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	0	0	0	-46,451,608	0	54,540,218	3,282,051	390,473,043	0	2,791,011,996	48,854,158	3,241,709,8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540,218				4,232,351,906	-227,842,467	4,059,049,6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	0	0	0	36,260,406	0	0	0	0	0	0	315,036,678	351,297,08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4,300,000	254,3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	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2,670,000							0	42,670,000
4. 其他					-6,409,594							60,736,678	54,327,084
（三）利润分配	0	0	0	0	0	0	0	0	390,473,043	0	-1,441,339,910	-39,257,228	-1,090,124,095
1. 提取盈余公积									390,473,043		-390,473,043	0	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	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29,603,216	-38,724,032	-1,068,327,248
4. 其他											-21,263,651	-533,196	-21,796,84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4. 其他													0
（五）专项储备	0	0	0	0	0	0	0	3,282,051	0	0	0	917,175	4,199,226
1. 本期提取								7,515,551				1,714,740	9,230,291
2. 本期使用								4,233,500				797,565	5,031,065
（六）其他					-82,712,014								-82,712,014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35,020,097	0	0	0	8,948,646,258	0	63,674,217	8,150,326	2,271,173,193	0	20,865,960,751	844,809,890	39,437,434,73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35,020,097	0	0	0	8,899,800,277	0	1,151,178	2,006,631	1,630,128,129	0	16,289,702,000	805,005,161	34,062,813,4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1,598,899								71,598,899
其他													0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35,020,097	0	0	0	8,971,399,176	0	1,151,178	2,006,631	1,630,128,129	0	16,289,702,000	805,005,161	34,134,412,3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	0	0	0	23,698,690	0	7,982,821	2,861,644	250,572,021	0	1,785,246,755	-9,049,429	2,061,312,5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82,821				3,194,789,681	-255,081,795	2,947,690,7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	0	0	0	23,698,690	0	0	0	0	0	268,413,832	292,112,52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8,849,938	248,849,93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	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220,000								14,220,000
4．其他					9,478,690						19,563,894	29,042,584	
（三）利润分配	0	0	0	0	0	0	0	0	250,572,021	0	-1,409,542,926	-22,994,262	-1,181,965,167
1．提取盈余公积									250,572,021		-250,572,021		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8,303,617	-22,544,331	-1,180,847,948
4．其他											-667,288	-449,931	-1,117,21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4．其他													0
（五）专项储备	0	0	0	0	0	0	0	2,861,644	0	0	0	612,796	3,474,440
1．本期提取								6,049,925				1,476,184	7,526,109
2．本期使用								3,188,281				863,388	4,051,669
（六）其他													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35,020,097	0	0	0	8,995,097,866	0	9,133,999	4,868,275	1,880,700,150	0	18,074,948,755	795,955,732	36,195,724,874

法定代表人：张房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灿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35,020,097	0	0	0	17,538,517,371	0	0	0	1,880,700,150	10,621,023,087	36,475,260,7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0
其他											0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35,020,097	0	0	0	17,538,517,371	0	0	0	1,880,700,150	10,621,023,087	36,475,260,7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	0	0	0	42,670,000	0	54,400,000	0	390,473,043	2,484,654,170	2,972,197,2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400,000			3,904,730,429	3,959,130,4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	0	0	0	42,670,000	0	0	0	0	0	42,67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2,670,000						42,670,000
4．其他											0
（三）利润分配	0	0	0	0	0	0	0	0	390,473,043	-1,420,076,259	-1,029,603,216
1．提取盈余公积									390,473,043	-390,473,043	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29,603,216	-1,029,603,216
3．其他											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0	0	0	0	0	0	0	0	0	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4．其他											0
（五）专项储备	0	0	0	0	0	0	0	0	0	0	0
1．本期提取											0
2．本期使用											0
（六）其他											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35,020,097	0	0	0	17,581,187,371	0	54,400,000	0	2,271,173,193	13,105,677,257	39,447,457,918

2015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35,020,097				17,510,554,358				1,630,128,129	9,524,178,516	35,099,881,1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0
其他											0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35,020,097	0	0	0	17,510,554,358	0	0	0	1,630,128,129	9,524,178,516	35,099,881,1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	0	0	0	27,963,013	0	0	0	250,572,021	1,096,844,571	1,375,379,6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05,720,209	2,505,720,2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	0	0	0	27,963,013	0	0	0	0	0	27,963,01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220,000						14,220,000
4．其他					13,743,013						13,743,013
（三）利润分配	0	0	0	0	0	0	0	0	250,572,021	-1,408,875,638	-1,158,303,617
1．提取盈余公积									250,572,021	-250,572,021	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8,303,617	-1,158,303,617
3．其他											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0	0	0	0	0	0	0	0	0	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
4．其他											0
（五）专项储备	0	0	0	0	0	0		0	0	0	0
1．本期提取											0
2．本期使用											0
（六）其他											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35,020,097	0	0	0	17,538,517,371	0	0	0	1,880,700,150	10,621,023,087	36,475,260,705

法定代表人：张房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灿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广州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经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穗府办函[2005]103 号及广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穗经贸函[2005]233 号文批复同意,并根据广州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由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万向集团公司、中国机械装备(集团)公司(现更名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钢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长隆酒店有限公司(已于 2010 年 12 月被“广州长隆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作为发起人,依法将广州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5 年 6 月 28 日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成立时的股份总数为 3,499,665,555 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99,665,555.00 元。

根据 2009 年度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09 年度第 5 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及修改后的章程,本公司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分别以现金增资人民币 326,318,926.00 元和 108,772,976.00 元(累计 435,091,902 股),增资后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3,934,757,457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934,757,457.00 元。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8 日换发注册号为 44010100000908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根据 2009 年度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0 年度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及修改后章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23 号文批复同意,本公司发行 2,213,300,218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用于换取本公司间接持有的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子公司-骏威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骏威”。在本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前,本公司通过一全资子公司持有香港骏威 37.9%的股权,其他股东(以下简称“公众股东”)持有其 62.1%股权)公众股东所持有的全部 4,669,153,630 股股份并撤销其上市公司地位,同时将该等新发行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148,057,675.00 元。股份总数为 6,148,057,675 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其中境内法人股 3,934,757,457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2,213,300,218 股。公司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原持有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长丰”,广汽长丰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29%的股权,为广汽长丰第一大股东。经本公司 2011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37 号文的批准,本公司于 2012 年向广汽长丰第二大股东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第三大股东日本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以现金方式收购该两公司持有的广汽长丰约 36.57%股份;同时本公司通过发行 286,962,422 股人民币普通股,换取广汽长丰其余股东持有的广汽长丰约 34.43%股份并撤销广汽长丰在上交所的上市公司地位。上述安排生效后,广汽长丰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上述新发行的 286,962,422 股股票在上交所上市。

上市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435,020,097.00 元,股份总数为 6,435,020,097 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该次增资本公司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101000009080。A股股票代码为“601238”。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第448-458号成悦大厦23楼。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数（股）	持股比例（%）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4, 221, 719, 879	65. 61
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	2, 213, 300, 218	34. 39
股份总数	6,435,020,097	100.00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度内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第十三节第九项。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细情况详见第十三节第八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的计价方法、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收入的确认时点，详见第十三节五、10、11、14、15、18、24。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初始确认时按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集团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余额占应收款项余额 5%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
其他组合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以及正常的关联方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0-1	0-1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其他组合	除了有证据表明其回收性存在重大不确定，不计提	除了有证据表明其回收性存在重大不确定，不计提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非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实际成本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3. 长期股权投资

-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第十三节、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第十三节、五、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集团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以上	0-10%	≤5%
机器设备	5-15 年	0-10%	6-20%
运输工具	4-12 年	0-10%	7.5-25%
办公设备	3-8 年	0-12%	11-33.33%
模具	3-5 年	0-10%	18-33.33%
其他设备	3-20 年	0-10%	4.5-33.33%

注：如房屋及建筑物产权证或证载年限小于 20 年，则以 20 年为折旧年限；如房屋及建筑物证载年限大于 20 年，则以证载年限为折旧年限。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18. 无形资产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15-50 年	按照土地使用权证期限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5-10 年	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电脑软件	2-10 年	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商标使用权	10 年	商标使用权期限
出租车经营权	5 年	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拥有一批永久性出租车经营权，该批出租车经营权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无法可靠估计，所以本集团将其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集团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本集团汽车自主品牌研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仅于本集团可证明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及使用或出售该项资产的能力、该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有足够技术、资源完成开发及有能力可靠计量时资本化，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除商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

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1.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集团部分企业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2. 预计负债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 股份支付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4.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集团制造及销售一系列乘用车、商用车及汽车零部件予其经销商及最终客户。销售于产品的重大风险及报酬已转移给购买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乘用车通常按销售折扣出售。销售乃按销售合约中规定的价格，扣除定期计算的销售折扣入账。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确认的依据

劳务费收入于劳务已提供且取得收取劳务费的权利时确认。

4、保险合同收入

（1）保险合同收入

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的，确认保险业务收入：

- ①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
- ②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③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分保核算及分保费收入的确认的依据

本集团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分入业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分保费收入：

- ①再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
- ②与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 ③与再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集团按照被补助项目是否可以形成长期资产作为划分的依据，如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1%、13%、17%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缴	1%至 12%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1) 中国境内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优惠项目	国家文件依据	具体优惠政策规定
广州华德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所得税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高新技术企业按 15%实际税率
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	所得税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高新技术企业按 15%实际税率
重庆广汽长冠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所得税	国家发改委第 40 号令	国家鼓励类产业按 15%实际税率

公司名称	优惠项目	国家文件依据	具体优惠政策规定
重庆长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所得税	国家发改委第 40 号令	西部开发优惠按 15%实际税率
重庆长俊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所得税	国家发改委第 40 号令	西部开发优惠按 15%实际税率
成都广新物流有限公司	所得税	国家发改委第 40 号令	西部开发优惠按 15%实际税率
成都广久物流有限公司	所得税	国家发改委第 40 号令	西部开发优惠按 15%实际税率

(2) 香港利得税

本集团在香港设立的子公司执行当地的税务政策，以当年估计的应课税盈利按利得税率计提（其中 2015 年利得税率：16.5%）。

本集团全资子公司中隆投资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香港骏威有限公司分别被广州市越秀区地方税务局以“穗地税越函[2011]7 号”批复及“越地税居告[2011]001”号文件认定该公司为中国居民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71,076	475,393
银行存款	15,634,326,754	17,696,176,253
其他货币资金	837,093,698	674,180,457
合计	16,472,091,528	18,370,832,10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00,118,046	785,705,020

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受限制货币资金折合人民币 837,093,698 元，主要是用作借款、信用证及承兑汇票保证金（2014 年 12 月 31 日：折合人民币 674,180,457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放于境外的资金均无汇回限制。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6,531,453	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80,475,720	0
权益工具投资	374,330,431	0
基金投资	31,725,302	0
合计	486,531,453	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1,097,627,142	290,059,124
合计	1,097,627,142	290,059,124

注：本集团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231,834
合计	17,231,834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6,432,324	0
合计	476,432,324	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2,822,190	98.88	155,154,365	17.57	727,667,825	1,209,922,890	100.00	149,575,844	12.36	1,060,347,0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56,038	1.12	5,156,038	51.79	4,800,000	0	0.00	0	0.00	0
合计	892,778,228	/	160,310,403	/	732,467,825	1,209,922,890	/	149,575,844	/	1,060,347,04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366,079,274	11,875,942	3.24
1 至 2 年	12,180,337	1,218,034	10.00
2 至 3 年	24,971,880	7,491,564	30.00
3 至 4 年	3,296,258	1,648,129	50.00
4 至 5 年	3,341,600	2,673,280	80.00
5 年以上	130,247,416	130,247,416	100.00
合计	540,116,765	155,154,365	28.7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正常关联方往来组合	342,705,425	0.00	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34,5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没有发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98,997,54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33.4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没有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没有未全部终止确认的被转移的应收账款情况。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31,637,702	99.04	303,254,764	97.62
1 至 2 年	3,599,891	0.83	5,881,373	1.89
2 至 3 年	477,406	0.11	720,829	0.23
3 年以上	73,272	0.02	822,723	0.26
合计	435,788,271	100.00	310,679,68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01,809,075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6.31%。

6、应收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存款利息	55,597,167	68,781,765
债券投资	6,025,589	3,390,066
应收其他利息	5,557,038	10,148,034
合计	67,179,794	82,319,865

7、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营企业	3,707,542,906	1,224,251,345
联营企业	293,299,475	34,905,585
合计	4,000,842,381	1,259,156,93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联营企业	27,356,030	1-2年	否
合计	27,356,030	/	/

8、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	0.00	0	0.00	0	162,445,113	14.74	38,540,705	23.73	123,904,40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53,607,965	98.72	296,673,139	25.72	856,934,826	939,543,741	85.26	256,449,551	27.30	683,094,1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00,000	1.28	15,000,000	100.00	0	0	0.00	0	0.00	0
合计	1,168,607,965	/	311,673,139	/	856,934,826	1,101,988,854	/	294,990,256	/	806,998,59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473,776,934	4,915,674	1.04
1 至 2 年	58,938,682	5,893,868	10.00
2 至 3 年	150,756,626	45,226,988	30.00
3 至 4 年	20,148,123	10,074,062	50.00
4 至 5 年	426,811	341,449	80.00
5 年以上	230,221,098	230,221,098	100.00
合计	934,268,274	296,673,139	31.75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正常关联方往来组合	219,339,691	0	0.00

(2).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690,86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07,977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2015 年度，本集团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人民币 1,007,977 元其他应收款进行了核销，同时冲销已计提的坏账准备。此外，本集团本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100,915,678	86,765,263
证券清算款	220,565,244	0.00
资产处置款	186,918,448	134,790,825
往来款	660,208,595	880,432,766
合计	1,168,607,965	1,101,988,85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一	证券清算款	220,565,244	1 年以内	18.87	0
单位二	资产处置款	134,790,825	2-3 年	11.53	40,437,248
单位三	往来款	89,852,735	5 年以上	7.69	89,852,735
单位四	往来款	68,200,000	1 年以内	5.84	0
单位五	资产处置款	52,127,623	1 年以内	4.46	0
合计	/	565,536,427	/	48.39	130,289,98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没有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期没有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20,703,450	83,158,437	637,545,013	610,756,659	44,063,913	566,692,746
在产品	71,409,118	22,103,437	49,305,681	149,874,769	23,775,311	126,099,458
库存商品	1,234,758,317	36,962,200	1,197,796,117	1,984,352,995	44,255,845	1,940,097,150
周转材料	42,341,459	0	42,341,459	27,679,490	0	27,679,490
合计	2,069,212,344	142,224,074	1,926,988,270	2,772,663,913	112,095,069	2,660,568,844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4,063,913	51,728,134	0	12,633,610	0	83,158,437
在产品	23,775,311	11,782,785	0	13,454,659	0	22,103,437
库存商品(库存商品)	44,255,845	27,596,318	0	34,889,963	0	36,962,200
合计	112,095,069	91,107,237	0	60,978,232	0	142,224,074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30,097,400	9,971,880
一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40,000,00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19,002,458	16,920,939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股权转让款	185,445,794	174,948,86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租赁款	23,788,307	0
一年内到期的信托产品	84,000,000	0
合计	382,333,959	201,841,681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668,100,000	705,515,546
待抵扣进项税	325,086,527	379,140,436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110,000,000
信托产品	110,000,000	51,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注1）	215,384,239	217,978,0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95,000	125,000,000
待出售长期资产（注2）	195,922,260	95,922,260
其他	24,449,594	254,074,557
合计	1,548,837,620	1,938,630,829

其他说明

注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购买的债券、基金及理财产品投资，其中，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的摊余成本	0	0	215,384,239	215,384,239
公允价值	0	0	215,384,239	215,384,23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0	0	0	0
已计提减值金额	0	0	0	0

注2：2015年，本公司拟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亿元的股权投资出售予第三方，该股权已于2016年2月完成。

本公司在2014年拟将一土地使用权转让出售，截止2015年，该交易仍未完成，管理层预计该交易将于2016年内完成。

1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107,468,502	0	107,468,502	71,424,190	0	71,424,19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494,933,282	28,362,321	1,466,570,961	792,211,791	27,152,261	765,059,530
其他	461,304,277	0	461,304,277	63,141,913	0	63,141,913
合计	2,063,706,061	28,362,321	2,035,343,740	926,777,894	27,152,261	899,625,633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707,079,683	104,614,010	444,873,785	1,256,567,478
公允价值	739,058,036	107,468,502	461,304,277	1,307,830,81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4,710,674	2,854,492	16,430,492	63,995,658
已计提减值金额	12,732,321	0	0	12,732,321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湖南长丰猎豹汽车有限公司	100,000,000	0	100,000,000	0	0	0	0	0	—	0
广州市腾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	0	0	15,000,000	0	0	0	0	10.00	0
中发联投资有限公司	10,500,000	0	0	10,500,000	0	0	0	0	5.00	0
中发联(北京)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0	0	0	12,500,000	0	0	0	0	10.00	0
广州骏利	11,522,261	0	11,522,261	0	11,522,261	0	11,522,261	0	—	0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0	0	20,000,000	0	0	0	0	2.78	0
优步中国	0	652,905,917	0	652,905,917	0	0	0	0	—	0
其他	24,237,008	8,000,000	0	32,237,008	15,630,000	0	0	15,630,000	—	3,453,270
合计	193,759,269	660,905,917	111,522,261	743,142,925	27,152,261	0	11,522,261	15,630,000	/	3,453,27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
------------	--------

	工具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27,152,261
本期计提	12,732,321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0
本期减少	11,522,261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28,362,321

13、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固定收益型工具	79,853,931	0	79,853,931	79,638,720	0	79,638,720
合计	79,853,931	0	79,853,931	79,638,720	0	79,638,720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0,003,091	0	20,003,091	48,636,260	0	48,636,260	5.61%~37.91%
信托产品	72,000,000	0	72,000,000	215,998,889	0	215,998,889	
合计	92,003,091	0	92,003,091	264,635,149	0	264,635,149	/

1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本集团年末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一、合营企业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3,455,869,082	134,682,137	3,590,551,219	0	0	1,491,398,315	50.00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3,659,196,393	-1,786,303,736	1,872,892,657	0	0	4,188,373,934	50.00
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	137,319,741	-18,542,807	118,776,934	0	0	0	50.00
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1,011,654,111	205,701,998	1,217,356,109	0	0	0	50.00
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汽车有限公司	253,234,705	686,507,835	939,742,540	0	0	0	50.00
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	643,944,262	26,749,961	670,694,223	0	0	92,430,000	50.00
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	3,578,746,029	45,228,011	3,623,974,040	0	0	0	50.00
广州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	58,311,669	73,251,779	131,563,448	0	0	0	49.00

司							
广州广汽优利得汽车内饰系统研发有限公司	39,681,200	49,484,562	89,165,762	0	0	0	50.00
杭州依维柯汽车传动技术有限公司(注)	137,562,256	121,859,023	259,421,279	0	0	0	50.00
长沙卡斯马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117,052,789	-11,172,849	105,879,940	0	0	0	49.00
湖南广汽日邮物流有限公司	104,952,982	19,837,981	124,790,963	0	0	0	75.00
广州盈锭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0,166,181	50,166,181	0	0	0	41.67
其他合营企业	226,925,861	-55,419,939	171,505,922	0	0	4,997,446	--
小计	13,424,451,080	-457,969,863	12,966,481,217	0	0	5,777,199,695	--
二、联营企业							
本田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169,961,286	18,909,010	188,870,296	0	0	0	25.00
广汽丰田发动机有限公司	1,047,545,422	-259,749,399	787,796,023	0	0	522,029,293	30.00
上海日野发动机有限公司	179,688,648	22,261,113	201,949,761	0	0	3,160,152	30.00
广州广爱兴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4,863,368	-13,022,479	51,840,889	0	0	34,858,955	32.00
广州提爱思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499,810,025	7,111,372	506,921,397	0	0	132,389,879	48.00
广州斯坦雷电气有限公司	621,189,387	-46,776,343	574,413,044	0	0	47,833,121	30.00
广州电装有限公司	590,937,152	-18,289,045	572,648,107	0	0	121,569,778	40.00
广州林骏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158,406,662	-253,312	158,153,350	0	0	15,512,517	49.00
广州普利司通化工制品有限公司	71,301,717	-4,930,117	66,371,600	0	0	22,275,821	48.00
广州樱泰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182,161,870	27,924,470	210,086,340	0	0	24,076,136	25.00
广州中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67,577,888	-15,223,380	152,354,508	0	0	20,000,000	40.00
广州德爱康纺织内饰制品有限公司	49,025,862	15,582,343	64,608,205	0	0	11,231,726	48.00
广州三叶电机有限公司	133,885,700	18,832,162	152,717,862	0	0	15,715,697	26.00
广州昭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32,645,208	-10,411,240	222,233,968	0	0	36,115,716	31.45
广州江森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90,141,683	56,301,595	146,443,278	0	0	0	48.00
广汽丰通钢业有限公司	166,517,976	6,570,143	173,088,119	0	0	10,202,423	30.00
广州港南沙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73,049,730	10,159,944	83,209,674	0	0	0	27.50
广州广汽木村进和仓储有限公司	38,464,074	33,324,595	71,788,669	0	0	2,906,319	40.00
广汽丰田物流有限公司	93,705,125	12,230,198	105,935,323	0	0	48,440,782	46.00
广州德福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2,486,412	241,168,020	513,654,432	0	0	2,824,087	52.45
广州智造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71,057,896	71,057,896	0	0	0	29.58
其他联营企业	343,172,985	70,078,019	413,251,004	0	0	47,251,169	--
小计	5,246,538,180	242,855,565	5,489,393,745	0	0	1,118,393,571	--
合计	18,670,989,260	-215,114,298	18,455,874,962	0	0	6,895,593,266	--

注：2015 年，本集团与菲亚特克莱斯勒控股有限公司、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州市萧山区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签订协议，以人民币 131,419,144 元收购杭州依维柯汽车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16.665% 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股权转让已经完成，本公司持有杭州依维柯汽车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50% 股权。

16、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11,793,414	16,630,151	428,423,565
2. 本期增加金额	-5,001,673	0	-5,001,673
(1) 外购(注)	-5,440,442	0	-5,440,442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38,769	0	438,769
3. 本期减少金额	8,924,921	0	8,924,921
(1) 转入到固定资产	8,924,921	0	8,924,921
4. 期末余额	397,866,820	16,630,151	414,496,97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6,340,833	2,661,872	59,002,7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3,302,935	224,528	13,527,463
(1) 计提或摊销	12,974,708	224,528	13,199,236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28,227	0	328,2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991,123	0	1,991,123
(1) 转入到固定资产	1,991,123	0	1,991,123
4. 期末余额	67,652,645	2,886,400	70,539,0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	0	0
2. 本期增加金额	0	0	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0
4. 期末余额	0	0	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0,214,175	13,743,751	343,957,926
2. 期初账面价值	355,452,581	13,968,279	369,420,860

注：本期房屋及建筑物外购金额出现负数的原因为根据购买房屋实际结算金额调整暂估购买成本。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模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17,228,493	2,900,518,069	523,535,438	188,554,368	872,392,189	51,808,686	9,954,037,2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61,063,867	468,293,074	90,564,442	29,183,050	171,918,204	5,128,890	926,151,527
(1) 购置	-3,293,066	103,508,944	89,568,145	28,251,938	131,705,798	4,361,178	354,102,937
(2) 在建工程转入	155,432,012	364,701,322	996,297	931,112	40,212,406	597,971	562,871,120
(3) 企业合并增加	0	82,808	0	0	0	169,741	252,549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8,924,921	0	0	0	0	0	8,924,921
3. 本期减少金额	20,023,642	27,488,968	114,045,207	6,120,046	56,245,159	343,768	224,266,790
(1) 处置或报废	19,584,873	27,488,968	114,045,207	6,120,046	56,245,159	343,768	223,828,021
(2) 转入到投资性房地产	438,769	0	0	0	0	0	438,769
4. 期末余额	5,558,268,718	3,341,322,175	500,054,673	211,617,372	988,065,234	56,593,808	10,655,921,98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24,688,708	774,408,439	254,408,668	110,971,829	293,124,505	33,496,077	1,991,098,226
2. 本期增加金额	224,517,308	314,995,107	86,175,950	23,425,229	151,998,727	5,291,599	806,403,920
(1) 计提	222,526,185	314,995,107	86,175,950	23,425,229	151,998,727	5,291,599	804,412,797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991,123	0	0	0	0	0	1,991,123
3. 本期减少金额	8,652,614	15,529,759	78,257,547	5,240,801	52,092,250	146,910	159,919,881
(1) 处置或报废	8,324,387	15,529,759	78,257,547	5,240,801	52,092,250	146,910	159,591,654
(2) 转入到投资性房地产	328,227	0	0	0	0	0	328,227
4. 期末余额	740,553,402	1,073,873,787	262,327,071	129,156,257	393,030,982	38,640,766	2,637,582,2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193,682	25,882,791	4,338,551	10,461	3,943,576	182,995	42,552,056
2. 本期增加金额	9,913,242	13,994,856	207,853	4,354	2,295,704	31,799	26,447,808
(1) 计提	9,913,242	13,994,856	207,853	4,354	2,295,704	31,799	26,447,808
3. 本期减少金额	0	628,468	2,806,011	0	0	0	3,434,479
(1) 处置或报废	0	628,468	2,806,011	0	0	0	3,434,479
4. 期末余额	18,106,924	39,249,179	1,740,393	14,815	6,239,280	214,794	65,565,38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99,608,392	2,228,199,209	235,987,209	82,446,300	588,794,972	17,738,248	7,952,774,330

2. 期初账面价值	4,884,346,103	2,100,226,839	264,788,219	77,572,078	575,324,108	18,129,614	7,920,386,961
-----------	---------------	---------------	-------------	------------	-------------	------------	---------------

注：本期房屋及建筑物外购金额出现负数的原因为根据购买房屋实际结算金额调整暂估购买成本。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广州广汽租赁有限公司运输工具	142,641,162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771,981,277	手续尚未完成

18、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建工程	1,581,256,630	3,720,200	1,577,536,430	118,029,590	0	118,029,590
机械设备安装工程	781,176,679	0	781,176,679	253,420,149	0	253,420,149
其他	29,796,809	0	29,796,809	5,862,358	0	5,862,358
合计	2,392,230,118	3,720,200	2,388,509,918	377,312,097	0	377,312,09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广汽菲克第二工厂项目	2,440,000,000	13,898,939	1,036,662,971	0	7,770,443	1,042,791,467	43	未完工	15,697,961	15,697,961	5.35	借款及自有资金
广汽乘用车三期扩能工程	2,605,110,000	966,554	527,386,627	0	1,361,377	526,991,804	20	未完工	1,941,084	1,941,084	4.66	借款及自有资金
广汽乘用车新车型项目	195,290,000	39,346,498	3,732,393	42,504,891	0	574,000	22	部分完工	945,378	599,813	4.66	借款及自有资金
广汽乘用车发动机工厂设备	—	0	272,941,780	264,121,649	0	8,820,131	—	—	509,625	509,625	4.66	借款及自有资金
广汽华德新工厂项目	712,860,000	1,122,718	56,638,080	0	0	57,760,798	8	未完工	0	0	0	自有资金
广汽荻原新工厂项目	1,018,200,000	0	115,227,826	0	0	115,227,826	11	未完工	0	0	0	自有资金
广汽商贸物流基地一期	180,760,000	42,787,222	86,310,343	128,373,452	0	724,113	71	部分完工	2,871,267	2,584,272	6.48	借款及自有资金
广汽商贸物流广菲克项目	140,910,000	0	38,785,020	0	0	38,785,020	28	未完工	0	0	0	自有资金
合计	7,293,130,000	98,121,931	2,137,685,040	434,999,992	9,131,820	1,791,675,159	/	/	21,965,315	21,332,75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广汽吉奥待摊支出项目	3,720,200	按照评估报告计提
合计	3,720,200	/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及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出租车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60,162,871	3,104,175,974	171,730,279	57,598,925	48,556,000	323,449	5,042,547,498
2. 本期增加金额	410,557,412	1,162,498,547	35,706,290	0	0	158,802	1,608,921,051
(1) 购置	351,621,537	0	34,878,292	0	0	158,802	386,658,631
(2) 内部研发	0	1,162,498,547	0	0	0	0	1,162,498,547
(3) 企业合并增加	58,935,875	0	827,998	0	0	0	59,763,873
3. 本期减少金额	66,322,187	0	3,176,988	0	0	0	69,499,175
(1) 处置	66,322,187	0	3,176,988	0	0	0	69,499,175
4. 期末余额	2,004,398,096	4,266,674,521	204,259,581	57,598,925	48,556,000	482,251	6,581,969,37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2,317,229	1,231,417,357	67,786,273	26,038,988	288,782	165,862	1,468,014,491
2. 本期增加金额	40,258,144	715,047,346	24,392,943	5,757,915	288,782	124,705	785,869,835
(1) 计提	40,258,144	715,047,346	24,392,943	5,757,915	288,782	124,705	785,869,8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4,525,219	0	838,049	0	0	0	15,363,268
(1) 处置	14,525,219	0	838,049	0	0	0	15,363,268
4. 期末余额	168,050,154	1,946,464,703	91,341,167	31,796,903	577,564	290,567	2,238,521,0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3,320,774	12,307,265	0	0	0	0	35,628,039
2. 本期增加金额	0	66,821,134	0	0	0	0	66,821,134
(1) 计提	0	66,821,134	0	0	0	0	66,821,134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0	0	0	0	0
4. 期末余额	23,320,774	79,128,399	0	0	0	0	102,449,17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13,027,168	2,241,081,419	112,918,414	25,802,022	47,978,436	191,684	4,240,999,143
2. 期初账面价值	1,494,524,868	1,860,451,352	103,944,006	31,559,937	48,267,218	157,587	3,538,904,968

注 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7.66%

注 2: 期末账面价值为 247,853,889 元的土地使用权由于手续尚未完成, 尚未办妥产权证书。

20、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开发阶段支出	1,672,723,883	1,565,361,363	0	1,162,498,547	0	5,092,693	2,070,494,006
研究阶段支出	0	353,614,527	0	0	353,614,527	0	0
合计	1,672,723,883	1,918,975,890	0	1,162,498,547	353,614,527	5,092,693	2,070,494,006

21、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骏威汽车有限公司(注 1)	72,239,180	0	0	72,239,180
广州汽车集团零部件有限公司(注 2)	19,183,806	0	0	19,183,806
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注 3)	11,757,804	0	0	11,757,804
吉奥下属5家全资子公司(注4)	201,336,954	0	0	201,336,954
长沙广汽长耀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注5)	1,323,985	0	0	1,323,985
合计	305,841,729	0	0	305,841,729

注 1、于 2005 年度，骏威汽车有限公司向其股东中隆投资有限公司单方面增发股份 7,380 万股，约占骏威汽车有限公司当时股本比例的 1%，使得本集团对骏威汽车有限公司间接持股比例上升为 37.91%。中隆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的骏威汽车有限公司所增发股票并以其交易日市价为基础确定的对价，与新增的应享有骏威汽车有限公司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原会计准则和制度下确认为合并价差并按 10 年摊销。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停止摊销并以其摊余价值列示为商誉。

注 2、于 2005 年度，本集团向广州汽车集团零部件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收购了广州汽车集团零部件有限公司 5%的股权，所支付的对价与新增的应享有其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原会计准则和制度下确认为合并价差并按 10 年摊销。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停止摊销并以其摊余价值列示为商誉。

注 3、于 2008 年 5 月，本集团向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收购了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5%的股权，所支付的对价与新增的应享有其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列示为商誉。

注 4、于 2011 年 3 月 31 日，浙江吉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杭州吉奥汽车有限公司、东营吉奥汽车有限公司、浙江吉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吉奥进出口有限公司、浙江吉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股权作为出资投入广汽吉奥汽车有限公司，于该日广汽吉奥汽车有限公司享有的上述 5 家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暂估公允价值和广汽吉奥有限公司双方股东确认的 5 家子公司股权价值的差异，确认为合并报表的商誉。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广汽吉奥的商誉已按照附注五（19）的会计政策，通过公允价值减处置成本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评估，并未出现重大减值。

注 5、本集团于 2012 年收购了长沙广汽长耀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长沙广汽长耀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1,323,985 元，确认为与长沙广汽长耀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22、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工程	244,019,413	26,873,608	39,860,094	17,631,457	213,401,470
其他	19,999,438	11,068,629	8,631,181	1,371,001	21,065,885
合计	264,018,851	37,942,237	48,491,275	19,002,458	234,467,355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0	0	1,362,261	340,565
资产减值准备	181,937,741	34,682,164	142,898,631	35,038,280
开办费	1,802,066	450,516	12,572,644	3,143,161
可抵扣亏损	332,031,883	83,007,971	598,778,758	149,694,689
预提费用等	1,600,605,738	322,397,247	1,178,938,895	293,284,586
合计	2,116,377,428	440,537,898	1,934,551,189	481,501,28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38,265	259,566	8,875,494	2,218,874
投资企业合并基准日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不同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66,990,350	16,747,587	123,162,224	30,790,556
预提利息收入	1,738,997	434,749	5,283,639	1,320,910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损益	94,667,510	23,666,878	0	0
其他	1,986,690	498,052	2,207,776	551,943
合计	166,421,812	41,606,832	139,529,133	34,882,28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455,394,595	5,590,547,728
合计	6,455,394,595	5,590,547,72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2016 年	180,012,300
2017 年	938,652,190
2018 年	1,787,627,834
2019 年	1,759,829,304
2020 年	1,789,272,967
合计	6,455,394,595

2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房屋建筑物、工程设备款项	461,236,948	520,131,850
预付专有技术款	12,343,297	2,394,976
预付土地款	43,941,000	60,340,000
合计	517,521,245	582,866,826

25、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1）	42,268,479	121,122,007
抵押借款（注2）	421,045,792	498,562,980
保证借款	151,603,430	212,941,200
信用借款	3,319,286,689	3,707,377,520
合计	3,934,204,390	4,540,003,707

注1：期末账面价值为58,172,979元的存货已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质押物，参见附注七(61)。

注2：期末账面价值为83,886,239元的房屋及建筑物，期末账面价值为103,742,287元的存货及期末账面价值为101,958,180元的土地使用权已作为取得短期借款的抵押物，参见附注七、61。

注3：于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6、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49,874,794	760,014,918
商业承兑汇票	0	75,000,000
信用证	32,573,589	231,493,964
合计	682,448,383	1,066,508,882

注1：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付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

注2：期末账面价值为271,289,927元的存货已作为开立应付票据的抵押物，参见附注七、61

27、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的货款、设备款等	6,673,973,005	4,601,436,766
合计	6,673,973,005	4,601,436,766

28、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整车、精品、配件等客户款	1,261,586,423	498,208,667
合计	1,261,586,423	498,208,667

2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66,388,759	2,868,979,254	2,738,665,226	796,702,7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348,879	209,005,495	238,317,543	1,036,831
三、辞退福利	8,269,235	99,185,491	51,910,474	55,544,252
合计	705,006,873	3,177,170,240	3,028,893,243	853,283,87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8,525,914	2,327,782,647	2,208,677,499	727,631,062
二、职工福利费（注）	34,021,104	183,111,416	171,740,647	45,391,873
三、社会保险费	1,480,139	122,864,599	123,649,722	695,01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19,879	105,511,239	106,164,928	566,190
工伤保险费	127,970	7,662,958	7,718,382	72,546
生育保险费	132,290	9,690,402	9,766,412	56,280
四、住房公积金	1,008,068	173,840,970	174,048,660	800,37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182,574	43,322,535	43,655,186	20,849,923
六、其他	170,960	18,057,087	16,893,512	1,334,535
合计	666,388,759	2,868,979,254	2,738,665,226	796,702,787

注：职工福利费期末余额为下属外商投资企业按税后利润提取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余额 45,391,873 元。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78,129	178,426,438	179,220,617	883,950
2、失业保险费	146,022	11,329,076	11,322,217	152,881
3、企业年金缴费	28,524,728	19,249,981	47,774,709	0
合计	30,348,879	209,005,495	238,317,543	1,036,831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6,476,180	55,795,547
消费税	77,566,446	81,434,691
营业税	15,941,107	13,083,416
企业所得税	300,490,850	40,998,731
个人所得税	10,560,347	8,948,3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15,241	12,784,559
其他税种	30,615,382	63,035,993
合计	567,065,553	276,081,324

31、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39,923	419,929
企业债券应付利息	249,889,407	160,525,02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4,282,239	139,449,821
合计	295,511,569	300,394,77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子公司少数股股东	11,289,100	11,350,142

合计	11,289,100	11,350,142
----	------------	------------

3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技术相关费用	143,308,626	139,999,150
应付保证金	122,437,123	116,139,064
应付工程款	268,416,399	512,424,565
应付广告费	181,653,217	180,235,163
应付往来款	1,196,589,493	718,838,867
应付经销商费用	551,637,126	313,969,900
应付合同款	548,846,841	150,724,624
其他	449,953,498	546,087,161
合计	3,462,842,323	2,678,418,494

3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4,516,855	5,631,85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32,219,427	0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55,465,579	37,066,804
合计	432,201,861	42,698,663

3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59,428,431	497,886,730
短期融资债券（注）	0	4,994,881,4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2,900,000	43,000,000
合计	492,328,431	5,535,768,185

注：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偿还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于 2015 年 9 月偿还了 40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36、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7,500,000	72,169,917
信用借款	1,405,860,055	141,078,380
小计	1,443,360,055	213,248,29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4,516,855	5,631,859
合计	1,098,843,200	207,616,43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期末账面价值为 134,200,094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期末账面价值为 22,508,088 元的土地所有权已作为取得长期借款的抵押物，参见附注七、61。

注 2：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年利率范围在 3.44%-6.88%之间。

注 3：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7、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6,550,057,399	4,561,750,183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公司债券（07 广汽债）（注 1）	600,000,000	2007-12-11	10 年	591,597,805	596,929,830	0	36,120,000	962,368	0	597,892,198
公司债券（12 广汽 01）（注 2）	1,000,000,000	2013-03-20	5 年	989,139,321	992,719,620	0	48,900,000	2,144,042	0	994,863,662
公司债券（12 广汽 02）（注 3）	3,000,000,000	2013-03-20	10 年	2,967,417,962	2,972,100,733	0	152,700,000	2,807,486	0	2,974,908,219
公司债券（12 广汽 03）（注 4）	2,000,000,000	2015-01-21	5 年	1,978,729,774	0	1,978,729,774	89,364,384	3,663,546	0	1,982,393,320
合计	6,600,000,000	—	—	6,526,884,862	4,561,750,183	1,978,729,774	327,084,384	9,577,442	0	6,550,057,399

注 1：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11 日发行了面值为人民币 600,000,000 元的公司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6.02%，利息按年支付，期限为 10 年，由国家开发银行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 2：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发行了面值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的公司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4.89%，利息按年支付，期限为 5 年，由本公司母公司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 3：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发行了面值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的公司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5.09%，利息按年支付，期限为 10 年，由本公司母公司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 4：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发行了面值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的公司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4.70%，利息按年支付，期限为 5 年，由本公司母公司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8、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0	84,707,357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0	32,219,427
长期应付款余额	0	52,487,929

其他说明：

本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以后需支付的最低融资租赁付款额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37,044,153
一年到两年以内	36,861,452
二年至三年以内	18,430,726
三年以上	0
合计	92,336,33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628,975
账面价值	84,707,356

注：期末账面价值为 38,650,175 元的土地使用权已作为上述融资租赁的抵押物，参见附注七、61。

3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产品质量保证	186,255,955	230,813,336	与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有关
合计	186,255,955	230,813,336	/

40、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003,110,271	436,112,398	317,776,277	1,121,446,392
减：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37,066,804	—	—	55,465,579
递延收益余额	966,043,467	—	—	1,065,980,813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研发获得的资金支持	236,366,810	215,220,361	38,267,787	413,319,384	与资产相关
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105,485,108	0	15,483,575	90,001,533	与资产相关
整车项目获得的资金支持	638,391,468	10,606,385	85,950,122	563,047,731	与资产相关
汽车上下游企业获得的资金支持	9,573,746	4,257,532	3,404,634	10,426,644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整车项目获得的资金支持	4,293,139	196,377,100	165,019,139	35,651,100	与收益相关
汽车上下游企业获得的资金支持	9,000,000	9,051,020	9,051,020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3,110,271	435,512,398	317,176,277	1,121,446,392	

41、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1 年以上）	21,778,891	553,130
其他	64,303	598,121
合计	21,843,194	1,151,251

42、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435,020,097	0	0	0	0	0	6,435,020,097

43、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注1、2、3）	8,921,218,402	0	94,574,083	8,826,644,319
其他资本公积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40,392,264	5,452,475	0	45,844,739
（2）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9,267,200	0	0	19,267,2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注4）	14,220,000	42,670,000	0	56,890,000
合计	8,995,097,866	48,122,475	94,574,083	8,948,646,2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丽新汽车的100%股权。因企业合并相应调增期初资本公积-资本溢价71,598,899元。于合并日本集团支付收购对价82,712,014元，相应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详见附注八、2。

注2：本期购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广汽日野（沈阳）汽车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持有的10%股权，支付对价大于购买日该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价值的份额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10,164,213元。

注3：本期购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少数股东1%股权，支付对价大于购买日该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价值的份额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1,697,856元。

注4：本公司于2014年9月实施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期应确认的股权激励计划成本为42,670,000元，详见附注十三。

4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0	0	0	0	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33,999	55,928,863	4,018,917	-279,103	54,540,218	-2,351,169	63,674,2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133,999	55,928,863	4,018,917	-279,103	54,540,218	-2,351,169	63,674,21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133,999	55,928,863	4,018,917	-279,103	54,540,218	-2,351,169	63,674,217

45、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868,275	7,515,551	4,233,500	8,150,326
合计	4,868,275	7,515,551	4,233,500	8,150,326

46、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注)	1,880,700,150	390,473,043	0	2,271,173,193
合计	1,880,700,150	390,473,043	0	2,271,173,193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于年度决算时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074,948,755	16,289,702,0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	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074,948,755	16,289,702,0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32,351,906	3,194,789,6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90,473,043	250,572,021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1,263,651	667,28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29,603,216	1,158,303,617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865,960,751	18,074,948,755

注 1：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举行了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决定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为人民币 0.08 元/股（含税），按总股本 6,435,020,097 股计算，合共派发股息人民币 514,801,608 元。上述股利已分配完毕。

注 2：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决定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为人民币 0.08 元/股（含税），按总股本 6,435,020,097 股计算，合共派发股息人民币 514,801,608 元。上述股利已分配完毕。

4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669,409,295	24,399,277,005	21,709,454,927	18,531,539,495
其他业务	748,813,441	416,875,947	673,968,543	428,530,907
合计	29,418,222,736	24,816,152,952	22,383,423,470	18,960,070,402

49、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592,732,780	542,845,075
营业税	95,445,399	96,419,4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081,739	82,078,046
教育费附加	96,076,684	57,135,560
其他税种	5,549,824	7,361,093
合计	923,886,426	785,839,227

50、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工资及员工福利	261,650,691	200,947,064
广告费用	606,706,982	704,763,674
物流仓储费	428,965,056	310,778,644
售后服务及销售奖励	364,292,837	398,898,571
其他	193,874,169	212,030,941
合计	1,855,489,735	1,827,418,894

51、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员工福利	648,974,155	693,001,492
研发费用	353,614,527	299,472,620
事务经费	309,603,737	384,376,447
交易税费	103,087,774	92,896,776
折旧及摊销	363,074,482	321,228,221
其他	269,104,546	116,534,153
合计	2,047,459,221	1,907,509,709

52、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93,469,334	704,662,275
减：利息收入	539,511,286	438,638,319
汇兑损益	-20,605,859	-2,052,333
其他	47,775,804	39,311,134
合计	281,127,993	303,282,757

5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8,425,419	31,929,091
存货跌价损失	91,107,237	44,944,72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6,447,808	28,005,176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66,821,134	12,307,265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720,200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2,732,321	0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6,484,019	0
合计	275,738,138	117,186,256

5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272,720	0
合计	11,272,720	0

5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38,822,785	4,101,258,7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824,206	1,433,3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56,804	147,75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906,611	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796,756	7,358,2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8,445,914	11,846,47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576,465	79,129,342
其他	11,352,715	8,621,977
合计	4,835,169,034	4,209,795,817

5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0,114,499	6,256,237
政府补助	346,338,025	195,590,711
收购子公司的收益	0	163,699,859
其他	9,909,055	55,141,700
合计	396,361,579	420,688,5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研发获得的资金支持	38,267,787	21,553,405	与资产相关
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15,483,575	15,483,574	与资产相关
整车项目获得的资金支持	85,950,122	84,262,845	与资产相关
汽车上下游企业获得的资金支持	3,404,634	3,038,060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研发获得的资金支持	1,029,277	641,600	与收益相关
整车项目获得的资金支持	175,745,639	55,167,524	与收益相关
汽车上下游企业获得的资金支持	9,051,020	9,569,707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7,405,971	5,873,99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46,338,025	195,590,711	

5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452,884	2,387,186
对外捐赠	12,037,866	17,025,085
其他	19,753,624	26,203,838
合计	54,244,374	45,616,109

5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0,759,947	99,510,4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9,306,675	31,076,510
合计	400,066,622	130,586,96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06,927,23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01,731,8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7,044,2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901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159,705,696
收到境内被投资单位分回的股利	-872,76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259,0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825,93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5,134,494
子公司税率变化重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127,353,931
所得税费用	400,066,622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38,019,865	548,807,684
政府补助	205,428,120	25,109,030
其他	1,783,925,976	1,522,662,747
合计	2,527,373,961	2,096,579,46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353,614,527	299,472,620
广告费用	660,710,896	713,816,852
捐赠	12,037,866	17,023,085
事务经费	307,025,926	444,220,463
其他	1,792,721,352	1,242,063,753
合计	3,126,110,567	2,716,596,77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30,084,278	120,764,000
收到委托贷款本金	705,515,546	72,5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	117,724,801	0
收购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834,405	25,240,518

其他	106,568	2,978,019
合计	1,059,265,598	221,482,53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委托贷款本金	668,100,000	665,515,5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	0	124,405,721
其他	4,156,901	272,747,372
合计	672,256,901	1,062,668,63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0	18,391,954
收到融资租赁款	86,500,000	0
其他	8,704	78,508
合计	86,508,704	18,470,462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发行债券交易费用	6,402,655	13,787,418
买入回购金融资产收到的现金	10,841,043	0
支付融资租赁款	18,430,726	0
支付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股权收购款	82,712,015	0
其他	637,566	120,584
合计	119,024,005	13,908,002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06,860,608	2,936,397,4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5,738,138	117,186,2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7,612,033	646,667,989
无形资产摊销	785,869,835	525,128,1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412,214	50,167,5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61,615	-3,869,0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	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72,720	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01,302,191	704,662,2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35,169,034	-4,209,795,8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622,818	47,977,2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83,857	-16,900,78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3,451,569	-658,728,9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1,396,561	71,339,5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01,775,480	895,200,627
其他	0	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1,828,813	1,105,432,6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92,336,331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634,997,830	17,696,651,64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7,696,651,646	18,755,813,24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	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	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1,653,816	-1,059,161,60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634,997,830	17,696,651,646
其中: 库存现金	671,076	475,3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634,326,754	17,696,176,253
二、现金等价物	0	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	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34,997,830	17,696,651,646

6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37,093,698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7,231,834	质押票据
存货	433,205,193	借款、开立汇票
固定资产	218,086,333	借款
无形资产	163,116,443	借款
合计	1,668,733,501	/

62、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85,045,966
其中：美元	52,212,703	6.4936	339,048,409
港币	53,114,195	0.8378	44,498,010
日元	9,501,877	0.0539	511,914
其他币种			987,633
应收账款			646,494
其中：美元	99,559	6.4936	646,494
其他应收款			5,892,600
其中：港币	7,033,589	0.8378	5,892,600
短期借款			207,795,200
其中：美元	32,000,000	6.4936	207,795,200
应付账款			5,208,272
其中：美元	802,062	6.4936	5,208,272
其他应付款			40,582,914
其中：美元	30,000	6.4936	194,808
港币	47,669,479	0.8378	39,936,536
日元	8,381,811	0.0539	451,57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商贸”）原持有广汽宝商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宝商”）65%股权。2014 年 12 月广汽商贸与第三方签署协议，将其所持有 20%股权转让给独立第三方，并于 2015 年 2 月完成上述交易。交易完成后，广汽商贸持有广汽宝商 40%股权。

根据新签订的章程协议约定，广汽宝商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广汽商贸占 3 名，其他两方股东各占 1 名。由于交易完成后，广汽商贸对广汽宝商拥有超过 50% 实质投票权，因此被认定为广汽商贸子公司。于交易完成时广汽商贸对广汽宝商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接近于其占广汽宝商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本次交易未产生商誉。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场所/ 注册成立国家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广州丽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汽车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二手车销售;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租赁;出租车客运;汽车修理与维护	0	100

于 2015 年，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汽商贸向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工业”）收购其持有的广州市丽新出租汽车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广州丽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新汽车”）100%股权。收购代价由广汽商贸以现金支付，作价为人民币 8,271.20 万元。

由于广汽商贸和丽新汽车于上述收购前均由广汽工业最终控制，此次收购被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第十三节、五、5 的会计政策，本集团合并报表时视同自最终控制方对丽新汽车开始控制日起就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内，合并层面将广汽商贸支付收购对价与丽新汽车的账面净资产中实收资本及资本公积的差额部分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1,111.31 万元。

本集团已重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14 年度合并利润表。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 7 家，原因为：本期新设合并 7 家子公司。

2、本期没有减少合并单位。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场所/ 注册成立国家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直接	间接
中隆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本公司投资项目的管理	100	0
广州骏威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投资及管理企业	0	100
广州汽车集团客车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生产、销售、加工汽车和配件	50	50
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生产、销售、加工汽车和配件	100	0
广州汽车技术中心	广东省广州市	研究开发汽车及零部件新技术、新产品	90	0
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钢材进口经营。技术咨询服务，汽车租赁，汽车展览服务。普通货运；货物包装，仓储；加工等	100	0
广州本田汽车第一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100
广州长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2	98
广州汽车集团	广东省广州市	进出口贸易	0	100

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广汽租赁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汽车及设备租赁、二手车销售、融资租赁服务	0	100
广州市广汽商贸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汽车用品零售与批发	0	100
广州长润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100
广州长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60
广州长宁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100
北京长京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60
重庆长俊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60
上海长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60
广汽丰通物流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物流运输	0	55
广州广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投资咨询及服务	0	100
广州广汽丰通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物业管理配套生活服务	0	51
成都广新物流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物流运输	0	55
广州长昕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100
北京长怡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100
新疆长信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60

广州长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100
南京长昊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100
郑州保中仓储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仓储服务	0	100
沈阳环沈物流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物流运输	0	100
广州长悦雷克萨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100
重庆长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100
广州汽车集团零部件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制造、销售汽车及摩托车零配件	51	49
广州华德汽车弹簧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生产、加工、销售各类弹簧	0	100
广州广汽获原模具冲压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汽车车身冲压焊接零部件研究、设计、开发和生产	0	90
广州广爱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保险经纪	50.2	24.9
骏威汽车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本公司投资项目的管理	62.1	37.9
敬亮汽车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本公司投资项目的管理	0	100
Terroy Development Ltd.	英属维尔京群岛	本公司投资项目的管理	0	100
华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本公司投资项目的管理	0	100
骏国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本公司投资项目的管理	0	100
启城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本公司投资项目的管理	0	100
耀国企业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本公司投资项目的管理	0	100
骏丰发展有限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及管理企业	0	100

公司				
得城投资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及管理企业	0	100
粤隆投资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及管理企业	0	100
越隆企业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及管理企业	0	100
祥隆发展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本公司投资项目的管理	0	100
骏利发展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本公司投资项目的管理	0	100
飞迅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本公司投资项目的管理	0	100
广州广汽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物流运输	0	100
广州广汽商贸长佳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100
重庆广汽长冠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60
北京广汽长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	0	60
广州广汽商贸长鸿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汽车、配件等	0	100
广州广汽商贸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回收、销售：废钢、废金属屑、废塑料、废纸。	0	100
重庆广汽长锦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	0	60
湖南广汽长坤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60
南京长益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100
广汽吉奥汽车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轻型汽车及底盘、载货系列改装车、中巴客车系列改装车的生	51	0

		产、销售。汽车配件销售		
浙江吉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省台山市	吉奥品牌汽车及配件、摩托车配件销售	0	51
浙江吉奥进出口有限公司	浙江省台山市	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	0	51
广汽吉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	0	51
广汽吉奥（东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山东省东营市	销售：商用车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汽车配件。	0	51
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从事专业化经营汽车保险	20	40
长沙广汽东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交通工具之塑料类零部件产品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	0	51
长沙长威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100
成都广久物流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物流运输	0	60
武汉广裕物流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物流行业，公司主营业务：普通货运、货运装卸、仓储服务、货运代理、货物中转，房屋出租。	0	100
广汽资本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00	0
天津长津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	0	100
济南广浩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物流运输	0	100
长沙广汽长辉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汽车售后服务	0	100
梅州广汽部件汽车系统有限	广东省梅州市	研发、制造、销售：汽车、摩托	0	100

公司		车弹性部件和汽车动力传输部件。		
广州广爱汽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商品信息服务等	0	75.1
梅州五羊自行车有限公司	广东省梅州市	脚踏自行车及残疾人座车制造；非公路休闲车及零配件制造；零售：电气设备、五金、自行车；销售：助动自行车、电气机械设备	0	90
怀化长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	0	100
重庆广汽长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	0	100
梅州广达物流有限公司	广东省梅州市	国际运输代理业务；汽车零部件的组装和销售；仓储、货运、配送；房屋出租、货物装卸、货运代理、货物中转等	0	100
广州长佶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0	49
广汽传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	0	100
广州盈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投资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	0	70
成都长缘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	0	55
广州华望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	0	100
广州汽车集团	俄罗斯莫斯科市	汽车销售；汽车	0	100

乘用车俄罗斯 有限责任公司		零件、配件和设备销售；汽车制造；汽车备用零件、配件和引擎制造；汽车批发；汽车零件、配件和设备批发和零售；乘用车租赁；其他机动车辆和设备租赁；		
哈尔滨长青博 实汽车销售服 务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 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 零配件	0	60

(2)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场所/ 注册成立国 家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 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 市	汽车及其零部件制造、销售，提供 相关技术服务	100	0
长沙长丰汽车制造有 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 市	猎豹轻型越野车及其零部件制造、 销售，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0	55.47
广汽长丰（湖南）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 市	销售猎豹（三菱）汽车及其零部件； 提供汽车美容装修服务及售后技术 服务	0	100
长沙广汽长耀汽车销 售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 市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	0	100
湖南广汽顺捷物流有 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 市	物流运输	0	100
广汽日野（沈阳）汽车 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 市	开发、设计、制造商用车及其底盘 和零配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 后服务及相关服务、培训服务	100	0
广州帕卡汽车零部件 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 市	研究开发、生产、加工防音材料， 工程塑料及相关产品，销售本公司 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	0	75.947
广州广汽宝商钢材加 工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 市	钢压延加工；货物进出口；钢材批 发；材料科学研究、技术开发；	0	40

(3)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场所/ 注册成立国 家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广州丽新汽车服务有 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 市	汽车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二手车 销售；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 汽车租赁；出租车客运；汽车修理与 维护	0	100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以下企业为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集团的合营企业，且董事会认为其对集团的影响重大。下列合营企业为本公司直接持有；注册成立的地点也是其主要的经营场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广汽本田”）	中国内地	注 1	50	权益法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广汽丰田”）	中国内地	注 1	50	权益法
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汽车有限公司（“广汽菲克”）	中国内地	注 1	50	权益法
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广汽三菱”）	中国内地	注 1	50	权益法
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广汽日野”）	中国内地	注 1	50	权益法
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广汽汇理”）	中国内地	注 1	50	权益法
五羊一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五羊一本田”）	中国内地	注 1	50	权益法

注 1：广汽本田、广汽丰田、广汽菲克、广汽三菱、广汽日野为中国内地生产及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公司，广汽汇理为从事汽车金融的公司，五羊本田为摩托车生产企业，均为非上市公司。

(2). 重要合营企业汇总财务信息摘要

以下为本集团所有合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摘要（不含商誉）。基于与部分合营企业其他股东签署的保密协议，本集团不单独披露重要合营企业的部分财务数据。董事会认为重要的七家合营企业下列主要财务信息的汇总数占本集团所有合营企业汇总财务信息的比例超过 9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68,486,105,620	61,861,599,38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6,081,440,305	20,891,647,237
非流动资产	29,435,534,427	26,490,675,474
资产合计	97,921,640,047	88,352,274,854
流动负债	67,267,981,160	58,612,960,198
非流动负债	10,681,928,214	8,576,435,870
负债合计	77,949,909,374	67,189,396,068
少数股东权益	17,225,162	17,593,3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954,505,511	21,145,285,456
营业收入	147,460,778,959	140,472,443,789
净利润	7,320,525,346	6,276,740,888
其他综合收益	0	0
综合收益总额	7,320,525,346	6,276,740,88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293,908,133	3,452,488,321

注：本集团以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3).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重大合营企业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收入总额		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广汽本田	26,622,079,581	27,059,753,080	19,423,751,981	20,130,421,586	69,396,829,273	59,808,971,480	1,224,251,345	1,543,778,275
广汽丰田	21,350,962,178	18,208,011,622	17,605,176,864	10,889,618,835	54,663,309,984	53,878,955,069	1,972,229,342	1,828,607,170
广汽菲克	11,376,664,903	7,217,415,693	9,497,179,824	6,710,946,283	4,822,198,320	6,814,164,328	0	0
广汽三菱	6,856,022,949	6,041,169,596	5,398,659,961	4,674,262,629	6,143,533,727	7,477,999,515	0	0
广汽日野	1,505,390,451	1,576,807,838	1,267,836,582	1,302,168,356	671,616,714	1,121,196,530	0	0
广汽汇理	21,402,439,301	20,435,930,395	18,967,727,084	18,412,622,174	1,886,834,687	1,677,099,841	0	0
五羊本田	3,265,920,929	3,067,617,246	1,967,050,533	1,822,246,772	5,647,502,797	5,724,800,398	92,430,000	78,210,000
合计	92,379,480,292	83,606,705,470	74,127,382,829	63,942,286,635	143,231,825,502	136,503,187,161	3,288,910,687	3,450,595,445

上述重要合营企业中需要进行账面净资产与本集团对其长期股权投资的调节如下表所示，其余可直接按持股比例计算得出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重大合营企业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商誉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商誉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广汽三菱	1,457,362,988	728,681,494	2,895,292,546	3,623,974,040	1,366,906,967	683,453,483	2,895,292,546	3,578,746,029
五羊本田	1,298,870,396	649,435,198	21,259,025	670,694,223	1,245,370,474	622,685,237	21,259,025	643,944,262

(4). 重要的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董事会认为无个别对本集团重大的联营企业。

本集团应占联营企业的各项业绩份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758,774,409	5,246,538,18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43,796,928	967,697,703
—其他综合收益	0	0
—综合收益总额	1,043,796,928	967,697,703

(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对外投资承诺（注 1, 2, 3）	837,050,000	2,150,127,000

注 1：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决议，同意本公司按股比对广汽菲亚特汽车有限公司增加投入资本 18 亿元人民币，截止 2015 年底已支付 12 亿元，余下增资款 6 亿元尚未支付。

注 2：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58 次会议决议，同意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对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增资 6,305 万元。截止 2015 年底尚未支付。

注 3：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决议，同意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对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增资不超过 1.74 亿元人民币。截止 2015 年底尚未支付。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的整体风险管理计划专注于财务市场的难预测性，并寻求尽量减低对本集团财务表现的潜在不利影响。

根据高级管理层批准的政策，风险管理乃由本集团的财务部（“集团财务部”）负责。集团财务部与本集团的经营单位密切合作，确认及评估金融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财务报表中所载列的定期存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受限制现金、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

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代表本集团所面临的与财务风险有关的最高信用风险。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大部分银行存款存放于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的国有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管理层预期，不会因这部分国有银行及金融机构的表现欠佳而产生任何亏损。

本集团一般要求经销商及客户于交付乘用车之前，以现金或透过于六个月内到期且由银行接纳及结算的银行承兑票据，悉数支付全数预付款项。除要求客户预先付款外，本集团已实施政策确保向信贷记录良好的客户作出赊账销售。信贷条款于进行信贷评估/审核后获批准。大部份应收账款与信贷记录良好的客户有关。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除委托贷款、受限制现金、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外，本集团并无重大计息资产。该等资产连同本集团短期借款及短期应付债券的届满期限均为 12 个月以内，因此这部分金融资产及负债并无重大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来自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统称“借款”）。按浮动利率发行的借款使本集团承受现金流量利率风险，部份为按浮动利率持有的现金所抵消。按固定利率发行的借款令本集团承受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于 2015 年内，本集团的浮动利率借款乃以人民币为单位。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倘若银行借款的利率分别上调/下调 100 个基点而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则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税后利润可能减少/增加人民币 13,851,000 元，主要是由于浮动利率借款的开支有所增加/减少。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借款中合计为人民币 10,080,839,000 元的借款是按固定利率计息。

于有关期间内，本集团尚未采用任何金融工具对冲所面临的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业务主要于中国经营，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币为单位及结算，惟面

临若干外币换算风险的若干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受限制现金以及借款乃以美元及港元为单位除外。本集团并无采用任何金融工具对冲外汇风险。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倘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上扬/下跌 5%而其他所有变量保持不变，则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税后利润可能已分别减少/增加人民币 4,743,750 元（2014 年：增加/减少人民币 13,098,858 元），主要是因换算以美元为单位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项、定期存款、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受限制现金、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借款而产生的外汇收益/亏损所致。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倘人民币兑港币的汇率上扬/下跌 5%而其他所有变量保持不变，则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税后利润可能已分别减少/增加人民币 392,025 元（2014 年：减少/增加人民币 1,741,119 元），主要是因换算以港币为单位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受限制现金、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而产生的外汇收益/亏损所致。

（3）其他价格风险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以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股票、基金等投资，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如果本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证券市场价格增加或减少 1%而其他所有变量维持不变，本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所有者权益会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20,398,439 元（未考虑递延所得税影响）。

管理层认为 1%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权益工具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审慎的流动资金风险管理包括维持充足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透过款额充足的已承诺信贷融资以维持可供动用资金，及结算市场持仓的能力。由于相关业务的多变性质，集团财务部致力透过维持已承诺的可用信贷额度维持资金的灵活性。

管理层根据预期现金流量，监控本集团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下表显示本集团的非衍生金融负债，按照相关的到期组别，根据由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间进行分析。在表内披露的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明细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长、短期借款	4,573,140,045	397,371,443	789,222,013	0
应付债券	331,720,000	931,720,000	3,789,000,000	3,458,100,000
应付票据	682,448,383	0	0	0
应付账款	6,673,973,005	0	0	0
应付利息	295,511,569	0	0	0
应付股利	11,289,100	0	0	0
其他应付款	3,462,842,323	0	0	0
其他	529,189,883	58,704,646	18,430,726	0
合计	16,560,114,308	1,387,796,089	4,596,652,739	3,458,100,0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4,806,151	31,725,302	0	486,531,453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4,806,151	31,725,302	0	486,531,453
（1）债务工具投资	80,475,720	0	0	80,475,720
（2）权益工具投资	374,330,431	0	0	374,330,431
（3）其他	0	31,725,302	0	31,725,302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3,846,912	447,985,542	761,480,000	1,553,312,454
（1）债务工具投资	137,565,902	0	0	137,565,902
（2）权益工具投资	184,658,036	0	554,400,000	739,058,036
（3）其他	21,622,974	447,985,542	207,080,000	676,688,51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98,653,063	479,710,844	761,480,000	2,039,843,907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依据资产负债表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若金融工具的报价能够定期且频繁地从交易所、经销商、经纪人、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处获得，且该报价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价格，则视为该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本集团持有的划分为公允价值第一层级的金融工具均以当前交易价格作为市场报价。在第一层级的工具主要包括分类为可供出售的债券、基金及股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权益工具投资	554,400,000	现金流量折 现法	折现率	3.17%-3.50%
			预计股息率	6%
其他	207,080,000	现金流量折 现法	预计年化股息率	2.55%-4.90%

划分为第三层次的权益工具投资为本公司持有一国有商业银行的优先股。

4、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1、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调节信息

项目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出售/赎回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出售/赎回		
可供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0	0	30,000,000	54,400,000	0	30,000,000	554,400,000	0
- 其他	198,000,000	0	0	70,081,434	0	14,309,270,000	14,370,271,434	207,080,000	0
合计	698,000,000	0	0	100,081,434	54,400,000	14,309,270,000	14,400,271,434	761,480,000	0
其中：与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	—	—	100,081,434	—	—	—	—	0
与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	—	—	—	0	—	—	—	—	0

注：本集团购买及出售/赎回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当期发生数在现金流量表列示。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	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	人民币 273,134.46	57.58（注1）	60.80（注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1：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计3,705,129,384股，约占本公司A股股本的87.76%；同时，还通过其香港全资子公司广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H股207,542,000股，约占本公司H股股本的9.38%；故其持有本公司A、H股票合计共为3,912,671,384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0.80%。

注2：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州市国资委”），广州市国资委受广州市人民政府委托行使出资人权利，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并通过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0.80%股份。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汽车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州市达康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注3）	合营企业
广汽本田汽车研究开发有限公司（注4）	合营企业
广州广汽优利得汽车内饰系统研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杭州依维柯汽车变速器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杭州依维柯汽车传动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州广汽交通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永达长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长沙广汽江森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注1）	合营企业
长沙卡斯马汽车系统有限公司（注1）	合营企业
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湖南广汽日邮物流有限公司（注1）	合营企业

广州广汽长和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注 1）	合营企业
重庆广汽长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注 1）	合营企业
广州广汽宝商钢材加工有限公司（注 5）	合营企业
长沙宝钢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注 1）	合营企业
广汽中兴（宜昌）汽车有限公司（注 1）	合营企业
广州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注 1）	合营企业
广汽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注 4）	合营企业
广州盈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 1）	合营企业
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注 4）	合营企业
深圳广证盈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1）	合营企业
深圳广证盈乾创新技术产业壹号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注 1）	合营企业
广州盈锭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1）	合营企业
三菱汽车销售（中国）有限公司（注 4）	合营企业
本田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汽丰田发动机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同方环球（天津）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日野发动机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申雅密封件（广州）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广爱兴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提爱思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斯坦雷电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电装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林骏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普利司通化工制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樱泰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捷士多铝合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中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德爱康纺织内饰制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三叶电机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昭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林骏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江森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广汽航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富田-日捆储运（广州）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汽丰通钢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广安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港南沙汽车码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疆瑞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广汽丰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广汽木村进和仓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汽丰田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汽本田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联合交易园区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广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疆今世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斯坦雷电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惠州市津惠汽车线束有限公司（注 2）	联营企业
河源丰田纺织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卡斯马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德福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注 2）	联营企业
广州李尔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注 2）	联营企业
广州智造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广州兴桥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注 1：根据该公司/合伙企业的章程、合伙协议，该公司/合伙企业的各投资方共同控制该公司，该公司/合伙企业是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注 2：根据该公司/合伙企业的章程、合伙协议，本集团对该公司/合伙企业仅有重大影响。

注 3：本集团通过一合营企业间接持有该公司 70%的股权，本集团对其持股比例为 35%。

注 4：本集团通过一合营企业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本集团对其持股比例为 50%。

注 5：广汽宝商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成为本集团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摩托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广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骏达汽车企业集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羊城汽车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永大集团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粤隆客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市头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客车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采购乘用车	481,706.40	451,277.04
合营企业	采购零部件及原材料	177,112.86	81,551.55
联营企业	采购零部件及原材料	23,980.93	51,871.17

出售商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销售乘用车	1,497.92	320.53
联营企业	销售乘用车	58.10	138.36
合营企业	销售零部件及原材料	51,562.13	46,575.86
联营企业	销售零部件及原材料	27,823.69	34,178.36
合营企业	销售生产设备	961.07	1,595.0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及保险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运输、后勤、人员委派等劳务及保险收入	64,343.08	68,426.75
联营企业	运输、后勤、人员委派等劳务及保险收入	37,443.21	41,314.00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之公司	运输、后勤、人员委派等劳务及保险收入	48.00	115.18
控股股东	运输、后勤、人员委派等劳务及保险收入	17.53	10.35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及保险理赔：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物流、仓储、后勤等劳务及保险理赔	1,281.25	2,636.33
联营企业	物流、仓储、后勤等劳务及保险理赔	3,474.74	2,381.34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之公司	物流、仓储、后勤等劳务及保险理赔	1,320.18	247.26
控股股东	物流、仓储、后勤等劳务及保险理赔	5.32	32.04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出租方名称
控股股东	办公场地	143.16	143.16	本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之公司	办公场地	15.32	4.80	
合营企业	商铺	321.78	78.87	
合营企业	办公场地	608.70	608.70	
合营企业	车位	14.40	14.40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之公司	办公场地	140.76	0.00	全资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之公司	车位	10.14	0.00	
合营企业	办公场地	24.00	0.46	
合营企业	员工宿舍	491.15	0.00	
合营企业	厂房	382.15	109.74	
联营企业	厂房	738.82	632.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控股股东	办公场地	87.40	31.04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之公司	土地	228.76	272.84
合营企业	厂房	0.00	6.00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向关联方提供担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全资子公司	联营企业	422.00	2015-03-26	2018-03-25	否
全资子公司	联营企业	8,149.00	2015-03-26	2018-03-25	否

注：经 2014 年 6 月 2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 37 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以持有广州联合交易园区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25%的股权作为质押担保标的及连带责任担保的方式，按所持有股权比例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571 万元的担保，期限三年。上述担保事项业经本公司 2014 年 9 月 19 日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接受关联方担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控股股东	本公司	100,000.00	2013-03-20	2020-03-20	否
控股股东	本公司	300,000.00	2013-03-20	2025-03-20	否
控股股东	本公司	200,000.00	2015-01-21	2022-01-21	否

中国证监会于2013年1月21日以“证监许可[2013]42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60亿元（含6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工业集团”）为本公司拟发行的上述公司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为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至公司债券到期日后2年止。广汽工业集团将以担保的本次公司债券余额（本金及未按时支付利息、违约金等（如有））为计价基础按年收取 1%的担保费用。截止2015年本公司累计发行规模为6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5年本公司向广汽工业集团支付担保费为人民币600万元（2014年：400万元）。

集团内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汽吉奥汽车有限公司	广汽吉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5,000.00	2013-05-30	2018-05-30	否
广汽吉奥汽车有限公司	广汽吉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04-25	2015-02-13	是
广汽吉奥汽车	浙江吉奥进出	5,000.00	2013-01-15	2017-01-15	否

有限公司	口有限公司				
广汽吉奥汽车有限公司	广汽吉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03-25	2016-03-26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向关联方拆入（不含金融企业）资金				
合营企业	2,000.00	2014-04-25	2015-05-12	委托中国建设银行长沙车站南路支行
合营企业	4,280.00	2014-07-24	2015-03-31	委托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
合营企业	1,220.00	2014-07-24	2015-07-22	委托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
合营企业	1,600.00	2014-04-21	2015-04-13	委托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合营企业	150.00	2014-05-22	2015-04-13	委托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合营企业	2,000.00	2013-04-22	2015-04-13	委托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合营企业	2,000.00	2013-05-09	2015-04-13	委托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联营企业	540.00	2012-10-20	2016-10-19	—
联营企业	260.00	2014-10-20	2016-10-19	—
联营企业	5,000.00	2013-01-09	2015-01-09	委托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联营企业	5,000.00	2014-02-21	2016-02-21	委托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联营企业	5,000.00	2015-01-12	2016-01-12	委托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合营企业	2,000.00	2013-04-22	2015-04-13	委托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合营企业	2,000.00	2013-05-09	2015-04-13	委托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合营企业	1,750.00	2014-04-15	2015-04-13	委托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合营企业	4,280.00	2014-07-24	2015-03-31	委托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
合营企业	1,220.00	2014-07-24	2015-07-24	委托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
合营企业	620.40	2014-08-29	2015-01-30	委托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合营企业	1,221.10	2014-09-22	2015-01-30	委托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合营企业	1,744.95	2014-10-23	2015-01-30	委托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合营企业	1,677.75	2014-11-17	2015-01-30	委托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合营企业	1,157.35	2014-12-17	2015-01-30	委托中国农业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合营企业	2,880.00	2014-12-12	2015-06-12	委托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
合营企业	2,880.00	2015-12-11	2016-06-10	委托中国银行长沙星沙支行
合营企业	2,550.00	2015-07-03	2016-07-01	委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
合营企业	5,880.00	2015-12-25	2016-12-24	委托兴业银行长沙分行
合营企业	50,000.00	2014-04-04	2015-04-03	委托中国建设银行广东分行
合营企业	50,000.00	2015-06-16	2016-06-15	委托中国建设银行广东分行
联营企业	3,100.00	2014-08-01	2015-08-01	委托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900.00	2014-08-25	2015-08-25	委托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000.00	2015-07-31	2016-07-31	委托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联营企业	1,000.00	2015-09-21	2016-09-21	委托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联营企业	1,500.00	2015-10-20	2016-10-20	委托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联营企业	2,000.00	2015-12-18	2016-12-18	委托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向金融企业借款：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向金融企业借款	185,272.29	249,055.47
合营企业	还金融企业借款	201,014.63	234,462.64

本集团支付上述金融贷款利息净支出本期为 7,652 万元（上期为 6,840 万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注）	资产转让	4,914.88	0.00
合营企业	销售无形资产	509.27	0.00

注：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客车有限公司将一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以协议方式转让给广州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64.25	2,094.36

注：此外，2015年度关键管理人员按授予A股股权激励股份数应分摊的费用为782.55万元（2014年度为257.23万元），详见附注十三、2。

(8). 向关联公司收购股权:

(1) 向控股股东收购其持有的丽新汽车 100%股权, 详见附注八(二)披露;

(2) 2015 年本公司与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签订股权交易合同, 以人民币 1 元收购其持有的广汽日野(沈阳)汽车有限公司剩余 10%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有关股权转让交易已经完成, 本公司持有沈阳日野 100%股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合营企业	26,185.68	5.01	32,698.76	1.23
	联营企业	9,713.33	6.70	11,123.00	4.16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之公司	0.66	0.00	3.74	0.01
	控股股东	6.85	0.00	12.33	0.00
应收利息					
	合营企业	63.05	0.00	0	0.00
	联营企业	0	0.00	346.07	0.00
应收股利					
	合营企业	370,754.29	0.00	122,425.13	0.00
	联营企业	29,329.95	0.00	3,490.56	0.00
预付款项					
	合营企业	6,736.68	0.00	8,270.42	0.00
	联营企业	10.27	0.00	8.43	0.00
	控股股东	0.00	0.00	4.98	0.00
其他应收款					
	合营企业	14,779.46	0.00	13,488.17	0.00
	联营企业	673.22	0.00	590.12	0.00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之公司	94.03	0.00	249.70	0.00
	控股股东	7.28	0.00	7.28	0.00
长期应收款					
	合营企业	0	0.00	4,200.00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合营企业	19,480.52	48,472.87
	联营企业	10,000.00	10,000.00
应付票据			
	合营企业	19,422.97	35,681.16

应付账款			
	合营企业	53,106.16	18,201.07
	联营企业	7,419.74	15,926.15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之公司	0.00	48.10
预收款项			
	合营企业	435.06	1,194.43
	联营企业	73.06	69.50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之公司	0.00	0.14
	控股股东	2.81	4.57
其他应付款			
	合营企业	142.15	13,549.04
	联营企业	801.62	801.92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之公司	11.20	72.78
	控股股东	0.30	0.30
应付利息			
	合营企业	2,110.42	1,301.45
	联营企业	19.23	21.48
应付股利			
	控股股东	0.00	266.95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本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举行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正式向符合条件的 620 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业务核心骨干(以下简称“期权激励对象”)授予 64,348,600 份股票期权，授予日为 2014 年 9 月 19 日。

所授予的期权的行权价格按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布前 1 交易日本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布前 3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格中的较高者确定，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已授予期权激励对象的 64,348,600 份股票期权可自授予日满 2 年后开始行权，每年可行权数量为期权激励对象所获授股票期权总额的三分之一，但需满足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约定的行权条件。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五年。本公司并无法定或推定债务，以现金购回或偿付期权。

本公司采用期权定价模型估计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所授予期权的加权平均公允价值利用布莱克-斯科尔斯(Black-Scholes)估值模式厘定为每份期权人民币 1.8365 元。本公司评估师提供的供参考的定价模型的主要参数包括期权的行权价格、期权的有效期、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即授予日 2014 年 9 月 19 日的收盘价)、股价预计波动率、预计股息率及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参数列示如下：

授权日所定的期权行权价格	7.60 元
期权的有效期	4 年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8.39 元
股价预计波动率	17.46%
预计股息率	1.25%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48%

股价预计波动率是根据 2010 年 9 月 20 日至 2014 年 9 月 19 日四年间沪主板综指历史波动率而计算的。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授予未行使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股票期权份数与授予日一致。本公司 2015 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4,267 万元(2014 年：1,422 万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H 股股票增值权计划及授予情况

经本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29 日举行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批准同意向本公司董事、高管、骨干技术及管理人员授予 35,850,000 份股票增值权。根据该计划，每份股票增值权将与一股 H 股进行抽象挂钩，赋予有关激励对象权利，可自有关 H 股股份的市场价值上涨收取规定数量的现金收益，但是不会向任何激励对象实际发行 H 股。该股票增值权的行使期为正式授出日期起五年。自授予日之日起两周年后，该次授予每名被授予人的股票增值权数量的三分之一生效；三周年后，另三分之一生效；剩余的三分之一于四周年后生效。

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第二批期权评估日，本公司已有 2,826,670 股股票增值权因授予对象退休等原因失效。同时，由于本公司相关年度的业绩指标没有达到生效业绩条件，累计 21,073,368 股股票增值权失效，未生效股票增值权合计为 11,949,962 股。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由于本公司的业绩指标没有达到剩余三分之一股票增值权的生效业绩条件，因股票增值权确认的负债公允价值为零。截止 2016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已授予的 35,850,000 股 H 股股票增值权已全部失效。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其中，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部分相应内容。

(2).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购置厂房、设备等固定资产投入	2,403,526,991	310,224,941
购置专有技术等无形资产	0	276,910
合计	2,403,526,991	310,501,851

(3).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未来最低应支付的租金汇总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以内	49,085,329	40,918,915
二年至五年以内	168,494,970	146,473,723
五年以上	174,376,815	213,921,998
合计	391,957,114	401,314,636

(4).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提供的对集团控股及全资子公司的财务担保金额为 0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0 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提供的对独立第三方的财务担保金额为 8,577,078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12,637,594 元)。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提供的对关联方的财务担保金额详见第十三节第十二项、5 关联担保事项的披露。

预计本集团提供的财务担保不会对本集团产生任何重大负债。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	---------------------------

		的影响数
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5 年 12 月 30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131 号文核准, 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410,558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期限 6 年, 发行日期为 2016 年 1 月 22 日。	发行完成后, 本公司资产增加 41 亿, 负债增加 37 亿, 所有者权益增加 4 亿。
本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	2014 年 2 月 25 日, 本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CP60 号)。根据《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110 亿元, 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2016 年 1 月 26 日, 本公司发行了 2016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简称: 16 广州汽车 CP001, 代码: 041653012), 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3 亿元, 期限为 366 天, 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发行利率为 2.85%。	发行完成后, 本公司资产和负债增加 23 亿元。
收购少数股东持有的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汽吉奥汽车有限公司 49%股权	2016 年 3 月 16 日,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 (下称: 广汽乘用车) 拟收购浙江吉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汽吉奥汽车有限公司 (下称: 广汽吉奥) 49%股权, 并进行后续生产改造、建设, 项目总投资为 375,050 万元。其中, 收购广汽吉奥 49%股权的投资金额约为 26,204.74 万元, 后续改造建设投资总额约为 348,845.26 万元。	收购完成后, 广汽吉奥将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直接及间接持有)。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获批	2016 年 2 月, 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9656 号), 同意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无影响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 本公司通过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会议审议批准 2015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 决定向全体股东派发每股人民币 0.12 元 (含税) 的现金股息, 按总股本 6,435,020,097 股计算, 合共派发股息人民币约 772,202,411.64 元 (A 股股东以人民币派发, H 股股东以港币派发)。本次利润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方案还需提交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董事会是本公司的主要营运决策者，董事会审阅本集团的内部报告，以评估表现及分配资源。董事会考虑本集团的业务性质，决定本集团有以下 2 个可报告经营分部：

汽车业务及相关贸易分部——生产及销售各种乘用车、商用车、汽车零部件及相关贸易。

其他主要包括汽车金融保险等。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汽车业务及相关贸易分部	其他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对外交易收入	28,285,244,128	1,132,978,608	0	0	29,418,222,736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37,751,384	91,902,767	0	129,654,151	0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02,463,205	436,359,580	0	0	4,638,822,785
四、资产减值损失	263,084,432	12,652,680	1,026	0	275,738,138
五、折旧和摊销费用	1,598,191,397	19,789,273	50,913,412	0	1,668,894,082
六、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4,230,750,935	465,807,816	-327,851,100	-38,219,579	4,406,927,230
七、所得税费用	371,149,838	23,999,139	4,917,645	0	400,066,622
八、净利润（净亏损）	3,859,601,097	441,808,677	-332,768,745	-38,219,579	4,006,860,608
九、资产总额	48,033,448,913	8,614,955,619	17,922,833,157	7,405,435,346	67,165,802,343
十、负债总额	19,149,255,552	6,243,336,215	9,740,607,075	7,404,831,231	27,728,367,611
十一、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4,399,967,806	7,272,767	10,224,048	0	4,417,464,62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5,899,052,570	2,556,822,392	0	0	18,455,874,962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970,753,418	381,877,306	592,796,630	0	3,945,427,354

分部按产品或业务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汽车业务及相关贸易	28,285,244,128	21,560,210,629
其他	1,132,978,608	823,212,841
小计	29,418,222,736	22,383,423,470

(3)、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总额

本公司来源于本国及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本公司位于本国及其他国家或地区的非流动资产总额（不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递延所得税资产）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来源于本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29,402,582,954	22,380,716,608
来源于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	15,639,782	2,706,862
小计	29,418,222,736	22,383,423,47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位于本国的非流动资产	36,508,607,866	33,873,817,989
位于其他国家或地区的非流动资产	93,835,839	93,282,595
小计	36,602,443,705	33,967,100,584

(4)、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集团没有客户的营业收入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10%或以上。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8,515,667	100.00	70,322,338	8.19	788,193,329	187,221,025	100.00	70,322,338	37.56	116,898,687
合计	858,515,667	/	70,322,338	/	788,193,329	187,221,025	/	70,322,338	/	116,898,68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70,322,338	70,322,338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正常关联方往来组合	788,193,329	0	0.00

(2). 本期没有发生计提、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3). 本期没有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为 835,905,863 元，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 97.37%，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40,907,176 元。

(5). 本期没有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6). 本期没有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9,624,213	100.00	176,681,532	63.19	102,942,681	263,285,483	100.00	176,681,532	67.11	86,603,951
合计	279,624,213	/	176,681,532	/	102,942,681	263,285,483	/	176,681,532	/	86,603,9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159,816	0	0.00
1 至 2 年	0	0	0.00
2 至 3 年	0	0	0.00
3 至 4 年	0	0	0.00
4 至 5 年	0	0	0.00
5 年以上	176,681,532	176,681,532	100.00
合计	177,841,348	176,681,532	99.3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正常关联方往来组合	101,782,865	0	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6,359,614	8,452,330
往来款	273,264,599	254,833,153
合计	279,624,213	263,285,48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往来款	89,852,735	5 年以上	32.13	89,852,735
单位二	往来款	52,889,300	1 年以内	18.91	0
单位三	往来款	13,300,000	5 年以上	4.76	13,300,000
单位四	往来款	12,600,000	5 年以上	4.51	12,600,000
单位五	往来款	12,000,000	5 年以上	4.29	12,000,000
合计	/	180,642,035	/	64.60	127,752,73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173,531,033	14,696,340,885	19,477,190,148	32,430,294,032	14,608,855,309	17,821,438,72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401,633,497	0	13,401,633,497	14,274,546,355	0	14,274,546,355
合计	47,575,164,530	14,696,340,885	32,878,823,645	46,704,840,387	14,608,855,309	32,095,985,07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隆投资有限公司	3,617,079,998	0	0	3,617,079,998	0	0
广州汽车集团零部件有限公司	517,788,070	39,525,000	0	557,313,070	0	0
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1,564,417,125	1,178,212,000	0	2,742,629,125	0	0
广州汽车集团客车有限公司（注2）	127,395,370	0	0	127,395,370	81,985,572	81,985,572
广州汽车集团乘用车有限公司	4,222,000,000	448,000,000	0	4,670,000,000	0	0
广州广爱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5,100,000	0	0	25,100,000	0	0
广州汽车技术中心	2,421,613	0	0	2,421,613	0	0
广州长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33,835	0	0	533,835	0	0
香港骏威汽车有限公司	17,786,920,057	0	0	17,786,920,057	0	14,023,198,417
广汽吉奥汽车有限公司	642,600,000	0	0	642,600,000	0	0
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2,500,000	77,500,000	0	300,000,000	0	0
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注1）	2,696,037,961	0	0	2,696,037,961	0	585,656,892
广汽资本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	0	1,000,000,000	0	0
广汽日野（沈阳）汽车有限公司（注2）	5,500,003	1	0	5,500,004	5,500,004	5,500,004

合计	32,430,294,032	1,743,237,001	0	34,173,531,033	87,485,576	14,696,340,885
----	----------------	---------------	---	----------------	------------	----------------

注 1：于 2012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吸收合并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长丰”）实现 A 股上市。广汽长丰已于 2012 年 3 月 20 日起终止上市。2013-2014 年本公司根据广汽长丰经营状况对其计提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注 2：2015 年本公司根据这两家公司的经营状况对其计提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期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本公司年末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一、合营企业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3,455,869,082	134,682,137	3,590,551,219	0	0	1,491,398,315	50.00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3,659,196,393	-1,786,303,736	1,872,892,657	0	0	4,188,373,934	50.00
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	137,319,741	-18,542,807	118,776,934	0	0	0	50.00
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1,011,654,111	205,701,998	1,217,356,109	0	0	0	50.00
广汽菲亚特汽车有限公司	253,234,705	686,507,835	939,742,540	0	0	0	50.00
五羊-本田摩托（广州）有限公司	643,944,262	26,749,961	670,694,223	0	0	92,430,000	50.00
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	3,578,746,029	45,228,011	3,623,974,040	0	0	0	50.00
广汽中兴（宜昌）汽车有限公司	60,461,399	-20,878,665	39,582,734	0	0	0	40.00
广州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	58,311,669	73,251,779	131,563,448	0	0	0	49.00
小计	12,858,737,391	-653,603,487	12,205,133,904	0	0	5,772,202,249	——
二、联营企业							
上海日野发动机有限公司	169,961,286	18,909,010	188,870,296	0	0	0	25.00
同方环球（天津）物流有限公司	1,047,545,422	-259,749,399	787,796,023	0	0	522,029,293	30.00
广汽丰田发动机有限公司	18,613,608	-730,095	17,883,513	0	0	8,437,501	25.00
本田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179,688,648	22,261,113	201,949,761	0	0	3,160,152	30.00
小计	1,415,808,964	-219,309,371	1,196,499,593	0	0	533,626,946	——
合计	14,274,546,355	-872,912,858	13,401,633,497	0	0	6,305,829,195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1,514,031	229,804,099	119,011,313	82,265,016
其他业务	346,995,835	215,916,862	300,264,248	211,655,243
合计	998,509,866	445,720,961	419,275,561	293,920,259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2,763,286	13,954,121,23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43,806,836	3,442,457,4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0,000,000	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9,411,085	38,079,868
合计	4,615,981,207	17,434,658,603

6、现金流量表说明

本年“收到/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主要是本年母公司成立了广汽集团结算中心，与下属子公司往来增加所致。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529,0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5,657,02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
债务重组损益	831,84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97,677,90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545,80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8,377,6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714,2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1,351,0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539,222
合计	262,658,934

注：本集团之子公司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汽资本有限公司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类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而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原因为：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所属金融保险行业，广汽资本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股权投资，各类金融理财、信托产品投资，上述业务均属于这两家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3	0.66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1	0.62	0.6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4,006,861	2,936,397	39,437,435	36,195,725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将计入损益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还原为利润分配项目	-21,797	-1,117	0	0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416	416	44,877	44,461
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转回的会计处理差异	49	-378	9,008	8,961
按境外会计准则	3,985,529	2,935,318	39,491,320	36,249,147

本集团 2015 年度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业经香港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机构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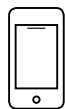
董事长：张房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3 月 25 日



2015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责任报告



扫描二维码
关注广汽集团社会责任报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 23 号广汽中心
电话：86-20-83150407



本报告采用 100% 可再生环保纸印刷
This report was printed on 100% recycled paper.

报告说明

本报告是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第四份社会责任年度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报告范围：

本报告覆盖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便于表达，在报告表述中使用“广汽集团”、“集团”等称谓。报告时间跨度是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部分内容超出此时间范围。

编写标准：

本报告依据社会责任国家标准《社会责任指南》（GB/T 36000-2015）、《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GB/T 36001-2015）、《社会责任绩效分类指引》（GB/T 36002-2015），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等相关规定，并参考国际标准化组织《组织社会责任指南（ISO26000）》、《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GRI4.0）》、《AA1000 原则标准（2008）》进行编制。

数据说明：

本报告所使用数据均来自公司统计报告、正式文件。本报告中对未来所做规划或预测内容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不排除公司未来会对有关规划或预测进行调整；本报告所述内容没有经过独立机构审查，特此提请注意。

报告获取方式及延伸阅读：

您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汽集团公司网站（www.gagc.com.cn）下载本报告电子文本，并获取更多集团社会责任信息。

联系方式：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23号广汽中心
电话：86-20-83150407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责任报告
2015

目录 CONTENTS

- 04 领导致辞
- 06 关于我们
- 12 公司治理
- 14 责任管理
- 18 责任专题

- 62 展望 2016
- 63 关键绩效表
- 64 GRI 索引
- 66 反馈意见表



扫描二维码
关注广汽集团社会责任报告



24 客户服务 精心铸就品质

- 26 提供优质产品
- 28 完善客户服务
- 30 加强质量管理



32 股东价值 精致卓越管理

- 34 创新经营管理
- 35 诚信廉洁自律
- 36 坚持正向研发
- 37 维护良性投资者关系



38 员工成长 精彩共享生活

- 40 保障职业安全
- 40 维护员工权益
- 42 关爱员工发展



44 环境保护 广和绿色世界

- 46 新能源事业全面提速
- 48 节能减排全面落实
- 50 绿色文化全面践行



52 伙伴拓展 广远全球合作

- 54 推动产业合作
- 55 促进国际合作



56 社区贡献 广益爱心传播

- 58 支持文体事业
- 59 推动公益慈善
- 59 开展救灾应急
- 60 致力扶贫济困
- 61 推广安全驾驶

领导致辞



广汽集团董事长 张房有



广汽集团总经理 曾庆洪

亲爱的朋友：

承蒙您的关心与支持，在刚刚过去的 2015 年，广汽集团取得长足进展，呈现出发展稳进、创新增强、结构调优、改革深化、质量提升的良好态势。在此，谨代表广汽集团和公司全体员工向您表示衷心的感谢！

2015 年，在宏观经济形势下行压力下，广汽集团“十二五”完美收官

129.97 万辆
汽车销量

8264 万元
公益事业投入超过

107.02 万辆
摩托车销量

300 亿元
利税总额连续三年超过

2015 年，在宏观经济形势下行压力下，集团“十二五”完美收官。汽车产销较快增长，汽车销量 129.97 万辆，汽车销量同比增幅 10.86%，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约 6 个百分点；摩托车板块逆势增长，销量 107.02 万辆，同比增长 0.74%，增幅高于行业约 11 个百分点；利税总额连续三年超过 300 亿元。“十二五”期间，集团综合能力全面提升。汽车销量从 2011 年的 74 万辆增长到 2015 年的近 130 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5%，高于行业平均增速 8 个百分点；实现了汽车、摩托车销量双超百万辆，连同合营及联营企业营业收入超两千亿元的跨越式发展，为下一个五年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我们积极促进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互利共赢的企业内外关系。秉承“人为本、信为道、创为先”的企业理念，以铸造社会信赖的公众公司为目标，提升经济效益，促进企业内外利益共同体的发展。2015 年，集团（含各投资企业）员工总数达 67205 人，带动上下游产业链就

业人数将近 70 万人；培训员工 41.46 万人次，充分提升员工技能和素质。

我们注重生态环境保护，为孩子们创造美好蓝天。加快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汽车的发展步伐。增程式电动轿车传祺 GA5 REV 进入上海、广州等重点城市，开展新能源示范推广；广汽比亚迪首辆纯电动客车 K9 为广州市公交系统提供公交客车运营；广汽丰田混合动力“凯美瑞双擎”、“雷凌双擎”引领绿色出行新潮流。落实生产环保责任，超标准完成节能减排目标。开展植树造林、光伏发电等环保活动和项目，传递绿色环保理念。

我们努力推动社会公益事业，共同建设和谐社会。2015 年，集团及各投资企业在慈善、文体、教育等公益事业上的累计投入超过 8264 万元。同时，高度重视车辆安全领域，开展驾驶安全教育和普及工作，为消费者提供安全、舒适的驾乘体验。

当前，广汽集团站在新的发展起点上。集团发布“十三五”规划，致力于成为先进的汽车集团，做强做实研发、整车、零部件、商贸服务和金融服务五大板块，实现自主品牌事业跨越式发展，实现电动化、国际化、网联化三个方面的重大突破。

创新与突破源于集团的企业文化，源于集团经济与社会的双重责任。展望未来，任重道远。集团将继续以至精志广的品牌核心理念，以高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履行社会责任，创新驱动未来。朋友们，让我们一起携手，逐梦前行，为共同建设美好社会而努力！

关于我们

公司概况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汽集团、集团）是一家大型国有控股股份制企业集团，其前身为成立于1997年6月的广州汽车集团有限公司。2005年6月28日，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万向集团公司、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钢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广州市长隆酒店有限公司作为共同发起人，对原广州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设立广汽集团。集团目前拥有员工6万余人，总部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在中国大型国有控股汽车集团中，首家实现了A+H股整体上市。母公司广汽工业集团位列2015《财富》世界500强第362位，2015中国企业500强第73名，2015中国制造业企业排名第23名。

经过多年战略布局，广汽集团坚持合资合作与自主创新共同发展，已经形成了以整车（汽车、摩托车）制造为中心，涵盖上游的汽车研发、零部件和下游的汽车商贸服务、汽车金融、汽车保险、汽车租赁、汽车物流等完整的产业链条，成为国内产业链最为完整的汽车集团之一，也是国内汽车行业首家拥有保险经纪、汽车金融和保险、资本、融资租赁等多块金融牌照的企业集团。

目前集团旗下拥有广汽乘用车、广汽本田、广汽丰田、广汽三菱、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广汽研究院等数十家知名企业与研发机构。生产销售GS4、GA6、雅阁、奥德赛、凯美瑞、汉兰达、自由光、菲翔、劲炫等数十种知名品牌汽车产品。推进汽车互联网生态圈项目，打造自主品牌“传祺”新标杆，初步形成自主品牌、日系、欧美系三足鼎立发展格局。

362

位

2015《财富》

世界500强

73

名

2015中国企业

500强



广汽集团以“铸造社会信赖的公众公司”为目标，不断提升经济效益，取得了良好的财务绩效。同时，制定相对稳定、连续的利润分配方案，积极回报股东；坚持依法纳税，为国家创造的税收逐年增加；销售网络覆盖全国，产业布局以广州为中心，以华中、华东为两翼，辐射全国。在全国31个省区拥有经销商近1600家，带动零部件配套供应、销售物流、金融服务等上下游产业链就业人数将近70万人。在广州地区，形成北部商用车产业区、东部和南部乘用车产业区、中部汽车金融服务业的布局。

发展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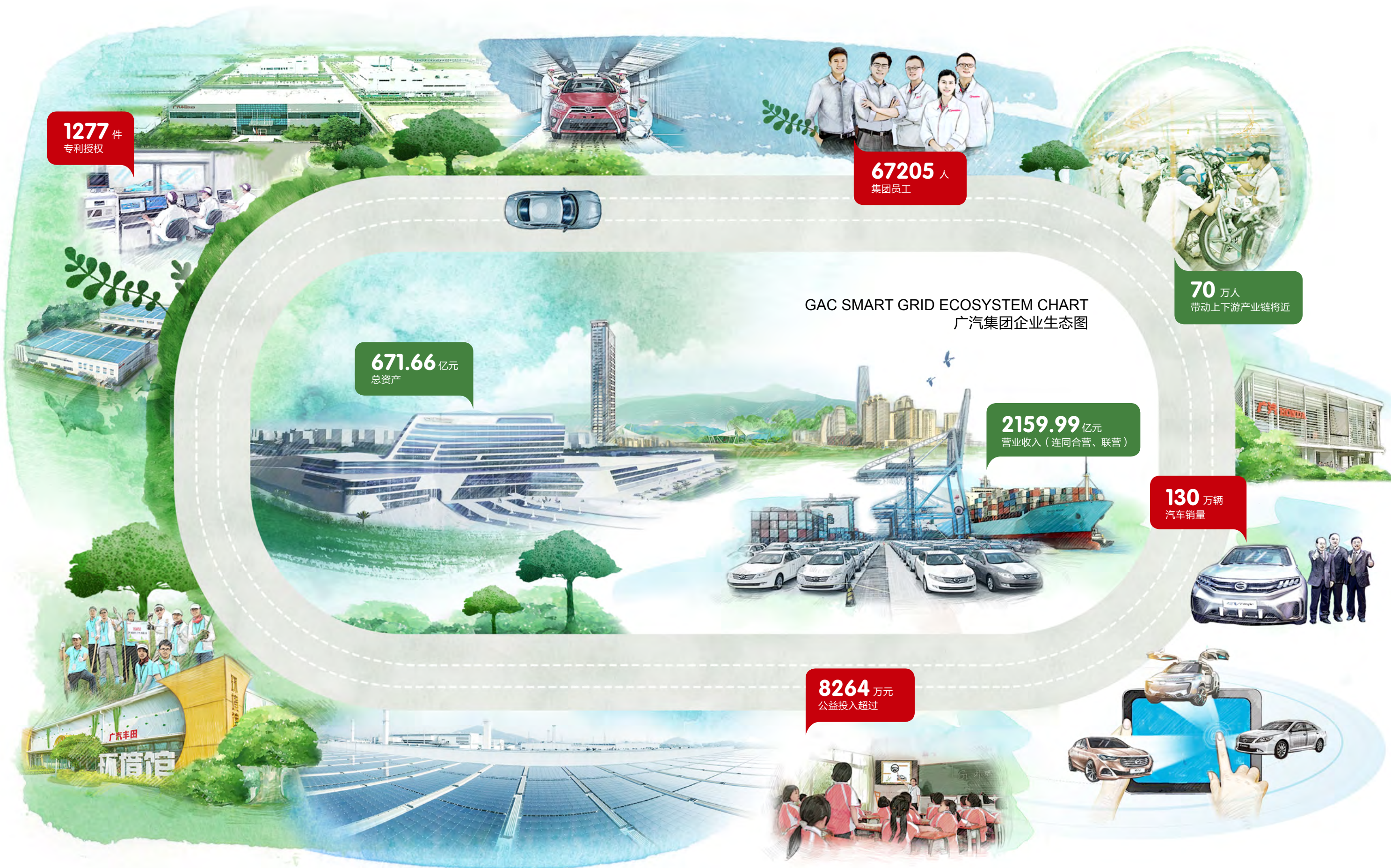


投资架构



公司理念与文化





公司治理

2015 年，集团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管理制度体系，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进行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审议，优化中长期激励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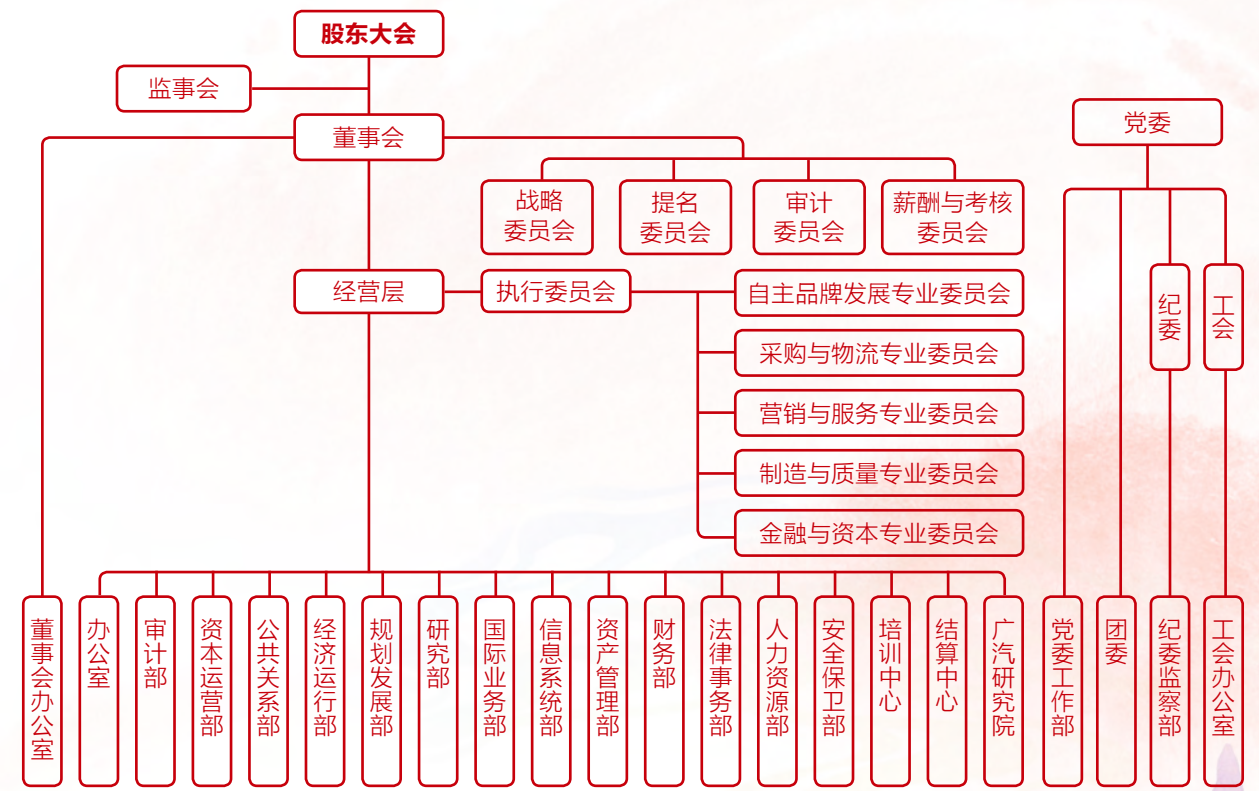
划体系，强化内部控制审计，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加强廉洁从业建设，为公司治理提升运作效率和管理水平夯实了基础。

制度完善	规章制度修订 16 项、新增 15 项、废止 2 项，总数为 176 项，比 2014 年增加 13 项、增幅 8%
	制订《广汽集团战略规划管理办法》、《广汽集团货物和服务采购管理办法》等
	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广汽集团“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等
三会运作	召开 3 次股东大会、22 次董事会会议，6 次监事会会议
	董事会开展投企董事会规范运作检查
	监事会将重大项目管理规范性评价纳入重要业务内容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召开 3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为重大项目投资、完善内控机制等提供支持
内部控制	编制并披露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聘请中介机构审计内控情况
	对集团本部及属下 15 家投资企业开展内控评价，对 10 家投资企业开展内控审计
信息披露	建立集团系统内投资企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在上交所网站和法定媒体披露公告及文件 135 项
	在香港联交所网站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134 项
	实现年度信息披露“无错漏、无更正、无补充”
廉洁从业	制定《落实“两个责任”的责任追究办法》
	修订《“三重一大”决策制度》， “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系统上线
	确立效能监察项目 151 项并完成 144 项，落实整改措施 550 项，避免经济损失 1.32 亿元，挽回经济损失 220 万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张房有 董事长	曾庆洪 副董事长	袁仲荣 副董事长				
付于武 独立董事	蓝海林 独立董事	李舫金 独立董事	梁年昌 独立董事	王苏生 独立董事		
姚一鸣 董事	冯兴亚 执行董事、 常务副总经理	卢飒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秘书、董事会秘书	陈茂善 董事	吴松 执行董事	李平一 董事	丁宏祥 董事
高符生 监事会主席	吴春林 监事	苏展鹏 监事	叶珊瑚 职工代表监事	王路 职工代表监事		
张青松 副总经理	李少 副总经理	王丹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蒋平 副总经理	区永坚 副总经理		
本届任期开始日期 2015.6.25. 本届任期结束日期 2018.6.24.						

组织架构图



注：共设 1 个执行委员会（下设 5 个专业委员会）、19 个部门（行政 15 个、党群 4 个）和 3 个分支机构（培训中心、结算中心、广汽研究院）。

责任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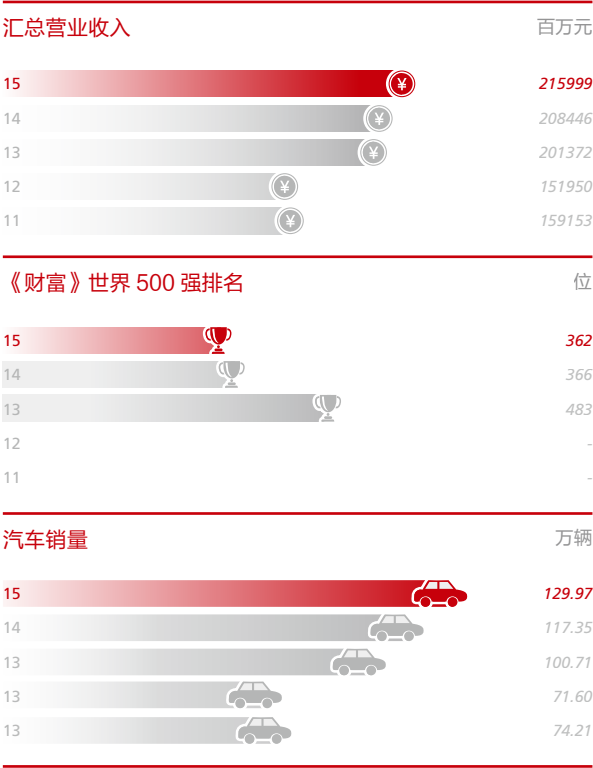
广汽集团致力于做有责任、有温度的汽车品牌，把对人与社会的责任关怀融入社会责任管理，在提供安全、环保和美好的汽车生活中践行社会责任。2015 年，广汽传祺作为集团责任标杆，荣膺第五届中国公益节“2015 年度责任品牌”大奖，社会责任工作得到了社会公众的广泛认同。



开展社会责任实践活动

旗下 23 家投资企业积极融入社区运营，结合自身优势开展社会责任实践活动。在教育、人才培养、低碳环保等问题上，践行社会责任理念。

2011-2015 年关键责任绩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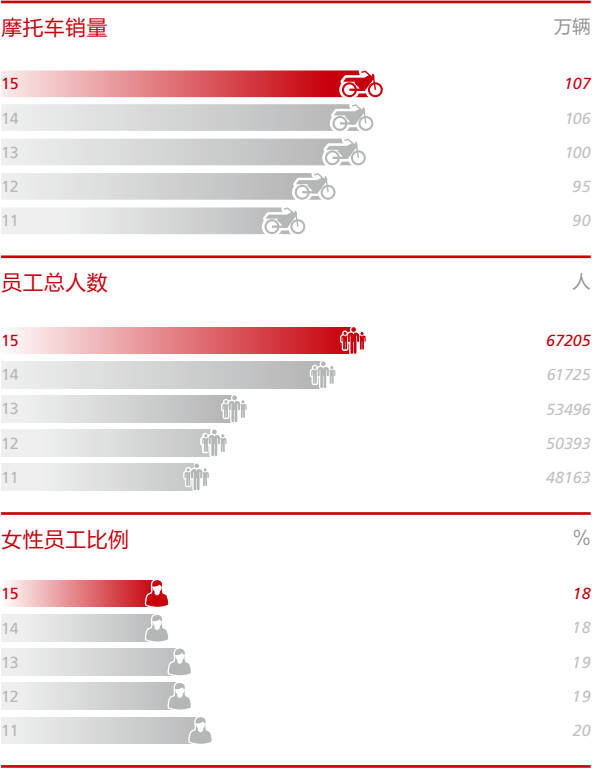


完善社会责任组织管理

健全社会责任组织体系，完善社会责任管理体系。集团要求成立集团总部及各投资企业社会责任事务统筹小组，制定集团层面社会责任理念、战略，并指导各投资企业展开相关工作；公关部负责社会责任事物的具体执行，并以小组推进的方式开展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制发布工作。

加强利益相关方沟通交流

重视利益相关方沟通，对客户完善投诉处理机制，开展服务进社区活动，提升客户体验；对股东通过国际车展、工厂参观、非交易路演等形式，构建起覆盖大中小股东的沟通渠道；对公众通过微博、微信和网站，传播社会责任实践，通过领导接待日等形式，增进员工的家园情怀。



利益相关方期望与回应

利益相关方	期望与需求	回应措施
政府	• 带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 协助公共财政，服务政府发展目标 • 守法合规经营	• 遵守国家政策，积极响应“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 • 依法纳税 • 加强合规管理 • 诚信经营
股东	• 满意的投资回报，良好的市值水平 • 充分了解公司经营状况	• 稳健经营，提高盈利能力 • 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及时披露信息
客户	• 丰富的汽车产品 • 优质的驾乘体验和服务 • 良好的质量	• 加大技术创新，创立自主品牌 • 提升服务品质，关注客户体验
合作伙伴	• 公平采购 • 诚信互惠	• 公开透明的采购机制 • 坚持平等互利、和谐双赢原则
员工	• 良好的职业生涯规划 and 成长机会 • 基本权益保护	• 实施人力资源提升项目，完善员工培训体系 • 完善薪酬激励、保险与福利体系
社区	• 关注社区发展 • 共建和谐社区	• 积极投身公益事业，扶助弱势群体 • 开展志愿者活动
环境	• 关注气候变化，支持低碳经济 • 倡导节能减排，构建节约型社会	• 发展新能源汽车 • 建设先进环保节能绿色工厂 • 加大节能减排投入 • 培育环保理念

社会评价



广汽集团母公司 第三度入选财富世界500强，排名362位，比2014年上升4位	广汽集团母公司 位列2015中国企业500强第73名，位列2015中国制造业企业第23名，2015年中国机械500强前10强。	广汽集团母公司 广东省制造业100强（2014年-2015年）、广东省企业500强（2014年-2015年）	广汽丰田 连续第五年荣获“2015年度中国低碳典范”	广汽丰田 连续第四年荣获“2015年度中国汽车企业公益贡献金益奖”	广汽乘用车 被评为中国汽车行业唯一信用形象典范企业
广汽集团 荣获“2015年度广州市最具竞争力总部企业”称号	广汽集团 荣获“2015年度中国汽车行业最佳雇主TOP10”称号	广汽集团 获批设立广东省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2014-2016年）	广汽乘用车 被认定为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广汽乘用车 获Bloomberg（彭博商业）“The Fastest Growing Chinese Automaker”（中国发展最快的汽车企业大奖）	广汽三菱 获得“年度社会公益特别贡献奖”
广汽集团 H股首次入选“富时中国50指数”成份股	广汽研究院 常务副院长吴坚作为企业界唯一一名代表，获得“2015中国汽车工业优秀科技人才”奖。	广汽本田 五度获得“中国最受尊敬企业”称号	广汽日野 荣获“全国质量诚信标杆典型企业”荣誉称号	五羊一本田 获得“2015年度国家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荣誉称号	广汽部件 荣获“2015年中国机械500强”荣誉称号，位列零部件企业排行榜第31位
广汽本田 荣获“2015中国汽车总评榜年度风云企业”奖	广汽丰田 连续三年被授予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杰出企业奖	广汽丰田 荣获2015年中国汽车售后服务客户满意度调查合资品牌第一名		众诚保险 广东分公司获得“企业信用评价AAA级信用企业”荣誉称号	广汽汇理 荣获“2015中国最具创新性汽车金融公司”荣誉称号



责任专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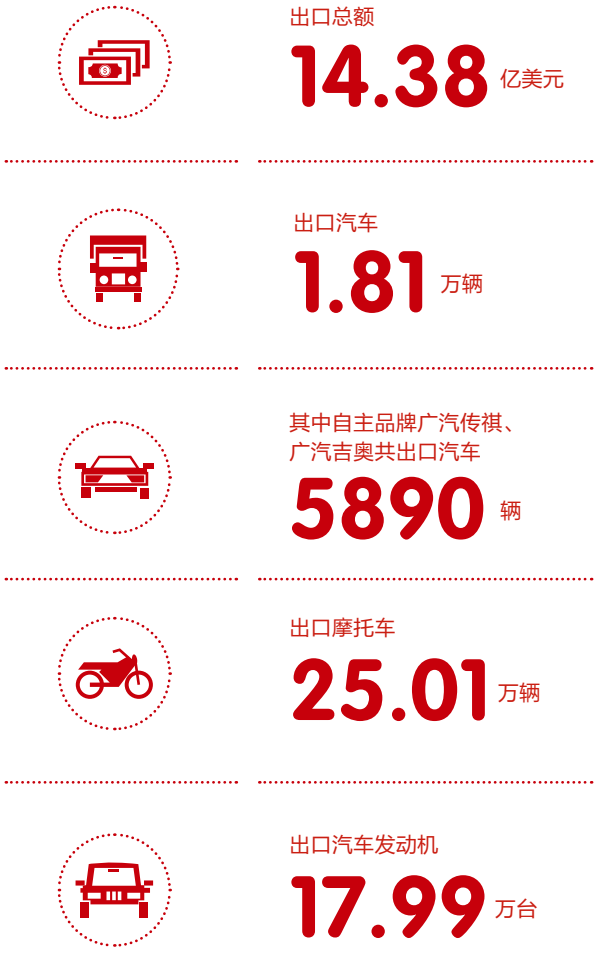
广汽集团用产品的品质、安全和性能，在时代大势中彰显了责任优势，为实现汽车工业“中国梦”贡献力量。中国汽车既要为中国顾客创造价值，也要为世界贡献中国人创造的智慧 and 人文关怀的善意。这不仅是一种态度，更是汽车从业人员的责任。“十二五”完美收官，广汽集团将以最佳的姿态步入新的责任时代。

亮相国际舞台
壮大中国汽车工业

集团推动中国汽车工业发展，推进海外战略。集团旗下的传祺品牌在国际舞台上展出代表未来汽车技术发展趋势的车型，彰显了中国汽车工业致力技术创新、与国际接轨的汽车研发及制造实力。



2015 年集团（含投资企业）出口情况



广汽集团 2015MPV 概念车 i-Lounge(朗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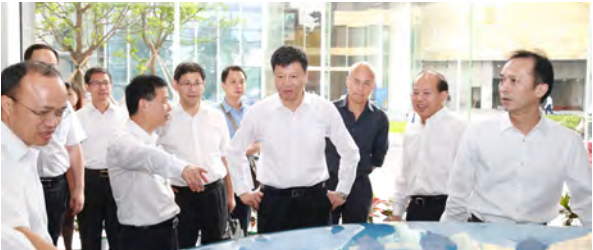
推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广汽集团是广州先进装备制造业乃至广东工业实力的重要代表。2015 年，广汽集团（含旗下广州市内企业）占广州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工业总产值 9.2%，工业增加值 10%，利税总额超过 330 亿元，被广州市总部经济协会评为“2015 年度广州市最具竞争力总部企业”。广汽集团围绕珠三角及广州市推广应用需求，牵头承办重要行业、学术论坛，加快推进新能源乘用车产品产业化，引领新能源行业风向标。集团还承担了广州工业机器人制造和应用产业联盟当值理事长责任，切实增强了广州机器人企业的全国影响力。

集团旗下企业对推动其所在区域的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了重要力量。广汽乘用车 2015 年工业总产值 162 亿元，同比增长 46%，分别占其所在的广州市番禺区生产总值和经济总量的 10%；全年利税总额达到 24.6 亿元，较去年同比增长 91%，在区内规模以上企业（154 亿元）中占比 16%；积极配合番禺区相关部门、单位开展招聘会，提供大量就业岗位，2015 年末人员总数 5956 人。战略性新兴产业工业（新能源汽车）总产值 1619 万，较 2014 年同比增长 46%，有力推动了番禺区高端化产业的结构调整。2015 年，广汽本田实现工业总产值 666 亿元，占其总部所在的广州市黄埔区（并区前）40%，企业利税总额 122.6 亿元；广州市南沙区围绕广汽丰田示范工厂，已经形成了一个现代化的汽车产业园，包含整车、发动机、汽车零部件及物流配送全产业链，汽车制造业产值占全区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一半以上，成为南沙区重要的支柱产业；广汽比亚迪项目对广州市从化区是一个新的支撑点，对于加快广州北部城市副中心建设具有现实而深远的意义。其在广州投放的纯电动公交客车，将进一步促进华南地区公共交通电动化快速发展。此外，广汽菲克还承担了广东省《营运电动汽车维修和保养技术规范》编制工作，深度参与了地方标准的制定。



广东省委书记胡春华参观投洽会广汽新能源展车



广州市市长陈建华率队调研广汽集团

专题一

祺推“一带一路”友好合作

兹将“面向未来的创新”奖（Innovation For The Future）授予广汽乘用车公司，因其树立了中国汽车的全新基准。他所带来参展的 GS4 车型完全具备了与全球对手的同等水准，充分表明了该公司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的信心与决心。

——雅虎财经

海上丝路沿线国家的商人云集广州已近两千年，商贸繁荣，经久不衰。广州是“一带”和“一路”紧密对接的重要平台，是“一带一路”战略不可替代的经济支撑点。作为融合了中国文化、岭南智慧和国际基因的传祺品牌从起步就坚持正向研发，坚持国际标准，着眼于国际舞台和世界格局。2015 年传祺海外市场同比增长 38%，已在全球 18 个国家建立营销网络。雅虎财经盛赞广汽乘用车是“中国最优秀的汽车企业”。

广汽传祺积极发展战略值得美国企业学习。
——福布斯（Forbes）

未来，广汽传祺将以中东为重点，布局东欧、南美、非洲、东南亚等市场，强化以重点市场带动周边市场的发展的战略。传祺在 2015 年北美车展上凭借 3 款车型，引起《底特律自由报》、《波士顿邮报》、《赫芬顿邮报》等 20 家全球重量级媒体报道，纷纷盛赞传祺是世界级品牌的中国汽车。传祺争取 2017-2018 年进入北美市场，满足海外消费者多元化购车需求，并提供便利的销售及售后服务，打造中国汽车品牌的责任竞争力。

“一带一路”战略为中国汽车业走向全球市场，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发展契机。作为汽车行业中国自主品牌先行者的广汽传祺，把握机遇，借助广州绝佳区位优势，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品牌，树立“Best Chinese Car Brand”形象，获得海外消费者认可。

此外，广汽集团在文化公益事业上也大力支持，积极宣扬丝路精神。集团斥资 150 万支持纪录片《海上丝绸之路》拍摄，还派员配合了节目录制；旗下广汽三菱作为全国首家响应“一带一路”号召的车企，携手陕西卫视打造了“丝绸之路万里行”名牌栏目，完成了首次重走丝路的探索旅程，社会反响热烈。



智利

巴拉圭

埃及

苏丹

尼日利亚

阿塞拜疆

科威特

阿联酋

阿曼

沙特

广汽集团

柬埔寨

斐济总理点赞中国创造

2015 年 7 月 19 日上午，斐济总理姆拜尼马拉马一行走进广汽乘用车，体验了传祺 GS4 等中国原创汽车产品。

希望享誉中东、南美的传祺，也能尽快进入斐济市场，让斐济人民能够体验到传祺这样高品质的中国产品。

——姆拜尼马拉马总理竖起大拇指点赞

18 万辆

传祺 2015 年
汽车产销量超

50%

同比增长约

传祺是“中国最佳汽车品牌”。
——《国际财经时报》

2015 年传祺在中东地区捷报频频。目前已开拓科威特、阿联酋等市场，并推进沙特、阿曼等市场，赢得众多中东消费者的信赖。中东以科威特为例，传祺已在当地市场占据中国汽车品牌 40% 的市场份额，成为消费者口中“最好的中国品牌”。中东和北非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20 余家经销商巨头，包括阿联酋 Gargash Motor、科威特 Mutawa Motor、迪拜 Belhasa Motor、苏丹 Samhar Group、突尼斯 ATLAS 等，都表示希望尽快将传祺车引入当地市场。

2014-2015 年，广汽传祺还在美洲（智利和巴拉圭）、非洲（尼日利亚和埃及）、欧洲（阿塞拜疆）、东南亚（柬埔寨）等地拓展市场，并在相应区域建立了销售和服务渠道。广汽乘用车（俄罗斯）销售有限公司成立，集团海外战略规划有序推进。



2015.11.10 传祺闪耀亮相迪拜车展
中国驻阿联酋大使常华
中国驻迪拜总领事李凌冰为传祺助阵

专题二

“e 起” 驭见未来

围绕“两个中心、四个平台”，即以广汽研究院为技术研发中心和以广汽乘用车为生产制造中心，整合共享研发、采购、品牌销售与服务渠道四大平台资源。

2015 年 3 月，广汽集团“整车 NVH 性能开发技术的研究与应用”项目获 2014 年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特等奖。项目技术申请发明专利 7 件、实用新型专利 6 件、软件著作权 3 件；完成企业标准规范 98 项，杂志论文 13 篇，会议论文 18 篇。研究成果应用于广汽传祺多款车型 NVH 性能开发中，达自主品牌领先水平，部分指标达同级合资品牌水平，提升了传祺的市场竞争力。

在 2015 年中国车市整体低迷的大背景下，广汽本田逆势增长，随着第三生产线正式投产，广汽本田将拥有年产 72 万辆的总产能储备，实现从“制造”到“智造”跨越式发展；广汽丰田第三生产线将于 2017 年内投入运作，首期产能将达 10 万辆。两大主力车企进一步夯实广汽集团日系业务板块的实力，提升汽车工业的竞争力。

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汽车销售公司成立，随着 Jeep 品牌的国产化及未来克莱斯勒车型的导入，全面的品牌布局和产品矩阵，将使广汽菲克形成集研发、制造和销售的汽车产业链布局，推动集团欧美合资板块业务多元均衡发展、开拓产业布局。

2015 年，广汽集团打破封闭的产业思维，洞见“互联网+”的机遇与挑战，凭借旗下大自主、日系合作和欧美系合作“三足鼎立”的资源优势，全面布局，跨界融合，“3+E”发展格局火力全开，全方位打造汽车互联网生态圈。

2015 年，广汽集团通过互联网实现销售汽车 127765 辆，其中，广汽本田 49640 辆，广汽丰田 72301 辆，广汽乘用车 5371 辆，广汽三菱 453 辆。

自主业务
构建“大自主”
产业格局

日系业务
转型升级

欧美业务
均衡发展

电商战略
服务车生活

车生活
平台

车联网
平台

整车
平台

用户

创投
平台

广汽集团汽车互联网生态圈项目

投资 14 亿的汽车互联网生态圈项目将全力推进整车电商、车生活、车联网 3 大业务平台及互联网创投平台，实现汽车与互联网的跨界融合。由“制造型”向“制造服务型”转变，以创新的商业模式，面向旗下整车厂、经销商和服务商全面开放、共享，充分发挥广汽集团汽车全产业链的优势，面向未来，以用户体验为中心，致力于打造最值得信赖的修车、用车、买车、租车、换车一站式平台，使之成为用户体验的乐园、互联网汽车创业者的舞台、汽车生态的纽带。



当汽车遇见互联网

广汽本田将客户服务从展厅延伸到互联网，建立了从网络集客、电话邀约，再到实体店体验的“e 销售流程”。2015 年以众筹形式在天猫官方旗舰店预售，反响良好。此外，广汽本田天猫旗舰店还与阿里巴巴“村淘”项目联合，将电商深入到特约店无法覆盖的区域。

广汽三菱坚持“以数字化营销集客，以体验营销促成交”营销思路，其数字化营销战略——菱云计划对营销渠道和模式进行创新。广汽三菱天猫商城、唯品会等电商平台开展线上营销，同时培育优秀代理人，结合“亚冠决赛”等热点事件，线上线下打通，建立以人为核心、去中心化的无边界传播和营销生态闭环。

22 款

“十二五”期间
推出新产品

2404 家

全国服务销售门店共



CUSTOMER SERVICE

客户服务 精心铸就品质

- 26 提供优质产品
- 28 完善客户服务
- 30 加强质量管理

| 品质逐梦·服务前行 |

中国是全球最大的汽车生产和消费市场，中国汽车市场正因为质量和技术的跃升而步入品牌时代。广汽集团积极响应“中国制造 2025”、“智能制造”的战略号召，践行客户责任，将产品品质放在首位，完善客户服务，强化质量管理，用国际标准打造精品车型、提供精品服务。

提供优质产品

广汽集团支持供给侧改革，助力“中国制造 2025”。“十二五”期间推出全新车型 22 款，并每年都对现有车型进行大量增补和改款换代，满足了市场多样化的需求。打造自主品牌“传祺”优秀品质新标杆，据 J.D.Power 中国新车质量研究（IQS）报告显示，广汽传祺超越了众多合资品牌，连续三年位列中国品牌新车质量第一名。

2015 年集团产品线的最新进展

全新车型



传祺 GS4



混动雷凌



JEEP 自由光

改款换代车型



新奥德赛



新凌派



2016 款歌诗图



2015 款雅阁



新锋范



新汉兰达



全新凯美瑞



2016 款传祺 GS5
SUPER（速博）



2016 款传祺
GA5 增程式



2015 款劲炫



2015 款劲畅

增补车型



1.5L 缤智



凌派超配限量版



致炫橙色限量版



传祺 GS5 速博



传祺 GA6 1.6T
风尚型



致悦夜行者版



菲翔



1.8L CVT 缤智



广汽本田缤智获得 2015 年 J.D.POWER 新车质量调研紧凑型 SUV 第二名

广汽本田产品屡获殊荣：雅阁获得 2015 年中国量产车性能大赛推荐车型及 CPC 特别贡献奖，全新锋范还获得首批中国生态汽车评价（C-ECAP）金牌评价。2015 年 J.D.POWER 新车质量调研中，奥德赛获得大型 MPV 第二名，缤智获得紧凑型 SUV 第二名，J.D.POWER 中国车辆可靠性研究中，锋范获得中型基础轿车第一名。

广汽丰田全新凯美瑞荣获媒体颁发的“2015 最值得期待新车大奖”，雷凌获得了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 2015 年度 C—NCAP 五星安全认证、“年度创新车型”、“年度最具性价比新能源车”、“年度环保新能源车”、“汽车功能设计大奖”等 13 个奖项。全新汉兰达获得“年度十佳车型”、“2015 十大强烈推荐新车”、“年度最受欢迎新车”等称号，成为引领行业潮流的风向标。

广汽菲克通过导入菲亚特—克莱斯勒集团先进经验，建立了覆盖各部门、各层级、各过程的质量管理体系，完善和提高质量管理和产品水平。继菲翔之后，致悦荣获 C—NCAP 2014 年度五星安全评价，名列紧凑型车前茅。2015 年 J.D.Power 排名显著提升：广汽菲克品牌在主流车市场排名较 2014 年提升 12 名，菲翔在中型轿车细分市场排名较 2014 年提升 18 名，均超过同级别排名平均水平。



金牌评价

广汽本田全新锋范
首批中国生态汽车评价
（C-ECAP）金牌评价



五星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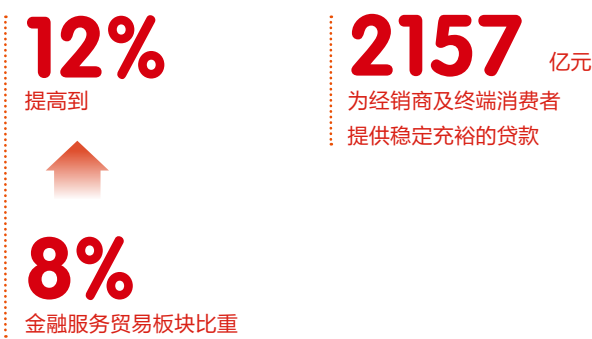
广汽丰田雷凌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
2015 年度
C—NCAP 五星安全认证”

完善客户服务

广汽集团致力于提供全方位的最贴心、省心、放心的客户服务。目前，集团已形成涵盖研发、整车、零部件、商贸服务、金融服务等完整的产业链布局，是国内汽车行业首家拥有保险经纪、汽车金融和保险、资本、融资租赁等金融牌照的企业集团。广汽汇理金融平台5年来为经销商及终端消费者提供稳定充裕的贷款资金累计2157亿元。广汽商贸的汽车租赁、二手车及精品用品业务，众诚保险、广爱保险经纪等汽车保险业务发展良好，汽车服务更全面，更便捷，更到位。

服务理念有新意

广汽本田推行“购买的喜悦、销售的喜悦和创造的喜悦”，“三个喜悦”已成为深受消费者喜爱和欢迎的服务品牌。广汽传祺打造“加分服务·至亲关爱”、“暖冬服务月”等活动，五羊一本田践行“阳阳服务，心悦诚服”服务理念，为广大顾客构建安心信赖的服务体系。



服务形式有惊喜

不断刷新汽车服务标准。广汽丰田全新凯美瑞“MY CAR 尊享计划”——3年或6万公里免费基础保养服务，刷新了中高级车服务标准的先例。广汽汇理创新推出免费差额保全服务，帮助顾客抵御车辆折旧所带来的损失。

大力推广免费上门服务。广汽传祺开展的部队服务月、秋季服务月活动都是“走出去”的活动，全国共开设高速路、景区服务点50个，下乡服务点60个，共接待车主超过1700位，获得部队和客户一致好评；五羊一本田“下乡、进村”及走进“名优企业”贴心服务，众诚保险“送保险进社区”等等，极大地方便了客户。

贴心打造新媒体服务平台。众诚保险在微信平台上线了交通意外险、境内旅游意外险、境外旅游意外险3个产品，用户可在出行途中随时用手机购买，提供了更便捷全面的安全保障。



服务能力有保障

2015年，集团（连同联营、合营企业）共有销售门店2404家，覆盖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直辖市（除香港、澳门、台湾外），288个地级市，311个县级市、县。

广汽汇理提供高质量专业化服务，建成的灾备数据中心和影像系统，实现流程自动化，为超过1290家经销商、20.3万名零售客户的业务数据保驾护航，提供更高效更智能化的零售贷款服务。在中国人民银行对于广东省金融机构反洗钱工作的评估中，广汽汇理被定为A级。



服务质量有口碑

广汽丰田践行心悦服务的专业、便利、安心、尊贵、信赖五大宗旨，再次荣获2015年中国汽车售后服务客户满意度调查合资品牌第一名。

广汽乘用车下沉服务渠道，力争以车为桥梁与顾客建立终身信赖的关系。在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售后满意度调查中获得自主品牌第一名；在卡思(CAAC)CSI调查报告中，获得自主品牌第二名；在J.D. Power CSI调查排名中，同比提升12名。

广爱保险服务网络遍布全国200多个城市，以独特的驻点或驻厂模式为集团各汽车品牌及主机厂等企业和客户提供现地化专业的保险经纪服务。DIMS续保改善系统帮助销售店系统化进行续保跟进管理，处于行业较高水平。

客户感言

广汽的车，安全省心！之前我们用的其他牌子的车，经常半夜接到司机电话，不是车栽沟了，就是出毛病了，操控经常出问题。自从换了广汽日野卡车后，事故率一年比一年低。省去了很多维修烦恼，我们也睡得安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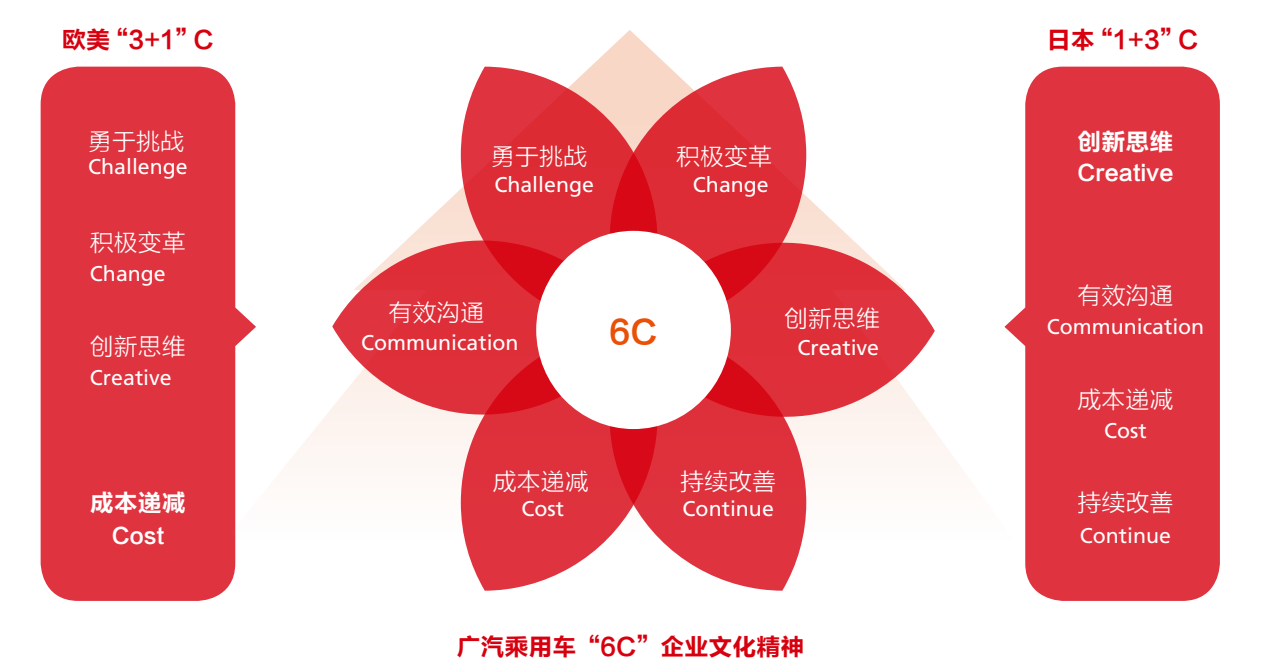
——佳木斯华龙货运公司（广汽日野商用车客户）

加强质量管理

广汽集团坚持质量至上，完善质量体系，将质量职责落实到各阶段各工序，实行全员、全过程的质量管理，建立具有广汽特色的质量管理责任制，不断推出更高品质的产品，确保为顾客提供最优水平的产品目标。

健全质量管理体系

集团倡导全面质量管理，从零部件供应商的过程策划与控制，到整车出厂检测，提高工序保证能力。关注用户信息反馈，制定预见性和预防性措施，提供卓越品质。集团把欧美和日本的全面质量管理理念，融入旗下广汽乘用车的企业文化，塑造有序分工协调作战的卓越质量管理团队。



广汽丰田通过自工序完结打造 100% 优质产品，创造性建立了“创意提案改善制度”，以独立于工厂以外的态度提出改善建议并督促整车水平的提高。连续 8 年达成丰田出荷品质监查的全球目标（0.2 件 / 台），两度获得丰田全球品质监查“零不良率”的全球最高评价。实行动态品质管理，市场情报处理时间由 2014 年的平均 8.9 天下降到 2015 年的 3.8 天。2015 年全车型不良率相比 2014 年低减 16%，荣获丰田无偿修理全球最优秀奖，在丰田日本本土和海外工厂中排名第一。对 205 家供应商进行了 271 次巡回监查指导，达成了供应商纳入不良在 1PPM 以下的年度目标。

广汽菲克执行菲克集团最严格的世界级制造标准（WCM），与北美及欧洲的工厂完全一致。WCM 是一套系统化降低损耗、提高生产率并改善品质与安全的方法体系，致力于为全世界及中国消费者打造最高品质的产品。



创造广汽生产方式

集团打造特色管理机制，融合各方优势，创建了国企的平台、民企的效率、合资的流程这一管理模式，塑造了有序分工、协调作战的卓越团队。行为规则方面，集团把持续创新改善精神融入企业文化之中。通过整合本田精益管理、丰田生产方式，融合岭南文化的细腻务实和

多年来生产经营经验，创建了业内领先的广汽生产方式，以广汽集团自主品牌传祺为代表，工艺更简洁、操作更轻松、物流更简短、发挥员工潜能、持续质量改善、彻底消除浪费。



保障早期品质稳定化

广汽乘用车推进 GPS-Q 领域全工序实施，实行 GS4 量产初期特别管理体制，进行品质风险分析和预防管理，对重点问题制定应急预案，上市初期采取 15 项主动式售后服务，新车上市首月市场品质即达到 GS5 等车型量产一年质量水平。

广汽菲克引入菲亚特克莱斯勒对应新车型阶段问题管理的特殊机制 SAQ，首次采用该模式对新车型阶段所发现的问题进行管理，取得了很好的质量保障。

五羊一本田对新摩托产品实施早期品质稳定化战略，快速解决新车上市用户反馈问题，并对生产过程中易产生异物的环节进行排查，把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

接受社会和行业监督

五羊一本田为响应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质检函〔2015〕49 号）关于《企业质量信用报告》号召，作为广州市辖区内试点企业之一，于 2015 年定期自主公告发布《企业质量信用报告》。

广汽菲克 2015 年首次导入 FCA 售后问题蝎子图管理方法，有效避免人为失误；2015 年菲翔、致悦售后保修千台故障率相比 2014 年改善显著；3 个月投诉率下降 57%，达成 FCA 亚太区同级车型最佳水平，12 个月投诉率下降 38%。

广汽本田建立了客服数据对标体系，指导改善特约店业务短板。2015 年在全国特约店导入了双快业务，培训覆盖了 70% 的维修人员，提升了服务品质，带给客户更好的服务体验。

362 位

第三次入围《财富》
世界 500 强

10.86%

汽车销量同比增长

6 年

摩托车销量
连续逆势增长

SHAREHOLDER VALUE

股东价值 精致卓越管理

- 34 创新经营管理
- 35 诚信廉洁自律
- 36 坚持正向研发
- 37 维护良性投资者关系

| 价值逐梦 · 管理前行 |

广汽集团作为国内首家实现 A+H 股整体上市的大型国有控股汽车企业集团，重视资本运营能力培养和平台搭建，变革经营管理，重视技术创新，加强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强化市值管理，兼顾公司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实施稳定的分红派息政策，且保持较高分红水平，一直坚持每年两次派息，保持资本市场信心，为股东创造可持续价值。

创新经营管理

广汽集团积极推进组织机构、管控模式和体制机制创新变革，管理流程得到简化，管理效率大幅提升。“十二五”完美收官，经营业绩逆市上扬。2015 年，母公司第三次入围《财富》世界 500 强，排名 362 位再创新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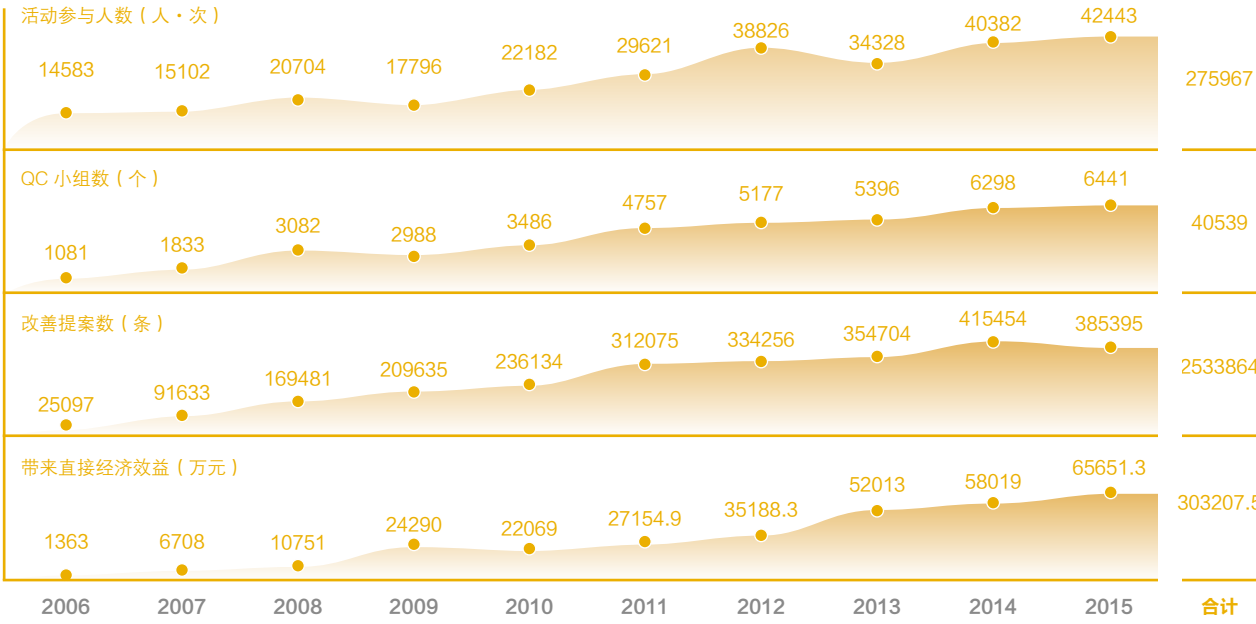
2015 年，集团汽车摩托车产销保持快速增长，销量增速为行业增速 2.32 倍。汽车销售将近 130 万辆，销量同比增长 10.86%，在国内前六大汽车集团中增速最快；摩托车销量 107 多万辆，在行业整体下滑的背景下实现了连续六年的逆势增长，增幅高于行业 12 个百分点，总体销售和出口均再创历史新高，在国内行业排名第二；集团 SUV 车型销量大幅提升，产销分别实现 423,897 辆和 428,531 辆，同比增长 54.54% 和 61.20%；集团利润总额继续保持较好水平，本集团连同合营、联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 2159.99 亿元，实现工业总产值 1885.98 亿元，工业增加值 464.07 亿元，利税总额连续三年超过 300 亿元。目前，集团实现汽车产能 162 万辆，摩托车产能 125 万辆。

创新发展模式。集团创新发展理念，在全球化视野下，以市场为导向，以资本为纽带，创新了中外战略联盟、多样化资本合作等发展模式，从“请进来”为主的单向合作模式向“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双向合作模式转型，助力建设汽车强国。

指标	单位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总资产	亿元	577.89	623.18	671.66
营业收入	亿元	188.24	223.76	294.18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亿元	26.68	31.86	42.32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41	0.50	0.66
现金派息	亿元	5.15	11.58	10.30

创新企业文化。集团秉承“人为本、信为道、创为先”的企业理念，打造最具特色的创新企业文化，连续十年在全集团系统内开展创新广汽（IGA）活动（即 Innovate Guangzhou Automobile）。活动以人才培养为出发点，围绕生产经营目标改进品质、提高效率、节能减排、实现自动化。十年来，IGA 活动累计参与人数超过 27 万人次，产生改善提案 253 万余条，直接经济效益超过 30.3 亿元，切实提升了企业软实力和综合竞争力。

历届创新广汽（IGA）活动 KPI 数据汇总表



诚信廉洁自律

广汽集团坚持“反对腐败没有旁观者，廉洁广汽需要践行者”的廉洁理念，加强反腐倡廉，保障股东利益。2015 年，作为廉洁广州建设的唯一国企试点单位，完善“廉洁广汽测评指标体系”。市纪委市监察局《全面从严治党的广州反腐实践——廉洁广州树品牌综述》一书刊登了集团的经验材料，肯定了集团考核指标体系的科学性、指导性和完整性。

2015 年，通过制定《员工廉洁从业规范》、启用廉洁广汽视觉识别（VI）标识、举办“廉洁广汽诚信之星”评比大赛，培育廉洁意识；开发“三重一大决策&监督系统”，强化科技防腐力度；创新监督监察体制机制，首次以集团股东身份到投资企业开展以“物业出租管理”和“企业领导班子及派驻人员任职取酬”为重点的专项综合监察；全年确立效能监察项目 151 项，节约资金 40.39 亿元。



培育廉洁意识见成效

广汽本田纪委参加市检察院、团市委举办的“讲廉洁广州好故事，筑青年干部廉洁梦”主题演讲比赛，分获一、二等奖。广汽本田袁昊博，获得广州市国资委评选的十大“廉洁广州诚信之星”的光荣称号。袁昊博作为 2013 年广州百大监督工程——广汽本田第三生产线和发动机项目的总负责人，他构建了广汽集团首例“同步预防职务犯罪”监察体系，主导了工程建设“整合采购”效能监察工作。曾获得一项发明、两项专利以及广汽集团改善提案铜奖，并获得广本员工标兵等多项荣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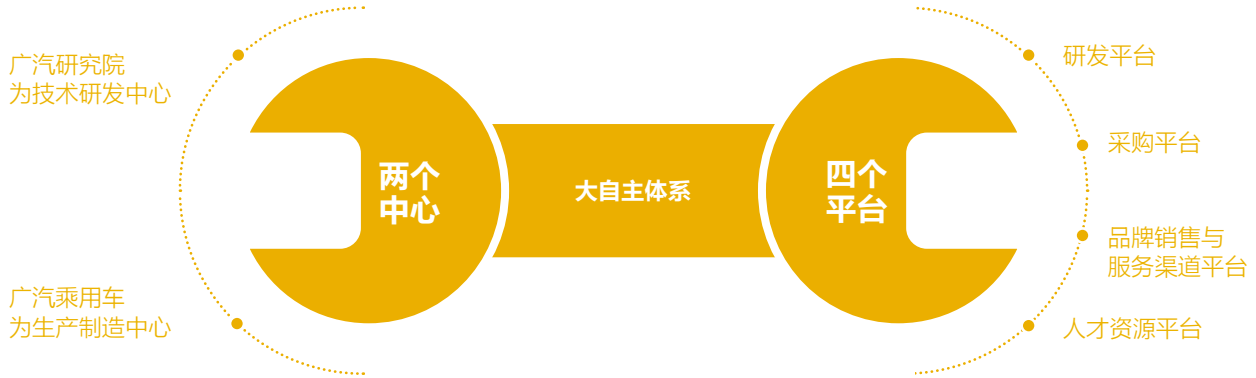
广汽部件的效能监察

2015 年，广汽部件实施工程建设监察可视化看板管理，坚持“一体双线互促”（工程建设监察线和业务线相互促进）监察理念，对 4 家投资企业新工厂建设搬迁项目进行效能监察，按照“三步走”梯级递进法，将效能监察工作推入了管理精细的创新阶段。



坚持正向研发

广汽集团秉承“内部协同创新、外部开放合作”原则，大自主体系初步构建，正向研发不断突破，并拟在系统内设立广汽科技奖，全面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集团“十三五”规划确立了举全集团之力发展自主品牌重点任务，以市场为导向，建立起整车企业与广汽研究院之间的有偿开发合作制度，为大自主的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构建“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研发体系。以世界眼光，聚合全球优势资源，打造以广汽研究院为核心、合资企业研发中心及零部件企业为支撑的全球研发体系。基于跨平台模块化架构的正向开发技术，获得中国汽车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首个国家的 863 计划重大课题“增程式纯电动轿车研发与产业化技术攻关”通过国家科技部技术验收；“GS5 GAC6470 系列中高级 SUV 车型自主研发”项目获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形成了同时主导 3 款整车及多个核心部件的自主开发能力，获得“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等资质和荣誉。以广汽研究院为核心的广汽集团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在 2015 年全国各行业 1100 多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评价中获得排名前 1% 的优秀评价，排名第 12 位，上升了 5 位，整体研发实力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实施知识产权战略。2015 年，举办首届 4.26 世界知识产权日活动。新增有效专利申请 634 件，获得专利授权 361 件，新增软件著作权登记 28 件。截至 2015 年末，专利申请共计 1973 件（发明 491 件，实用新型 856 件，外观设计 626 件），授权共计 1277 件（发明 77 件，实用新型 726 件，外观设计 474 件）；累计软件著作权登记 87 件。

12 位
在对 1100 多家国家级
企业技术中心评价中排名

361 项
2015 年获得
专利授权

“十二五”期间广汽集团专利申请、授权情况					
年份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申请 专利	发明（件）	30	48	107	136
	实用新型类（件）	65	105	180	209
	外观设计类（件）	50	116	62	103
	合计（件）	145	269	349	448
授权专利（件）		106	136	299	361

维护良性投资者关系

广汽集团坚持遵循“透明、公开、真实”的原则，加强投资者信息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强化公司回报投资者意识，倡导理性投资，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着力建立及完善多种沟通渠道，打造以投资者为中心的多层次沟通交流平台，倾听投资者心声，提升投资者关系工作水平，尽最大努力促进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的财富增长。



畅通沟通平台。集团在稳定推进投资者关系常规工作的同时，积极构建多元化、全方面的投资者沟通平台，除了通过不断完善投资者热线电话、证券邮箱、投资者关系网站、投资者访谈调研等日常沟通渠道外，还定期组织和参加各种投资者交流活动，如大型投资者开放日、境内外路演、车展调研等，进一步加深投资者对集团的了解和认同。2015 年共接待机构投资者、分析师等来访 27 次，全球分析师电话会议 16 次，参加境内外投资者策略会 7 次，累计接待投资者人数超过 500 人，有效保障了投资者沟通需求，传递了公司的经营理念和投资价值。

完善信息披露内容与形式。积极响应监管要求，根据上交所《关于就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一号至第七号行业信息披露指引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将每月产销快报作为必需披露内容，在 2015 年度报告中增加新能源汽车业务等内容。全年在上交所、法定媒体及香港联交所网站实现信息披露“无错漏、无更正、无补充”。

投资者感言：

广汽 A 股股价是国内汽车集团最为强劲的，
港股股价也是 2016 年汽车股中表现最好的。

——瑞士信贷 汽车研究员

2015 年，A 股和 H 股两个市场的投资者对于
广汽的关注度显著提高。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汽车行业研究队

广汽对投资者的利益非常注重，一直保持着
对资本市场非常开放的态度。

——康曼德资本

70

万人

带动上下游产业链
就业人数

41

万多人次

培训员工

900

多人次

救助困难员工

EMPLOYEE DEVELOPMENT

员工成长 精彩共享生活

- 40 保障职业安全
- 40 维护员工权益
- 42 关爱员工发展

| 青春逐梦·职业前行 |

广汽集团情系职工、共建共享，坚持把解决广大职工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切实维护职工根本权益，作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完善对职工的生活、关怀、文化和心理关怀，促进和谐发展与共享发展。目前，集团（含各投资企业）员工总数达 67205 人，带动上下游产业链就业人数将近 70 万人。集团荣获 2015 年度中国汽车行业最佳雇主 TOP10 称号。

保障职业安全

广汽集团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和“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原则，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责任目标管理，完善事故应急救援体系，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事故隐患治理活动。全年无死亡等事故发生，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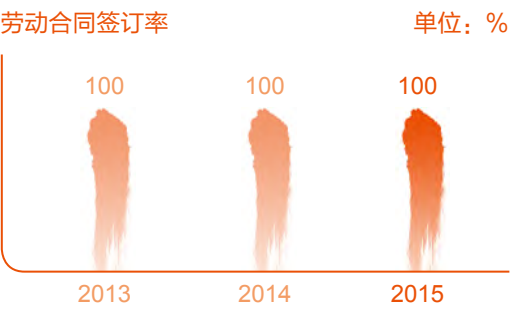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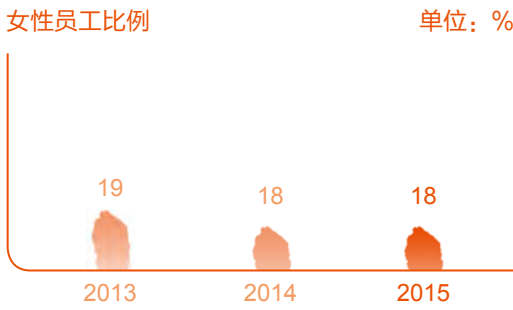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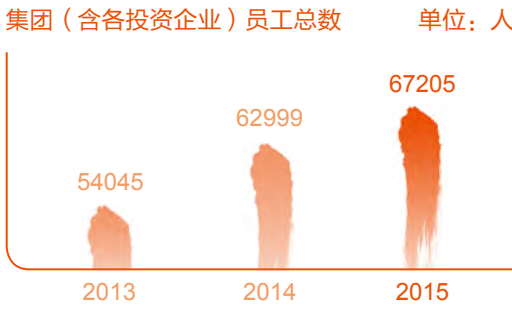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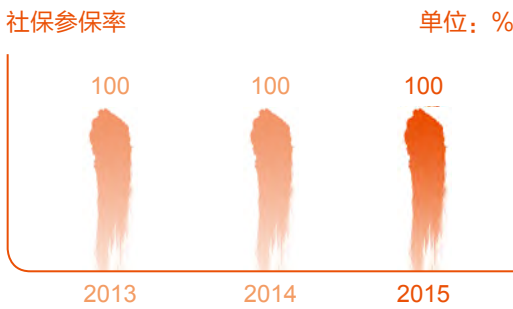


维护员工权益

集团健全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加强薪酬宏观管理，制定有激励性、约束性的薪酬绩效政策。完善员工福利体系，按时足额缴纳五险一金等法定福利，集团严格遵守《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在《招聘录用制度》和《总部员工守则》等制度中明确规定了用工年龄及劳动时间，未存在使用童工或强制劳工的情况。

开展员工意识调查

广汽本田随机抽样 2000 多名员工，以匿名问卷形式开展 2015 年员工意识调查，调查结果显示，大家对于停车场改造、饭堂膳食改造、资格评审、住房公积金比例等 10 个问题比较关注，广汽本田经营层亲自督办重点项目，极大鼓舞了员工士气。员工对于公司信心加强，愿意为公司成功付出更大的努力。



关爱员工发展

广汽集团重视员工成长，健全培训体系，加快人才体系建设，畅通沟通渠道，扶贫济困，心系患病职工，关爱退休职工、女员工、青年员工和下一代，丰富文体活动，关注心理健康，实现共建共享、共同成长。



张房有董事长慰问退休职工

注重知识管理和素质提升。2015年，集团完善帮扶制度，加大帮扶力度，帮扶救济职工 268 人，救助金额 142.5 万元。投资企业设立的基金会共计救助员工 900 多人次，救助金额 302.06 万元。

2015 年，广汽乘用车销售公司一名员工患上了恶性淋巴瘤。广大员工捐款 179813.60 元，并制定了“捐款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托起了全家的希望。



职业技能培训

注重知识管理和素质提升。2015 年，集团及投资企业开展内训公开课 2229 场，培训员工 41 万多人次，其中培训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14.53 万人次，占 35%，培训生产工人 26.93 万人次，占 65%。投入培训费用 4978 万元，全面提升了员工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2015 年 3 月启动“千人提素”圆梦计划，采取“先有鼓励，后有奖励”办法，对 6 万多名职工学历教育和技能培训设置助学补贴，推荐广汽集团系统内各企业的 680 名青年员工就读高等院校。



曾庆洪总经理慰问患病职工

畅通沟通渠道。集团每月举行“领导接待日”。2015 年，开展 6 次集团总部领导接待日活动，员工提出的 13 条意见建议全部得到回复解决；总部工会主席接待日活动共举行 8 次，接访员工 12 名，收到意见建议 25 条，100% 进行回复。



商务演示与呈现技巧培训

推动青年人才库建设。大学生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展翅计划”，为全省高校毕业生提供 170 个实习岗位，推进广汽本田、广汽丰田、广汽乘用车和广汽日野的“广州共青团青年创业就业见习基地”工作，为青年积累经验、提高就业创业能力提供帮助。



关爱青年员工

2015 年，集团举办 2 期“广汽集团夏日单身泡泡派对联谊活动”，共 110 多名单身员工参加。广汽本田也与南航、万科等企业组织青年联谊活动，广汽菲克与蓝思科技举办七夕单身联谊活动，成就了许多美满姻缘。

关爱下一代

“六·一”儿童节，集团举办“我是职场小能手”嘉年华亲子活动，60 余个家庭参加，促进家庭和谐。广汽乘用车、广汽菲克等企业开展员工家属开放日活动，提升了员工幸福感、凝聚力和认同感。

关爱女职工

集团工会创建女职工“馨悦家园”，划拨 27 万元支持第一期 27 家的创建，受益女员工 7000 余人。

丰富文体活动

2015 年，集团举办“广汽杯”职工篮球赛、趣味运动会、“精彩广汽人”、“广汽员工新风尚”等赛事，还组织职工参加了 2015“广州国际马拉松比赛”。

关注心理健康

关注心理健康。广汽集团“EAP 员工帮助计划”(Employee Assistance Program)项目已开展 5 年，借助国内权威心理咨询机构的专业服务，通过健康手机报、微信平台等渠道，主动关心和疏导员工心理压力和困扰。2015 年，举办 4 场讲座和 2 期 EAP 辅导员培训班，为 39 名员工提供心理保健咨询。



17500 吨

光伏发电每年减少
二氧化碳排放

5000 亩

捐资建设水源涵养林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环境保护 广和绿色世界

- 46 新能源事业全面提速
- 48 节能减排全面落实
- 50 绿色文化全面践行

| 绿色逐梦·环保前行 |

中国是全球应对气候变化事业的积极参与者，目前已成为世界节能和利用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第一大国。汽车产业与环境息息相关，作为中国汽车产业的重要一员，广汽集团始终致力于新能源及节能环保汽车事业，贯彻新能源发展战略，缓解能源和环境压力，推动汽车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新能源事业全面提速

作为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的国内大型汽车企业集团，广汽集团根据国家政策要求，确立新能源汽车发展战略部署，在乘用车、商用车、公共交通等出行运营市场开放平台，构建绿色产业链，促进新能源事业发展，助力“中国制造2025”，领跑转型升级。

1 “1 个研发平台”

5

- 5 大核心技术
- 掌握电池系统
 - 电机系统
 - 机电耦合系统
 - 系统集成
 - 系统集成

3

- 3 大产品系列
- 纯电驱动
 - 增程动力
 - 混合动力



新能源乘用车：绿色产品市场化。广汽集团投资成立新能源汽车公司，加强对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投入。集团的新能源产品领域已初步覆盖了混合动力、插电式混合动力、增程式纯电动、纯电动四大板块，建立起了研、产、供、销的整体能力。继传祺 GA5 REV 已在珠三角示范运行后，集团还将重点推出包括 GA3S PHEV（插电式混合动力轿车）、GS4 EV（纯电动车）和 GS4 PHEV（插电式混合动力 SUV）三款新能源车型，为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换挡加速。预计到 2020 年，广汽集团新能源汽车产销规模将突破 20 万辆，并形成新能源汽车的技术优势和拳头产品，为达成国家第四阶段油耗目标值 5.0L/100Km 的要求提供保障。

集团新能源管理技术和生产制造人才队伍迅猛增长。广汽乘用车新能源战略全面加速，实现“零油耗，零排放”；广汽本田所有车型均实现了优秀的燃油经济性，携手汉能建成中国汽车行业规模最大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工程，在节能减排方面相当于种植 95 万棵树；广汽丰田导入凯美瑞和雷凌双擎混合动力车型；广汽三菱成立动力新能源部，落实“SUV+ 新能源”战略。

20 万辆
广汽集团 2020 年
新能源汽车产销规模将突破

95 万棵
在节能减排方面
相当于种植树木

新能源物流：绿色物流更环保。广汽集团积极贯彻交通部《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实施意见》等国家政策法规关于新能源物流用车的有关精神，积极推广新能源物流商用车的生产和推广，并且在旗下商贸物流板块推进新能源物流车的更新换代。

新能源商用车：绿色出行成潮流。广汽集团还充分调动各业务板块的创造性，积极投身于新能源及节能环保汽车事业。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生产的 400 辆纯电动公交客车陆续进入广州公交系统向市民提供服务。广汽商贸公司下属的丽新出租首批 50 台雷凌双擎混合动力出租车驶上广州街头，正式投入运营，为市民提供低碳环保出行的最新选择。同时，广汽集团还将通过优步中国展开战略合作，共同推进包括纯电动汽车在内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应用，倡导绿色出行。在广汽集团助推下，广州市涵盖新能源私家车、新能源公交车以及节能与新能源出租车的全方位“绿色出行”体系已现雏形。

新能源论坛：绿色主张更规范。集团参加了博鳌亚洲论坛 2015 年年会以及“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的选择”分论坛，承办了中国广州国际投资年会新能源及节能环保汽车论坛、广州国际电动汽车产业峰会等重要的全国性新能源知识论坛，在国内外重要论坛上积极倡导新能源主张。



节能减排全面落实

2015 年，广汽集团秉承绿色环保理念，围绕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的目标，开发节能环保车型，推行智能集约型环保工厂建设，参与节能减排行业标准制定，打造“环境友好型”的环保先驱企业。

开发节能环保车型。在集团的推动下，广汽丰田推出可持续发展的汽车产品“凯美瑞”、“雷凌”双擎混合动力车型，遵守环境法规新动向，坚持开展“中国 No.1 环境可持续发展产业链”活动，异常投诉为“0”。雷凌双擎百公里综合工况油耗仅 4.2 升。以一年 20 万公里行驶里程计算，省油超过 8000L/ 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9 吨。凭借超过 30% 的节油率以及优异的环保性，和“凯美瑞”混合动力双双进入广州和天津市车辆上牌的绿色通道。

此外，广汽集团一直致力于低油耗车型的开发，许多车型都是“节油王”。广汽乘用车传祺 GS4 在节能驾驶体验活动中，跑出了最低百公里油耗 5.8L/ 公里的惊人成绩，用事实证明 SUV 也可以非常省油；广汽日野 700 系列 6×4 牵引车在时速 65 公里的等速状态下，吨百公里油耗量仅为 1.16 升，节油表现也是相当优异。

参与节能减排行业标准起草。五羊一本田参加了环保部《摩托车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工况法，中国第Ⅳ阶段）》和《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Ⅲ阶段）》2 项节能减排规定的起草工作。

建设智能环保工厂。旗下广汽本田携手汉能薄膜发电集团有限公司建成的 17MW 发电项目，是中国汽车行业建成启用的规模最大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工程，按当量热值计算每年可节约标煤 2300 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7500 吨，相当于种植 95 万棵树。采用“合同能源”模式，开创了工业企业新型商业模式，对于光伏发电产品的规模应用及光伏产业的健康发展具有深远影响。

广汽本田是中国汽车行业和本田全球体系第一个实现“废水零排放”的样板工厂，被《每日经济新闻》授予“中国企业环保清馨奖和年度节能环保创新企业”荣誉称号。广汽本田的环保口号是“让孩子的天空更蔚蓝”，环保宗旨是“作为对社会担负责任的一分子，为了人与地球健康和谐共存，在企业活动的所有领域，发挥前瞻创意和先进技术的力量，率先从自身做起，并带动身边所有人，共同不懈努力。”

作为国内领先的环保工厂，广汽丰田采用先进环保技术，在废水处理、噪音控制、废气处理等方面都达到世界领先水平。以水资源管理为例，广汽丰田采用先进环保技术，实现废水 100% 再利用。经处理后的废水可用于生产、绿化、冲厕等，仅此一项，广汽丰田每年能节省 100 万吨水。



广汽本田·汉能 17MW 分布式光伏发电工程

2015 年集团各企业节能减排降耗情况



企业	节能减排降耗情况
广汽本田	● 节电量约 1,291,608KWH，折合标煤约 159 吨
广汽丰田	● 获得 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资格，顺利通过环境、能源与职业健康三体系联合外部审核 ● 截至 2015 年 12 月，实施节能改善 24 件，能耗节约 3.75 万 GJ，CO ₂ 排放减少 3,658 万吨，节约成本 405 万元，实际节能量为 2,269 吨标煤 ● 累计完成“十二五”进度节能量 12,207 吨标煤，超额完成“十二五”7,875 吨标煤的节能目标
广汽乘用车	● 厂区污水处理投入 299 万元
本田（中国）	● 减排 277 吨标煤，比 2014 年多减排 155 吨
广汽三菱	● 开展“我是节油王”节能降耗活动 ● 通过湖南省环保厅对 13 万台技改环保验收和有关主管部门的环保审查，并获长沙经开区生态园建设专项奖励资金
广汽菲克	● 通过 WCM 世界级制造环境管理体系与 ISO14001 体系标准相结合的模式，深入开展环境管理与环境保护工作，通过“Refuse 拒绝”、“Reduce 减少”、“Reuse 重复”、“Recycle 循环”、“Recover 替代”5R 工具持续改善
五羊本田	● 通过推进 ABS 前处理采用常温药剂、改造空压机冷却系统等 13 个节能减排项目，年用能总量为 4,427.71 吨标煤（折算 CO ₂ 为 21,624 吨），与 2014 年减少了 556.71 吨标煤（折算 CO ₂ 为 2,392 吨） ● 采用污水处理站、布袋除尘系统等高效的环保设施对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等污染进行控制治理，污水处理量 184,354 吨，重复用水量 68,194 吨，与 2014 年同比减少 37,019 吨；污水排放量 108,000 吨，与 2014 年同比减少 26,562 吨；SO ₂ 排放量 10.21 吨、NO _x 9.56 吨、颗粒物（烟尘）2.48 吨，与 2014 年同比分别减排 33%、26%、18%

广汽本田智慧工厂

2015 年 9 月，广汽本田第三工厂暨发动机工厂正式投产，这是基于“Smart—SSC”（Smart，即智能；SSC 即 Small、Simple、Compat，小型、简练、紧凑）核心理念打造的一座“智慧工厂”。以“创建 QCD（质量、成本、效率）体质世界最强的绿色工厂，制造令消费者感动的商品”为愿景，应用了 Honda 全球最新生产技术，旨在建成“智能集约型环保工厂”，是“中国制造 2025”战略落地的样本，树立了汽车行业新标杆。

广汽本田第三工厂暨发动机工厂在先进性、生产效率、节能环保等方面，都位居本田全球工厂的前列。
——本田技研工业株式会社社长八乡隆弘



绿色文化全面践行

广汽集团积极倡导绿色文化，融合高效节能发展理念，打造绿色供应链，开展绿色办公，推广绿色环保宣传教育行动，践行可持续发展之路。



绿色供应链。植入环保理念,构筑绿色可持续发展产业链。在原材料采购和汽车零部件供应链管理体系建设中,将环保、高品质视为必备要素,通过对产品品质的要求帮助供应商产业升级,提升产品质量的同时关注环境保护。

推动绿色供应链

广汽乘用车每一款产品从商品规划、制造、物流、服务各个环节,全程植入环保理念,全部采用高品质环保材料,让车内无刺激性气味,烷烃、烯烃、芳烃、醛类或酮类等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排放远低于国家标准。

广汽丰田向全体供应商发布了新版《绿色采购指南》,号召供应商一道成为“环保先锋企业联盟”。每季度的供应商环保交流会、环保点检及优秀环境事例展示等活动,提高供应商环保意识。2015 年 1 级供应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通过率达 99.7%。

广汽本田推行绿色采购,要求供应商尽量使用无毒害、无污染的原材料,降低铅、铬、汞等有害物使用,国内供应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取得率超过 98%。面向销售网络,启动了“绿色特约店”项目。



推动供应链节能减排

同方环球要求所有下辖物流企业车辆必须满足国家和地方排放要求,并建立二氧化碳的指标体系,要求下辖物流企业逐年降低排放。还通过推进南北共通物流、鼓励下辖物流企业增加车辆扰流板等方式推动节能减排。

广汽本田督促物流商积极采取措施满足国家要求的车辆排放标准及相关环保要求,2015 年将取货物流领域使用的黄标车及超龄车辆全部切换为车龄 8 年以内、车况良好的合规车辆,降低了物流过程污染物排放。

绿色办公。集团坚持绿色办公理念,倡导员工在日常工作中节约纸、笔、电、水,推进公文信息平台建设,坚持无纸化办公,致力于资源和能源的合理化利用。

绿色行动。集团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支持绿色行动,加强与政府、周边及上下游产业链等相关方的环保交流。广汽集团是广东省“感恩东江”环保公益活动的首批支持者和参与者,2013 年起,组织旗下广汽丰田、广汽本田和广汽乘用车为东江源区龙川县共同捐赠 400 万元资助建设 5000 亩水源涵养林。截止到 2015 年 6 月,项目已全部完成,共种植阔叶苗木 44.5 万棵,成活率均在 95% 以上。成林后每年防堵水土流失 6500 吨,增加蓄水量 10000 吨,吸收二氧化碳 122275 吨,释放氧气 89425 吨,明显增强和改善了东江水源的生态功能和碳汇功能。

期间,广汽集团为传播和倡导生态文明,持续性、常态化地开展了多种形式的环保志愿活动。广汽丰田多次组织用户、员工和志愿者义务植树,得到了南方日报、广州日报等省市媒体的报导,社会反应良好;广汽本田组织了以青少年环保教育为主题的“绿色有我·伴我童行”亲子环保活动,以家庭为模式组成“寻绿之旅”,种植“亲情树”。这些活动的开展丰富了环保公益活动的内涵,得到了发起者广东省环保基金会以及省市有关部门的高度肯定。



五羊一本田向 42 家供应商收集 CO₂ 的排出量及削减量,并持续通过刊物宣传、现场走访交流等形式,引导供应商展开节能减排活动,同比削减 1% 排放量。要求供应商对产品实施简化包装或不采用包装,2015 年 11 家企业对 111 种直供物料进行了裸件化,减少纸箱使用 88875 个,减少包装废弃物 60 吨。

广汽菲克对零件供应商采取母台车取货,减少卡车的使用。母台车通过牵引车牵引(电动)驱动,2015 年园区取货环节相当于节约 8925L 柴油的消耗。



50 余家
外资合作伙伴



PARTNERS EXPANDING

伙伴拓展 广远全球合作

- 54 推动产业合作
- 55 促进国际合作

| 伙伴逐梦·合作前行 |

广汽集团坚持诚信经营，履行伙伴共赢责任，以企业发展带动产业发展，推动政企合作，促进国际交流。目前，以中国品牌广汽传祺为代表的广汽集团，以“吸收和创新”的发展模式连续多年实现了 10% 以上的增长。广汽集团打造世界的中国品牌之路和责任之路已然前行。

推动产业合作

广汽集团积极促进行业发展，参与制定行业标准，同时寻求合作机遇，加大投资力度，不断完善产业布局，进一步扩大产业集群优势。此前，广汽集团与吉奥合作，与比亚迪合作，融合了国企和民企的优良“基因”，创造了混合制经济合作模式的佳话。

与菲亚特克莱斯勒汽车集团加深合作

2015 年 1 月，广汽菲亚特正式更名为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菲克”）。7 月，广汽菲克销售公司成立；10 月，广汽菲克第一款国产 SUV—Jeep 自由光在长沙工厂下线，广汽集团和菲亚特克莱斯勒集团的合作快速推进。未来 Jeep 品牌在华产品线将覆盖从小型 SUV 到全尺寸 SUV 各个主要细分市场，形成业内最丰富的 SUV 产品线；将开启多业态化、模块化经销商发展模式，在华工厂将执行最严格的世界级制造标准（WCM），为中国消费者提供最高品质标准的汽车产品。



帮扶梅州产业园

帮扶项目总投资约 3 亿元，分别是梅州广汽部件汽车系统有限公司、梅州广汽华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和梅州广达物流有限公司，将全面助力梅州市培育主导产业、提升产业集聚度、加快经济振兴发展。

与鞍钢加深合作

2015 年 11 月，广汽商贸与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鞍钢广州汽车钢项目合资合作备忘录》，加快推进鞍钢广州汽车钢项目，促进钢铁产业与汽车产业上下游产业链良性发展。

与太平财险合作

2015 年，广汽乘用车与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450 辆传祺 GA3S 作为太平财险车险查勘用车投入运营。双方在加强传统领域合作的基础上，借助互相的国际市场根基，加深渠道开拓与合作。



广汽集团帮扶梅州项目效果图

促进国际合作

广汽集团以国际化的企业战略，管理人才和品牌影响力，与全球顶级优秀供应商达成战略合作，打造高品质、硬实力，以卓越的国际化企业为目标，铸造社会信赖的公众公司。

目前，广汽集团及其投资企业的外资合作伙伴有 50 余家，主要有本田技研、丰田汽车公司、菲克集团、三菱集团、日野汽车、法农集团旗下东方汇理、东京座椅、电装、普利司通、斯坦雷电气、爱和谊、昭和、三叶、帕卡、丰田纺织、丰田通商、林天连布、木村联合、日本邮船、车美仕、香港华刚、台湾东阳等。

积极参与达沃斯世界经济论坛

广汽集团董事长张房有作为企业会员的中国企业家代表，2015、2016 年连续两年受邀出席在瑞士召开的世界经济论坛（达沃斯论坛）年会，以及在中国大连举行的 2015 年夏季达沃斯论坛，与来自世界各地的企业家就未来经济发展趋势，行业发展方向等议题进行广泛地交流。广汽集团掌握发展先机，洞察世界最前沿的信息和技术，增进国际交流与合作。



张房有董事长和雷诺日产 CEO Carlos Ghosn 亲切会面

与中国优步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2015 年 12 月 18 日，广汽集团与中国优步（Uber (China), Ltd.）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基于未来汽车市场与互联网经济的发展，在股权投资、汽车销售、维修保养、二手车、汽车信贷、保险及租赁等领域展开全方位深度合作。Uber 在全球 80 多个城市的运营数据能促进广汽了解当地城市交通和用车特点，进而了解用户习惯，提高客户满意度。

“广汽传祺将携 2.0 时代产品进军中东市场，标志着传祺将加快全球战略布局！”

——路透社（Reuters）



广汽传祺的世界顶级战略合作伙伴

TRW（美国天合所）：提供的 EPS 电动助力转向系统，让传祺车辆拥有汽车操纵的稳定性和舒适性。
MAGNA（麦格纳）：全球知名五百强企业，为广汽传祺的车型提供寿命持久、操作灵敏顺畅的玻璃升降器，而传祺 GS4 采用的广获好评的瓦尔塔（VATRA）蓄电池，来自美国江森自控。

COMMUNITY CONTRIBUTION

社区贡献 广益爱心传播

- 58 支持文体事业
- 59 推动公益慈善
- 59 开展救灾应急
- 60 致力扶贫济困
- 61 推广安全驾驶

| 爱心逐梦·公益前行 |

广汽集团以“做一个优秀的企业公民”为目标，支持文体事业，开展公益慈善，扶贫济困，救灾应急，推动安全驾驶，持续为社会公益事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2015 年，集团及各投资企业在慈善、文体、教育等公益事业上的累计投入超过 8264 万元。

4994.89 万元
全力支持精准扶贫

5 年
连续赞助
国际乒联赛事

8264 万元
公益事业上的
累计投入超过



支持文体事业

广汽集团积极支持中国文体事业发展，并将其纳入企业社会责任体系，为 2010 年广州亚运会提供 6 个亿的赞助和优质服务，多次赞助世乒赛、全运会等高端体育赛事，以及迎春花市、国际灯光节等广府特色活动。尽展为人民群众服务之热忱，自发履行党和政府在文艺座谈会上提出的丰富人民群众精神生活、振兴文化产业的要求，为科教文卫、体育活动提供全方位支持。



乒乓球

从 2011-2015 年连续五年独家冠名分别赞助世界乒乓球锦标赛、国际乒联世界巡回赛和总决赛，使国际乒联赛事在世界范围内得到更大关注。



广州国际马拉松赛

广汽丰田连续三年赞助广州国际马拉松。2015 年雷凌双擎作为赛事引导车，彰显“生态马拉松”主题，向公众传递了“年轻与活力”的品牌形象。



赛车

6 月，由广汽丰田赞助的 YARISL 致炫车队在 2015CTCC 中国房车锦标赛上海站包揽冠亚军季军。这款性能出色的时尚品质小车在国内汽车赛事上，屡获佳绩，而在上海国际赛车场上，致炫的荣耀簿上又增添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广府文化

集团连续两年成为广州迎春花市唯一合作伙伴，传达了“源于广州、造福广州”的良好企业形象。广汽乘用车连续助力广州国际美食节，打造广州文化名片。

广汽本田赞助了第 117 届中国（广州）进出口交易会，并携手广汽租赁连续 9 届为广交会提供车辆及司机驾驶服务。广汽租赁保障了北京两会、中国广州国际投资年会等的贵宾用车服务。广汽乘用车四度与泰达论坛进行合作，GA6 及 GA5 REV 新车型成为论坛指定 VIP 接待用车。广汽三菱以唯一指定用车合作厂商的身份，连续两年深度参与大型人文历史全媒体体验活动“丝绸之路万里行”，其专业 SUV 新帕杰罗·劲畅和新劲炫以零故障率出色地完成了 15000 公里的征途，保障了活动的顺利开展。



推动公益慈善

2015 年，广汽集团及旗下企业积极配合广州市老龄事业发展基金会、市慈善项目推介会等开展公益活动，在第三届广州市慈善项目推介大会上，广汽集团对接 16 个慈善项目的总金额达 1664.6 万元，项目涉及济困扶贫、朝阳助学、夕阳扶老等，社会受惠面广。集团获得“广州优秀慈善企业”荣誉称号和“广东扶贫济困红棉杯”金奖。

助圆春运“回家梦”

2015 年 2 月，集团独家赞助“美丽家园·有爱返乡”春运直通车公益活动，组织 20 辆爱心大巴，13 条返乡路线，免费送 1000 名在穗外来工回家，获得了团市委“冬日暖阳、青春关爱”志愿服务行动爱心支持单位的荣誉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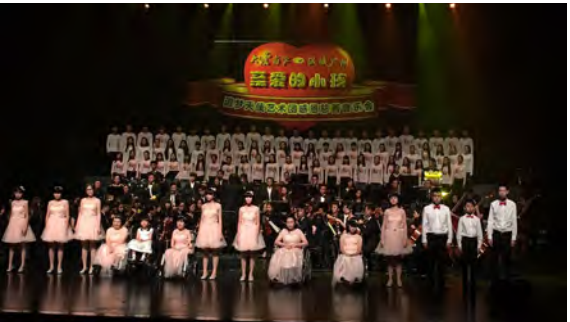
寻找湖南美丽乡镇活动

通过以“传递爱心，发现生活之美”为主题的寻找湖南美丽乡镇活动，广汽菲克向 5 位革命老兵、16 位寒门学子、7 所学校、1 所养老院和 2 位老人进行了物资和现金捐赠合计 54085 元，广汽三菱对 16 个乡镇进行爱心基金捐赠。



公益助残助力“追梦天使”

广汽集团捐赠 15 万元支持广州市残疾人福利基金会“追梦天使”项目。追梦天使艺术团 30 多名残障青少年在广州大剧院演出了“亲爱的小孩，感恩慈善音乐会”，2000 多名社会人士参与音乐当中，取得了良好社会反响。此外，2015 年广汽传祺与中国残联战略合作，提供近 500 台高品质流动服务车，担负起为基层残障人员提供流动服务的公益重任。



开展救灾应急

5 月清远连州普降暴雨。集团全力抵御台风、暴雨灾害。广汽部件、广汽本田和本田（中国）等启动应急预案，奔赴到村民及贫困户家中、农田水利设施、蔬菜种植基地等抢险救灾，确保受灾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0 月粤西及珠三角等沿海地区遭遇台风“彩虹”灾害。众诚保险广东分公司客服部秉承“客户第一”的宗旨，启动大灾应急预案，启动快赔、预赔等绿色通道，提供上门定损服务为客户排忧解难。截至 2015 年末，受损案件共 210 件，其中车险 201 件，财产险 9 件，案件结案率超过 90%。

致力扶贫济困

广汽集团坚持“不求喧哗作势，只究埋头为民”的扶贫理念，创新精准扶贫模式，加大帮扶力度，取得了实在而显著的成效。集团帮扶联西村的精准扶贫模式受到国务院扶贫办的肯定，被选为精细化扶贫示范点，为全国的扶贫管理工作提供了经验参考。

2013-2015 年，集团对口帮扶清远连州市星子镇联西村、新村和内洞村，共有村民 4316 户 15859 人，其中贫困户 826 户 2781 人。三年来，集团共投入各类帮扶资金 4994.89 万元（其中自筹 2950.48 万元），平均每个村 1665 万元。经过帮扶，三个村有劳动能力的贫

困户年人均纯收入由帮扶前的 2685 元增加到 9935 元，增加了 7250 元，增幅达 270%；村集体经济收入平均每村由帮扶前的 0.2 万元增加到 29.2 万元，增加了 29 万元，约为广东省考核标准的 6 倍。集团母公司荣获全省扶贫开发“优秀单位”称号。

精准扶贫的广汽模式

广汽集团将企业精益化管理方式融入到扶贫工作中，强化组织领导，立足真帮实扶，打造精准扶贫广汽模式。扶贫工作组给贫困户建档立卡、实施动态看板管理、根据不同致贫原因，一户一法，“靶向治疗”，开拓扶贫新路径，受到国务院扶贫办及省、市的认可及推广。

“广汽集团在联西村的帮扶工作是‘村企共建的典范、以工哺农的标杆、扶贫开发的专家’，在帮扶工作中做到了‘准、新、实、真’。‘准’：贫困户识别得准、贫困原因找得准、帮扶措施做得准；‘新’：开拓了新思路、建立了新方法、创建了新机制；‘实’：举措扎实有力，做到了真扶贫，扶真贫，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真’是广汽真情实意开展扶贫工作、真实投入巨大帮扶资金、认认真真做好帮扶工作，取得了真正的帮扶成效。”

——国务院扶贫办督察组



助学扶志的广益爱心

除了定点帮扶外，集团在 2015 年还开展了多项扶贫济困措施。

广汽集团向清远市教育局捐赠的 1000 万“助学扶志”教育基金，已经帮助 140 名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普通高中学子圆学业梦。

广汽丰田 21 名志愿者带着 1000 本课外读物和 596 名捐赠伙伴的期望，来到山西运城韩家小学，开展“阳光博爱”小学项目一年一度的小学回访之旅。

广汽乘用车“羚羊车”项目，凝聚了广泛的社会力量，经过几年持续发展，截至 2015 年，传祺羚羊车已先后在青海的 368 所山区学校开展送教活动 2024 课时，行驶总里程约 6 万公里，受益教师和学生总人数超过 3 万人，解决了当地教育资源匮乏的燃眉之急，并且吸引了著名歌唱家齐豫女士参与送教活动，共同为学龄儿童送去知识和梦想。该项目获得第四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大赛社会创新类项目银奖。



推广安全驾驶

快速发展的汽车产业和公众相对薄弱的安全驾驶意识成为一大矛盾。广汽集团开展多项活动，助力安全驾驶理念深入人心。承担宣传安全驾驶，普及安全知识的社会责任。



更新传播方式和途径。广汽本田已在广州建成喜悦安驾中心、青少年汽车安全科普展厅及儿童公园安全体验区三个基地，广汽丰田在成都、青岛、郑州捐建了儿童安全体验教室，面向儿童、青少年、成人提供交通安全知识科普和安全驾驶培训服务。

广汽本田安全中国行活动 2015 年走进北京交通大学、成都理工大学等高校，向未来 90 后车主们传播汽车安全知识，致力于创建一个“零事故社会”。

五羊一本田通过“公司培训→全国销售服务店→用户”和“公司活动→用户”模式，推广 2015 年安全驾驶普及活动。众诚保险在集团旗下产品 4S 店内，开展安全驾驶宣传，引导消费者保护人身安全。

向青少年及儿童普及交通安全知识。2015 年，是广汽丰田安全驾驶项目“幸福方向盘”开展的第五个年头，在全年的三次活动中，呼唤各界“许孩子一个安全的未来”。携手广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在安全教育活动中根据春运交通情景和安全隐患，设置体验项目和互动游戏，结合丰田 GOA 安全车身结构原理，开发了“鸡蛋不怕碰石头”亲子课程，吸引了 5000 多名公众参与。

寓教于乐，广汽丰田与广州市少年宫还联合举办“安全童学体验营”活动，24 名孩子在七天时间内，用 3D 技术造出自己的安全车。全国首创的交通安全绘本《幸福小镇系列绘本》是面向儿童安全教育的最佳材料。



展望 2016

广汽集团“十三五”规划提出了未来五年的总体发展战略——“1513”战略，即在秉承“内部协同创新、外部开放合作”的发展原则基础上，完成 1 个目标、夯实 5 大板块、突出 1 个重点、实现 3 大突破，全方位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未来五年，广汽集团将围绕着“1513”战略继续深化发展，通过：1）掌握成套核心技术，开发出有竞争力的汽车产品，铸牢核心技术研发载体，以科技创新驱动支撑集团可持续发展；2）将整车板块作为集团的核心业务支柱，拉动其他板块共同发展，培育海外市场，发展新能源汽车，构筑三足鼎立整车格局；3）从产品组合、企业结构、研发生产能力及配套体系入手，提升部件整体配套能力；4）夯实服务集团整车主业的业务基础，提升在汽车销售及后市场业务的领先地位，延伸服务产业链，拓展商贸业务竞争优势；5）构建多元化金融服务平台，打造以多元化金融服务为主的资本引擎。

随着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智能制造成为产业转型升级的必经之路，“互联网+”成为未来发展潮流，消费者需求越来越多元化，汽车产业面临着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发展局面。广汽集团站在“十三五”规划的新起点上，将认真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继续以创新超越之势，明晰产业布局，拓展国内外事业，积极抓住“一带一路”和“互联网+”带来的机遇，加

快转型升级，提升综合竞争力，在跻身国内领先汽车集团的同时，为消费者带来放心、便捷、优质的汽车产品和服务，构筑美好车生活。

2016 年是广汽集团“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广汽集团将积极适应经济新常态，以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突出创新驱动；切实推进管理创新、产品创新、营销创新和服务创新；继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转变发展方式，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强化资本运营能力，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拓展可持续发展空间，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确保年度经营计划各项指标的实现。

2016 年，广汽集团将继续完善管理体制机制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大力加强品牌和企业文化建设，加强人才战略规划与实施，继续抓好风险控制和廉洁从业；扎实推进扶贫开发与青年文明号建设等工作，强化企业人文关怀，丰富职工精神文化需求，促进和谐劳动关系发展；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以建设节约型企业为目标，认真贯彻国家节能减排相关法律法规。预计 2020 年生产企业年度平均单产品二氧化碳排放量（千克/台）、年度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年度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排放量分别比 2015 年降低 10%、10% 和 15%，各项节能减排指标继续保持行业领先水平，为铸造社会信赖的公众公司和优秀的企业公民形象而不懈努力。



关键绩效表

指标名称	单位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总资产	亿元	577.89	623.18	671.66
营业收入	亿元	188.24	223.76	294.18
汽车销量	万辆	100.71	117.35	129.97
摩托车销量	万辆	100	106.23	107.02
上缴企业所得税（汇总）	百万元	3608	4038	3782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亿元	26.68	31.86	42.32
基本每股收益	元	0.41	0.50	0.66
现金派息	亿元	5.15	11.58	10.30
《财富》世界 500 强排名	位	483	366	362
申请专利	件	349	448	634
授权专利	件	299	331	361
员工总人数	人	56313	61725	67205
女性员工比例	%	19	18	18

GRI 索引

序号	指标内容	采用情况
战略与分析		
1	机构最高决策者的声明	P4
2	主要影响、风险及机遇的描述	P4
机构概况		
3	机构名称	P1
4	主要品牌、产品和服务	P6
5	机构总部的地点	P6
6	机构在多少个国家运营，在哪些国家有主要业务，或哪些国家与报告所述的可持续发展主题特别相关	P6
7	所有权的性质和法律形式	P6
8	机构所服务的市场（包括地区细分、所服务的行业、客户 / 受益者的类型）	P6
9	机构的规模，包括员工人数、运营地点数量、净销售额或净收入、按债务和权益细分的总市值、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P6
10	按雇佣合同和性别划分的员工总人数	P41
	按雇佣类型和性别划分的固定员工总人数	P41
	按正式员工、非正式员工和性别划分的员工总数	P41
	按地区和性别划分的员工总数	P41
	机构的工作是否有一大部分由法律上认定为自雇的人员承担，或由非员工及非正式员工的个人（包括承包商的员工及非正式员工）承担	P41
	雇佣人数的重大变化	P41
11	集体谈判协议涵盖的员工人数百分比	P41
12	描述机构的供应链情况	P53-55
13	报告期内，机构规模、结构、所有权或供应链的重要变化	P6,53-55
14	机构是否以及如何按预警方针及原则行事	P35
15	机构参与或支持的外界发起的经济、环境、社会公约、原则或其他倡议	P2
确定的实质性方面与边界		
17	列出机构的合并财务报表或同等文件中包括的所有实体	P8
	说明在合并财务报表或同等文件包括的任何实体中，是否有未纳入可持续发展报告的实体	P8
18	说明界定报告内容和方面边界的过程	P1
	说明机构如何应用“界定报告内容的报告原则”	P1
19	列出在界定报告内容的过程中认定的所有实质性方面	P1-63
20	对于每个实质性方面，说明机构内方面的边界	P1
21	对于每个实质性方面，说明机构外方面的边界	P1
22	指明重订前期报告所载信息的影响，以及重订原因	P1
23	说明范围、方面边界及此前报告期间的的重大变动	P1
利益相关方参与		
24	机构的利益相关方列表	P15
25	就所选定的利益相关方，说明识别和选择的根据	P14
26	利益相关方参与的方法，包括按不同的利益相关方类型及组别的参与频率，并指明是否有任何参与是专为编制报告而进行	P14
27	利益相关方参与的过程中提出的关键主题及顾虑，以及机构回应的方式，包括以报告回应。说明提出了每个关键主题及顾虑的利益相关方组别	P14

序号	指标内容	采用情况
报告概况		
28	所提供信息的报告期（如财务年度或日历年度）	P1
29	上一份报告的日期（如有）	P1
30	报告周期（如每年一次、两年一次）	P1
31	关于报告或报告内容的联络人	P1
32	说明机构选择的“符合”方案（核心或全面）	P64-65
	说明针对所选方案的 GRI 内容索引	P64-65
	如报告经过外部鉴证，引述外部鉴证报告。GRI 建议进行外部鉴证，但并非成为“符合”本指南的要求	-
治理		
34	机构的治理架构，包括最高治理机构下的各个委员会。说明负责经济、环境、社会影响决策的委员会	P12-13
35	说明从最高治理机构授权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管理经济、环境和社会议题的过程	P12-13
36	机构是否任命了行政层级的高管负责经济、环境和社会议题，他们是否直接向最高治理机构汇报	P12-13
37	利益相关方和最高治理机构就经济、环境和社会议题磋商的过程。如果授权磋商，说明授权的对象和向最高治理机构的反馈过程	P12-13
38	报告最高管理机构与其委员会的组成	P12-13
39	最高治理机构的主席是否兼任行政职位（如有，说明其在机构管理层的职能及如此安排的原因）	P12-13
40	最高治理机构及其委员会的提名和甄选过程，及用于提名和甄选最高治理机构成员的条件	P12-13
41	最高治理机构确保避免和控制利益冲突的程序，是否向利益相关方披露利益冲突	P12-13
42	在制定、批准、更新与经济、环境、社会影响有关的宗旨、价值观或使命、战略、政策与目标方面，最高治理机构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角色	P12-13
43	为加强最高治理机构对于经济、环境和社会主题的集体认识而采取的措施	P12-13
44	评估最高治理机构管理经济、环境和社会议题绩效的流程。此等评估是否独立进行，频率如何。此等评估是否为自我评估	P12-13
	对于最高治理机构管理经济、环境和社会议题的绩效评估的应对措施，至少应包括在成员组成和组织管理方面的改变	P12-13
45	在识别和管理经济、环境和社会的影响、风险和机遇方面，最高治理机构的角色。包括最高治理机构在实施尽职调查方面的角色	P12-13
	是否使用利益相关方咨询，以支持最高治理机构对经济、环境和社会的影响、风险和机遇的识别和管理	P12-13
46	在评估有关经济、环境和社会议题的风险管理流程的效果方面，最高治理机构的角色	P12-13
47	最高治理机构评估经济、环境和社会的影响、风险和机遇的频率	P12-13
48	正式审阅和批准机构可持续发展报告并确保已涵盖所有实质性方面的最高委员会或职位	P12-13
49	说明与最高治理机构沟通重要关切问题的流程	P12-13
50	说明向最高治理机构沟通的重要关切问题的性质和总数，以及采取的处理和解决机制	P12-13
51	说明最高治理机构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	P12-13
	说明薪酬政策中的绩效标准如何与最高治理机构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经济、环境和社会目标相关联	P12-13

序号	指标内容	采用情况
52	说明决定薪酬的过程。说明是否有薪酬顾问参与薪酬的决定，他们是否独立于管理层。说明薪酬顾问与机构之间是否存在任何其他关系	P12-13
53	说明如何征询并考虑利益相关方对于薪酬的意见，包括对薪酬政策和提案投票的结果，如适用	P12-13
56	说明机构的价值观、原则、标准和行为规范，如行为准则和道德准则	P9
57	寻求道德与合法行为建议的内外部机制，以及与机构诚信有关的事务，如帮助热线或建议热线	P35
58	举报不道德或不法行为的内外部机制，以及与机构诚信有关的事务，如通过直线管理者逐级上报、举报机制或热线	P35
经济		
EC1	机构产生和分配的直接经济价值	P34
EC2	气候变化对机构活动产生的财务影响及其风险、机遇	P44-51
EC3	机构固定收益型养老金所需资金的覆盖程度	P40
EC5	不同性别的工资起薪水平与机构重要运营地点当地的最低工资水平的比率	P40
EC6	机构在重要运营地点聘用的当地高层管理人员所占比例	P40
EC7	开展基础设施投资与支持性服务的情况及其影响	P24-37
EC8	重要间接经济影响，包括影响的程度	P20-63
EC9	在重要运营地点，向当地供应商采购支出的比例	P52-55
环境		
EN6	减少的能源消耗量	P47
EN7	产品和服务所需能源的降低	P47
EN8	按源头说明的总耗水量	P49
EN9	因取水而受重大影响的水源	P49
EN11	机构在环境保护区或其他具有重要生物多样性价值的地区或其毗邻地区，拥有、租赁或管理的运营点	P44-51
EN12	机构的活动、产品及服务在生物多样性方面，对保护区或其他具有重要生物多样性价值的地区的重大影响	P44-51
EN13	受保护或经修复的栖息地	-
EN14	按濒危风险水平，说明栖息地受机构运营影响的列入国际自然保护联盟（IUCN）红色名录及国家保护名册的物种总数	-
EN15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范畴一）	P48-49
EN16	能源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范畴二）	P48-49
EN17	其他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范畴三）	P48-49
EN18	温室气体排放强度	P48-49
EN19	减少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P48-49
EN21	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和其他主要气体的排放量	P49
EN22	按水质及排放目的地分类的污水排放总量	P49
EN23	按类别及处理方法分类的废弃物总重量	P49
EN25	按照《巴塞尔公约》附录 I、II、III、VIII 的条款视为有害废弃物经运输、输入、输出或处理的重量，以及运往境外的废弃物中有害废弃物的百分比	P49
EN26	受机构污水及其他（地表）径流排放严重影响的水体及相关栖息地的位置、面积、保护状态及生物多样性价值	P49
EN27	降低产品和服务环境影响的程度	P44-51
EN28	按类别说明，回收售出产品及其包装物料的百分比	P51

序号	指标内容	采用情况
EN30	为机构运营而运输产品、其他货物及物料以及员工交通所产生的重大影响环境	P44-51
EN31	按类别说明总环保支出及投资	P44-51
EN32	使用环境标准筛选的新供应商的比例	P50
EN33	供应链对环境的重大实际和潜在负面影响，以及采取的措施	P50
劳工实践和体面工作		
LA1	按年龄组别、性别及地区划分的新进员工和离职员工总数及比例	P41
LA2	按重要运营地点划分，不提供给临时或兼职员工，只提供给全职员工的福利	P38-43
LA9	按性别和员工类别划分，每名员工每年接受培训的平均小时数	P42
LA10	为加强员工持续就业能力及协助员工管理职业生涯终止的技能管理及终生学习计划	P42
LA11	按性别和员工类别划分，接受定期绩效及职业发展考评的员工的百分比	P42
LA12	按性别、年龄组别、少数族裔成员及其他多元化指标划分，治理机构成员和各类员工的组成	P41
LA16	经由正式申诉机制提交、处理和解决的劳工问题申诉的数量	P42
HR2	就经营相关的人权政策及程序，员工接受培训的总小时数，以及受培训员工的百分比	P42
社区		
SO1	实施了当地社区参与、影响评估和发展计划的运营点比例	P56-61
SO2	对当地社区具有重大实际和潜在负面影响的运营点	P56-61
SO3	已进行腐败风险评估的运营点的总数及百分比，以及所识别出的重大风险	P35
SO4	反腐败政策和程序的传达及培训	P35
SO6	按国家和接受者 / 受益者划分的政治性捐赠的总值	P56
产品责任		
PR1	为改进现状而接受健康与安全影响评估的重要产品和服务类别的百分比	P30-31
PR3	机构关于产品和服务信息与标识的程序要求的产品及服务信息种类，以及需要符合这种信息要求的重要产品及服务类别的百分比	P26
PR5	客户满意度调查结果	P28-29

反馈意见表

为持续改进公司社会责任工作，不断提高履行社会责任的能力和水平，我们非常希望倾听您的意见和建议。恳请您协助完成反馈意见表中提出的相关问题，并选择以下方式反馈给我们。

电 话：86-20-83150407

邮 寄：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国路 23 号广汽中心

您的信息

姓 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工作单位：_____

Email: _____

职 务：_____

意见反馈

1、您对公司社会责任报告的总体评价是

☐ 好 ☐ 较好 ☐ 一般

2、您认为本报告是否能反映公司对经济、社会 and 环境的重大影响

☐ 能 ☐ 一般 ☐ 不了解

3、您认为本报告所披露信息、数据、指标的清晰、准确、完整度如何

☐ 高 ☐ 较高 ☐ 一般 ☐ 较低 ☐ 低

4、您认为公司在服务用户、保护客户利益方面做得如何

☐ 好 ☐ 较好 ☐ 一般 ☐ 差 ☐ 不了解

5、您最满意本报告哪一方面？

6、您希望进一步了解那些信息？

7、您对我们今后发布报告还有哪些建议？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我们作为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一年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和要求，现将我们 201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因第三届董事会于 2015 年 6 月 20 日任期届满，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付于武、蓝海林、李舫金、梁年昌、王苏生五位独立董事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付于武：自 2013 年 12 月 16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现任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理事长，同时兼任中国汽车人才研究会会长、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副会长，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70-1999 年间，历任中国一汽哈尔滨变速箱厂第一副厂长兼总工程师，哈尔滨汽车工业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自 1999 年起，于中国汽车工程学会任职；现兼任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01958.hk）、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00175.hk）独立董事。

蓝海林：自 2013 年 12 月 16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华南理工大学中国企业战略管理研究中心主任。1997 年至 2007 年间，历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院长。现兼任中山华帝燃具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002035）、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300063）、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002705）独立董事。曾任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0 年获得美国 GANNON 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4

年获得暨南大学产业经济学博士学位。

李舫金：自 2013 年 12 月 16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2013 年 7 月起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广州金控花都金融投资有限公司、广州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立根小额再贷款有限公司、广州金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广州银行副董事长。1997 年至 2004 年间，历任广东省证监会国际部部长、中国证监会广州证管办机构监管一处处长等职务。经济学硕士。

梁年昌：自 2013 年 12 月 16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现任香港联合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香港居民，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英国特许管理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英国及香港特许秘书公会资深会员、香港独立董事协会创会会员。曾任卡撒天娇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独立董事、历任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务总监、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363.hk）法务总监及公司秘书。

王苏生：自 2013 年 12 月 16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现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研究生院教授，深圳侨联副主席，具律师资格、注册会计师资格及 CFA。1993 年至 2001 年期间，历任君安证券项目经理、特区证券部门经理、英大证券部门总经理等职，2001-2002 年间，曾任中瑞基金公司总经理；自 2004 年起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任职；现兼雷柏科技（深交所上市公司：002577）、特尔佳（深交所上市公司：002213）独立董事。

以上人员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出席会议情况：2015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22 次，其中现场会议 4 次，通讯表决会议 18 次，3 次股东大会，其中独立董事出席或参与审议情况如下：

姓名	董事会			股东大会	
	应参加董事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出席	是否出席年度

	会次数	次数	次数	次数	股东大会
付于武	22	22	0	1	是
蓝海林	22	22	0	2	是
李舫金	22	21	1	1	是
梁年昌	22	22	0	3	是
王苏生	22	22	0	2	是

2、对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我们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审阅会议文件及相关材料,会议上,我们认真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建议与意见。

3、我们审议并参与了公司年报工作计划,及时了解年报审计工作、保持与公司内审、外审机构的沟通,了解工作进度,参与年报工作的各个重要阶段。

2015 年度,我们没有对董事会议案提出异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 2015 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均进行了积极审议,认真讨论、审查和论证各项事项,努力完成公司独立董事所必须履行的职责。

1、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大多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所发生的,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而运作的,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

我们全面审阅了年度关联交易报告,对本年度公司新发生的 3 项有关物业租赁、物业管理服务等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本年度关联交易行为遵守了境内外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行为遵循了市场准则,没有发生侵占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的关联往来,均能够充分体现有利于公司经营和发展的原则,按照有关的合同或协议操作,没有损害到公司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基于本公司的自查报告和公司的 2015 年度审计报告,经我们审慎调查,截

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94,287,078 元，其中 8,577,078 元是基于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客车有限公司及广汽日野（沈阳）汽车有限公司开展的全程通回购担保按揭业务，该业务模式是国内商用车销售回款融资的成熟模式，该汽车销售的回购担保业务自 2014 年起开展，已经公司 2013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及 2014 年 8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41 次会议批准；其余 85,710,000 元是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广州联合交易园区经营投资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的担保，已经公司 2014 年 6 月 2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 37 次会议及 2014 年 9 月 19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除上述担保外，未发现本公司存在为控股股东或其他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情形。本公司也不存在大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情况。

3、募集资金的合作情况

本公司 201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4、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15 年度，本公司完成了第四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聘（离）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离）任事宜进行了审议，有关程序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此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年度考核，并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进行了审阅。

5、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本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发布了 2015 年度业绩预告，履行了业绩预告的披露义务；本报告期内，未发布业绩快报、未发行业绩预告变更情况。

6、聘任及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分别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罗宾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15 年财务报告的中国、香港审计机构，并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上述事项已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议后，并经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7、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本公司已制订《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 年）》，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 号）的有关要求，对《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条款作了相应修订。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制订并完成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派发现金股息为人民币 0.1 元/股（含税））及 201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派发现金股息为人民币 0.08 元/股（含税））的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 年）》及监管机构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

8、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及股东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股东等相关主体的承诺履行正常，所有承诺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要求，各项承诺不存在超期未履行承诺的情况，目前尚在履行的承诺事项如下：

(1) 现金分红承诺：即根据《公司章程》及《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 年）》有关现金分红的承诺。

(2) 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截止目前，承诺履行正常。

9、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我们作为独立董事，也认真、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质量，我们审阅了公司报告期内所刊发的各项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及时审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公司能按照 A 股、H 股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公告义务；同时，能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管理规定，做好内幕信息备案登记及提醒。

我们认为，报告期内本公司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未出现公告延迟、错误等情形，保证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

10、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作为独立董事，经过对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情况的核查，并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如下意见：

（1）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形式、内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广东监管局《关于做好辖区主板上市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的通知》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本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均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的正常开展，具有合理性、完整性、有效性。

11、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本年度，公司按照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分别召开了 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3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及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我们分别作为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或委员，参加了本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历次会议，分别对定期报告、重大项目投资、股票期权激励方案、高管聘任及高管考核、审计机构聘任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发表了意见或建议。

12、其他事项

本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没有对董事会议案提出异议；没有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没有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5 年，我们以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本着谨慎、勤勉、忠实、专业的原则，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针对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能认真查阅资料，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沟通询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6 年，我们将结合资本市场的监管转型，继续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

要求，积极参与，审慎、认真、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努力提高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决策的合理性、合法性、科学性，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付于武、蓝海林、李舫金、梁年昌、王苏生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公司代码：601238

公司简称：广汽集团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

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属下重要投资公司，涉及业务板块包括集团总部及研发基地、乘用车板块、商用车板块、零部件板块、贸易及相关服务板块。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92.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94.5%
----------------------------------	-------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汽车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制造，以及汽车主业相关的股权投资和资产管理、物流服务、汽车保险、汽车金融、汽车精品、汽车销售等业务。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内部监督等十六个部份。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战略风险、市场风险、品牌和声誉风险、采购风险、销售活动风险、资金管理风险、投资风险、廉洁风险、产品开发风险及质量风险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颁布的《内部控制手册》，在对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0.5% $\leq$ 错报 $<$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	错报 $<$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0.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存在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大缺陷的判断标准：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4. 重大缺陷在合理期间内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存在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要缺陷的判断标准：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告。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造成直接财产损失	财产损失 $\geq$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0.5% $\leq$ 财产损失 $<$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	财产损失 $<$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0.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存在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大缺陷的判断标准： 1.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2. 严重违犯国家法律、法规。 3. 关键管理人员或重要人才大量流失。 4. 运营出现大范围的中断，并造成大规模的客户流失。 5. 出现政府关注或类似的政治反响，并造成公众对公司的经营失去信心。 6.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重要缺陷	存在以下任一情况可视为重要缺陷的判断标准： 1.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一般损失。 2.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3.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报告期内，公司经评价测试发现存在部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及时制定整改方案和计划，落实整改措施，同时各业务环节存在补偿性控制予以应对，使相关风险整体可控，不影响控制目标的实现，未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构成实质性影响。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报告期内，公司经评价测试发现存在部分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及时制定整改方案和计划，落实整改措施，同时各业务环节存在补偿性控制予以应对，使相关风险整体可控，不影响控制目标的实现，未对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构成实质性影响。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及其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如下：

(1) 公司治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规章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并完善了《公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在此基础上形成了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公司治理结构及规范化的决策程序。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权责清晰、互相制衡。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经理层分别履行决策审批程序，监事会按规定履行监督职权。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对《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董事长行使职权、第一百六十五条总经理行使职权等政策，以及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进行了修订并及时公告；公司依据法定程序审议通过成立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顺利完成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确保公司治理层继续科学有效履行决策和监督程序；公司对《“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进行了修订，进一步确保公司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和规范化。

（2）组织架构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经营管理负责制，实行快捷决策、系统管理的扁平化组织机构。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适应经济新常态，以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不断深化创新变革工作，制定并推进各项管理体制、机制的创新变革工作，优化公司组织架构，细化部室管理职能，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升级，拓展可持续发展空间，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实际，在总部设立了董事会办公室、办公室、经济运行部、规划发展部、安全保卫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资本运营部、审计部、法律事务部、公共关系部、研究部、国际业务部、信息系统部、资产管理部、党委工作部、团委、纪检监察部、工会办公室、培训中心、结算中心及广汽研究院等部门和机构。公司合理设置内部职能部门和机构，明确各部室的职责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

（3）内部监督

公司设有纪检监察部和审计部。纪检监察部对重大经营管理活动及管理人员进行监督。公司创建“3161 预防腐败体系”电子平台及信访举报机制，作为员工反映和举报腐败或舞弊案件的渠道。报告期内，公司纪委继续对现行反腐制度进行了梳理和优化，加强公司的反腐体系的建设，对《落实纪委监督责任实施细则》、《综合监察管理办法》等3项制度进行了修订。为了统筹监事会、纪检监察、审计、财务、法务、工会等部门的监督力量，发挥各部门优势，形成监督合力，增强监督实效，公司制定了《监督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并根据实际需要邀请上级纪委、国资监管部门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报告期内，公司纪委首次以集团股东身份到投资企业开展以“物业出租管理”和“企业领导班子及派驻人员任职取酬”为重点的专项综合监察，强化对投资企业经营活动及领导班子的监督。公司纪委抓好“广州市廉政风险防控工作示范点”建设，将廉洁风险防控与集团内控管理和风险管理有机结合，构建具有广汽特色的风险防控长效机制，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审计部依法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通过开展风险评估、内部控制审计、专项审计，了解风险现状，制定应对措施，加强制度搭建，优化业务流程和内控程序，推动了企业内控体系建设，提升了公司识别、评估、防范和应对风险的能力。报告期内，对《内部审计监督管理办法》与《投资企业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实施办法》进行了修订，强化了内部审计的监督职能，为充分发挥内部审计职能提供了制度保障。

（4）企业文化

公司坚持“人为本，信为道，创为先”的企业理念，致力培养精致细腻、开放包容、睿智创新及诚挚友善的企业文化。公司坚持以卓越的国际化企业为目标，铸造社会信赖的公众公司。公司的品牌核心为“至精.至广”，以精细成就卓越，为人类创造更美好的移动生活体验，积极为世界和谐与进步贡献力量。公司加强职业培训，实现员工的知识更新，提升员工的素质与技能。通过开展制度宣贯、典型示范、环境优化及拓展活动等，将企业文化渗透到生产经营中，使每个广汽人了解、认同和自觉融入广汽

的企业文化，塑造企业核心价值观。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积极参与各项公益及慈善活动，在合作伙伴的理解和支持下，主动履行社会责任，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赢得良好的外部环境，铸造社会信赖的公众公司和优秀的企业公民形象。

(5) 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的沟通制度，明确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年报信息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规范信息的沟通及传递程序，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强化主动信息披露，增强投资者与公司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互动关系。报告期内，为增加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根据监管机构关于公司分红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年)》，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股东分红回报机制，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另外，公司制定了《战略研究及情报信息管理工作制度》、《信息工作管理规定》及《信息化第三方管理制度》，促进了信息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保障了计算机系统和重大情报信息的安全，提高信息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6) 战略规划

公司在对现实状况和未来趋势进行综合分析和科学预测的基础上，制定并实施长远发展的目标与战略规划。公司制定了《战略规划管理办法》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制度，完善了公司战略规划的管理体系和机制，规范战略规划的编制、实施和动态管理，提高集团战略管理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保证战略规划有效实施。

“十二五”期间，公司着力于全产业链布局，不断提升各方面的软硬实力，总体上较好地完成“十二五”规划的各项主要指标。报告期内，基于外部环境的变化和自身能力的分析，公司制定并发布了“十三五”规划——“1513”战略，即在秉承“内部协同创新、外部开放合作”的发展原则基础上，完成1个目标、夯实5大板块、突出1个重点、实现3大突破，全方位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7) 财务报告

公司已按《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规范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按照会计政策进行会计核算和编制财务报告，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公允。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成本费用管理制度》及《会计信息报送管理办法》，确保了会计核算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使财务管理工作有章可循、有规可依。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修订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促进公司经济效益的提高和财务结构的优化，实现安全有效的资金管理，匹配合理的资本结构，增强资金使用效率和价值。

(8) 采购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货物和服务采购管理办法》，规范采购业务的流程，加强成本控制和廉政建设，提升采购质量和风险防控水平。为了保证供货质量、控制采购成本，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建立科学的供应商评估和准入制度，严格挑选及确定供应商。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根据市场情况和采购计划合理选择采购方式，明确招标采购、择优竞价及市场询价等不同采购方式的适用标准。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全面梳理采购流程，明确采购申请与审批、合同谈判与核准、物资采购与验收等环节的权责，实现不相容职责的有效分离，确保货物和服务的采购满足企业生产经营需要。

为加强建设工程项目的管理，防范建设过程违法违规问题发生，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办法》，规范工程立项、采购、招标、施工、验收及结算等环节的工作流程，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强化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监控，确保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和资金安全。

(9) 销售业务

公司整车和零部件销售业务主要分布于属下投资企业，各投资企业均实施岗位责任制。在制定年度销售计划、产品定价、经销商的选择及管理、销售合同的审批及签订、销售出库、货款的确认及回收、发票的开具及管理、坏账准备的计提等环节明确了职责权限及监督制约措施。各销售环节均制定了相关的流程制度以规范具体业务的开展。

公司制定了《品牌管理制度》，通过规范公司的品牌管理内容，完善公司品牌授权、品牌传播及品牌维护等管理，明确集团品牌的定位，建立高效的品牌运营机制。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已构建自身的品牌管理体系，通过整合营销传播和多途径品牌宣传推广，打造具有竞争优势的企业品牌，不断扩大品牌影响，提升企业形象。

(10) 预算管理

公司实施全面预算管理，根据全面预算指引，并结合企业的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制定了《事业计划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针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财务计划、新产品开发计划、技术改造计划、进出口计划、投融资计划、人力资源计划等方面，建立了全面预算管理体制。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制定年度预算，规范预算编制、实施、调整、检查和考核的程序，明确公司各部室和属下投资企业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授权批准程序和工作协调机制，加强预算管理控制。

(11) 运营分析

公司建立运营情况分析制度。经理层通过定期开展运营分析，与全面预算控制结合，系统地评价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的运营状况。公司每月编制产销存分析报告，每季度召开投资企业总经理工作例会和经营工作会议，每年制定经营计划和工作总结，协调解决经营存在的问题，加强信息传递。另外，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定期进行事业计划调研和跟踪完成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营情况，及时调整经营计划。公司制定了《投资企业管理制度》、《事业计划管理制度》、《战略研究及情报信息管理工作制度》，采取了有效的运营与分析控制措施，提高了经营风险管理能力。

(12) 对子公司和投资企业的管理

公司制定了《派出董事监事管理制度》，通过委派股东代表、委派董事、委派监事、推荐高级管理人员、派驻工作人员等形式对重要投资企业实行管理，并将重大决策、重大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纳入统一的管理体系。按照《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投资企业合营协议规定，子公司和投资企业的重大事项须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和披露。公司加强对投资企业的管理，定期获取投资企业的月度、季度及年度财务报告，对投资项目执行项目后评价程序。公司各职能部门对重要投资企业相关业务和管理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建立有效的控制机制。另外，公司制定了《派驻财务总监管理规定》，通过派驻财务总监加强对投资企业的日常财务监督及内控监督。

(13) 财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实施办法》及《企业资产处置管理暂行规定》等财产管理制度，对各类资产的采购、验收、记录、核算、保管、使用及处置等作了明确的规定，规范了相关岗位职责和审批权限。各项财产实行统一核算，财务部对资产的管理履行会计监督职责。公司对资金、往来款定期进行核对，对现金、存货、固定资产等定期盘点及核实。报告期内，针对金融及服务板块业务的快速发展、各项产业投资基金平台的发起设立，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制定和实行健全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流程，促进资本运营效率的提升，保障资产保值增值。

(14) 研发与生产

公司加强研发创新和自主品牌能力建设，制定了《新产品（技术）开发项目管理办法》，规范产品

及技术开发项目的管理，提高审批决策的科学性。公司设立广汽研究院作为集团自主研发体系的枢纽和总部的技术管理部门，负责集团新产品、新技术的总体发展规划并实施具体的研发工作。公司总部职能部门负责新产品规划的协调工作，跟踪、评价、监督开发项目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的内部监督，各主要投资企业已设立研发职能部门配合集团总部工作。

各投资企业生产单位和部门制定了一系列作业指导书和作业规程文件，明确了本企业生产质量管理目标，规范了本企业生产管理的职责、流程和控制标准，并且建立了与安全生产和质量控制相适应的一系列生产流程管理制度，保证生产过程在安全有效的情况下进行。公司及属下投资企业建立及时定期的生产运行分析报告机制，强化生产监控和协调配套服务管理，通过使用生产信息管理系统实时地反映和汇总各投资企业生产的计划、进度、产量及质量等情况。

(15) 绩效考评

公司倡导薪酬与绩效挂钩，不断完善企业业绩机制及个人绩效机制，制定既有激励性又有约束性的薪酬绩效政策。公司建立和实施绩效考评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投资企业经营者、全体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公司制定了《投资企业经营者个人绩效考核办法》、《员工绩效考核办法》及《派驻人员管理办法》等制度，报告期内修订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管理方案》，以建立合理、客观的绩效考核体系，大力引进优秀人才，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强化对员工的激励与约束。

(16) 对外担保、关联交易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了对外担保事项及关联交易权限，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坚持平等、客观、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并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保证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通过与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合同，明确关联交易的标的、定价原则、交易额以及双方应遵循的权利和义务，以规范双方之间的交易。

公司在《公司章程》、《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了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资产抵押和对外担保事项权限，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公司对担保的授权审批、担保评估控制及担保执行控制等相关环节作了明确规定。

国内汽车产业的竞争环境持续复杂多变，网联化、智能化、新能源汽车等革命性技术推陈出新，营销模式和产业结构需要不断创新升级，在捕捉新机遇的同时，公司将持续地完善自身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应对层出不穷的风险，为企业目标的实现保驾护航。2016 年公司将继续做好内部控制的完善和优化工作，根据产业结构调整、业务发展变化带来的新风险进一步审视和调整内部控制的设计，加强内部控制执行力度，强化内审团队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对经营管理的高风险环节和领域进行针对性的内控诊断和改进，防范各类风险，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和风险管控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张房有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5日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作为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审计委员会成员，现就2015年度工作情况向董事会作如下报告：

一、审计委员会委员情况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梁年昌、李舫金、王苏生3名独立董事组成，其中梁年昌为主任委员。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2015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全部会议。具体如下：

(一) 2015年3月19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 1、关于广汽集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2、关于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含财务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关联交易报告及H股业绩公告)。
- 3、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5、关于聘任2015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 2015年4月24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5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 2015年8月19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5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含财务报告、利润分配方案等)》。

(四) 2015年10月29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5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五) 2015年12月16日，召开了审计委员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进行修订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2015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 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本公司聘两家外部审计机构，其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的中国会计准则(简称A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审计，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香港会计准则(简称H股准则)的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均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上市后一直聘任为公司的审计单位，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从聘任以来一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

2. 向董事会提出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

鉴于上述原因，经审计委员审议表决后，决定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A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审计单位，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H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单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度审计费用预算为130万元，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度审计费用预算为300万元。

3. 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存在其他的重大事项。

4. 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

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勤勉尽责，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

（二）听取内审部门关于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执行情况的汇报，并给出工作建议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三）审阅公司的年度、半年度、季度财务报告，并向董事会提出审议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的、完整和准确的，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且公司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四）评估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出具意见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因此，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五）协调管理层、内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为更好的使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审计委员会在听取了双方的意见后，积极进行沟通协调工作，以求达到用最短的时间完成相关审计工作。

（六）审核公司年度报告中的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的关联交易大多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所发生的，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而运作的，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

审计委员会对本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全面审核，本年度关联交易行为遵守了境内外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关联交易行为遵

循了市场准则,没有发生侵占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的关联往来,均能够充分体现有利于公司经营和发展的原则,按照有关的合同或协议操作,没有损害到公司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制定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充分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专业作用,促进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梁年昌、李舫金、王苏生

2016年3月25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187 号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集团）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广汽集团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广汽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杰生

刘杰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 聘

徐聘

中国 · 上海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关于对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专项审计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对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的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188 号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汽集团”）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广汽集团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广汽集团 201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杰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 聘



中国 · 上海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5年度占用资金发生额(不含利息)	2015年度占用资金利息(如有)	2015年度偿还资金发生额	2015年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小计	无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小计	无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5年度占用资金发生额(不含利息)	2015年度占用资金利息(如有)	2015年度偿还资金发生额	2015年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应收账款	12.33	25.97	-	31.45	6.85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广州广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公司	应收账款	1.68	17.56	-	18.81	0.49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广州德达汽车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公司	应收账款	-	0.45	-	0.32	0.23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广州康托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公司	应收账款	2.06	31.68	-	33.74	-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广州市东实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公司	应收账款	-	1.01	-	1.01	-	提供劳务	经营性往来
	小计		应收账款	16.07	76.77	-	85.53	7.61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其他应收款	7.38	183.16	-	183.16	7.28	计息/资金拆借、担保/提供押金	经营性往来
	广州德达汽车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公司	其他应收款	27.00	-	-	-	27.00	提供押金	经营性往来
	广州康托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公司	其他应收款	35.00	35.32	-	9.00	60.72	提供押金	经营性往来
	广州市东实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之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61	216.10	-	239.40	1.31	提供押金/水电费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其他应收款	-	5.00	-	-	5.00	资金拆借	经营性往来
	小计		其他应收款	89.89	439.53	-	432.16	181.11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6.41	-	-	-	76.41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	-	-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93	-	-	18.93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汽日野(沈阳)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157.00	-	2,157.00	-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93	11,591.98	-	11,610.91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中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72.91	30.93	-	-	523.87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其他应收款	587.19	13,799.93	-	13,796.84	600.28		
	广汽日野(沈阳)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7,885.00	11,271.00	471.22	1,465.00	17,691.00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40,000.00	50,000.00	2,731.28	50,000.00	5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10,000.00	-	269.94	10,000.00	-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	15,000.00	32.67	6,000.00	29,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广汽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	9,932.00	175.94	-	9,932.00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77,885.00	166,223.00	3,683.85	77,465.00	184,643.00		
	无									非经营性往来
	无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本田汽车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	-	-	-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玉柴-本田康托(广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7.15	-	-	3.15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汽康托汽车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543.93	-	-	543.93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	-	-	-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汽广汽比亚迪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	-	-	-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18.93	-	-	18.93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	-	-	-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	-	-	-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其他应收款	566.01	-	-	566.01	-		
	杭州德信汽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	2,550.00	58.85	-	2,550.00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长沙卡斯基汽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	5,880.00	-	-	5,880.00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长沙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2,880.00	2,880.00	152.98	2,880.00	2,880.00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50,000.00	50,000.00	2,318.47	50,000.00	5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6,421.55	-	94.80	6,421.55	-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11,250.00	-	297.22	11,250.00	-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德信汽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流动资产(委托贷款)	-	5,500.00	49.77	-	5,500.00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广州联合交易园区地信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流动资产(其他)	8,000.00	-	606.11	8,000.00	-	补充流动资金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其他流动资产	78,551.55	66,810.00	3,578.20	78,551.55	66,810.00		
	小计		其他流动资产	157,699.71	187,549.23	7,259.25	179,886.89	174,662.10		
总计										

法定代表人：

张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辉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及专项说明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充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之后，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及专项说明：

一、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435,020,097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加上公司本年度中期已实施的利润分配，201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占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达 30.41%，保障了投资者分享公司业绩的增长，也保持公司稳定的分红政策及派息率，充分体现了公司维护和尊重投资者利益的态度，有利于树立公司在境内、外资本市场的良好声誉和品牌形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健康持续地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对该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利润分配的方案是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做出的，符合《公司章程》、《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规划 2015-2017》及上交所《上市公司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与要求。

我们一致同意将公司拟订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基于本公司的自查报告和公司的 2015 年度审计报告，经我们审慎调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94,287,078 元，其中 8,577,078 元是基于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客车有限公司及广汽日野（沈阳）汽车有限公司开展的全程通回购担保按揭业务，该业务模式是国内商用车销售回款融资的成熟模式，该汽车销售的回购担保业务自 2014 年起开展，已经公司 2013 年 8 月 6 日公

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及 2014 年 8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41 次会议批准；其余 85,710,000 元是子公司广州汽车集团商贸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广州联合交易园区经营投资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的担保，已经公司 2014 年 6 月 2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 37 次会议及 2014 年 9 月 19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除上述担保外，未发现本公司存在为控股股东或其他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情形。也不存在大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情况。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付于武、蓝海林、李舫金、梁年昌、王苏生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